



郑和
——
联结中国与伊斯
兰世界的航海家

[日] 寺田隆信 著

海洋出版社

.51

郑和
航海家
寺田隆信
PDG

B248.51

K248.51
6

郑和

——联结中国与伊斯兰世界的航海家

[日]寺田隆信 著

庄景辉 译

海洋出版社

1988·北京

B 554521



内 容 简 介

郑和是我国历史上伟大的航海家与外交家。他率领的下西洋船队规模之大、人数之多、航程之广，都是当时世界上绝无仅有的。郑和航海给后世留下了许多宝贵的遗产，引起人们的关注与潜心研究，在国内有几十种专著和数百篇论文是专门研究郑和航海活动。这里我们看到的是日本学者研究郑和的著作，是国外有关郑和研究中颇有代表性的一种，书中集中了许多新的研究成果，也有新的观点与发现，对我们来说，是很有启迪的。

郑和——联结中国与伊斯兰世界的航海家

〔日〕寺田隆信 著 庄景辉 译

海洋出版社出版（北京市复兴门外大街1号）
新华书店北京发行所发行 海洋出版社印刷厂印刷

开本：787×1092 1/32 印张：5.5 字数：150千字

1988年12月第一版 1988年12月第一次印刷

印数：1—1800

ISBN 7-5027-0057/K·9 ¥：2.10元



中译本序

拙著《郑和》译成中文在中国出版，这对作者来说是十分荣幸的事。

对于这样一本很不成熟的著作，能有机会把它介绍给中国的广大读者，作者不胜雀跃，但内心又觉得有些惭愧，假如它值得作学术上的评论，尚请诸君不吝指教。这样，不仅可以通过严密的学术方面的批评，推动学术研究的进展；而且可以作为学术交流的一环，促进日中文化方面的交流。作者衷心地希望，拙著中译本的出版，能够由此而在中国得到更多的新的师友。

作者认为，有关郑和的问题，不仅仅是中国历史的问题，它与东亚乃至西亚的历史都有着密切的联系，只有确立国际性的共同研究体系，才可望取得更加丰硕的研究成果。倘若拙著对促进郑和研究国际化能有所帮助，作者将至感欣慰。

寺田隆信

一九八四年九月二日

于日本东北大学文学部东洋史研究室

序

中国历史博物馆座落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首都北京天安门广场的东侧，这座宏伟壮观的建筑，是为了让人们参观、学习从原始社会到现代之数千年的中国历史而兴建的。在那宽敞明亮的大厅一隅，有明代（1368—1644年）陈列部分。这里，介绍了郑和的事迹，其说明写着：

“由于社会经济的繁荣和交通事业的发达，我国和亚非各国人民的友好往来更加频繁。十五世纪初，郑和率领庞大的船队进行了七次大规模远航，先后到达亚非三十多个国家和地区，最远到达红海和非洲东岸，促进了我国与亚非各国贸易关系的发展。”

郑和是中国与亚非各国友好往来的先驱者、推进者，这大概可以认为是人民中国对他所作的正式评价吧。中国强调和亚非各国人民团结的一贯立场。于此也明确地反映了出来。

郑和是中国历史上最伟大的航海家。他的海上活动，以其规模之大而闪烁着异彩。在1405年（永乐三年）至1433年（宣德八年）的29年间，郑和统领当时世界上最大的船队，先后七次下西洋，访问了亚、非三十余个国家，活跃在从今东南亚诸国，到印度洋、波斯湾和红海沿岸，直至非洲东海

岸的广阔海域上。

郑和又是世界航海史上的先驱者。当欧洲的商队在他所活动过的海域上露出帆影，那已是在其八、九十年之后，即所谓的“大航海时代”了。就亚洲海域来说，他们的航海事业，也只不过是追寻郑和的航迹而进行的。葡萄牙人巴多罗缪·狄亚士航行至好望角是1487年，而瓦斯科·达·伽马由阿拉伯人导航，经印度洋到达印度西南海岸的科泽科德，也就是郑和曾经访问过的古里，则是在1498年的事。至今，这里的人们还流传着许许多多当年郑和来访时的故事。

如果确认这些事实的话，那么，就应该说郑和是一位伟大的历史人物，尽管他的身份是宦官。从南海到印度洋，战胜万里波涛和克服灼热气候而展开的这种海上活动，虽然参加者全都是男性，但其最高指挥官却是个经过阉割的、丧失男性特征的宦官。中国封建社会的宦官，由于其不顾廉耻，而被视为是社会上最卑贱的人。因此，有关他们的记载极为稀少。然而，作为明帝国正史的《明史》，则为郑和立下了传记。在介绍其事迹概略中，是这样记述并颂扬他的功绩的：

“和经事三朝，先后七奉使，所历占城、爪哇、真腊、旧港、暹罗、古里、满刺加、渤泥、苏门答刺、阿鲁、柯枝、大葛兰、小葛兰、西洋锁里、琐里、加异勒、阿拔把丹、南巫里、甘把里、锡兰山、喃渤利、彭亨、急兰丹、忽鲁谟斯、比刺、溜山、孙刺、木骨都束、麻林、刺撒、祖法儿、沙里湾泥、竹步、榜葛刺、天方、黎伐、那孤儿，凡三十余国。所取无名实物，不可胜计，而中国耗废亦

不費。自宣德以還，遠方雖有至者，要不如永樂時，而和亦老且時。自和後，凡將命海表者，莫不盛稱和以夸外番，故俗傳三保太監下西洋，為明初盛事云。”

这里所说的西洋，是从宋元时代至明初，以泉州至苏门答刺东部一线的所谓南海为东洋，而其西则为西洋来划分的。这种划分是按照中国人当时的地域概念。

本书以伟大的航海家——郑和为主人公，记述他于15世纪初先后七次往返于中国到西亚、东非海岸的故事。当然，搞清楚郑和的生涯及其事绩的全貌，给予正确的历史的评价，这是本书的直接目的。因此，下面谈谈作者对以上问题的看法是很有必要的。

的确，郑和所完成的事业是伟大的。可是，对此无须给予特别的强调。应该指出，如果没有中国在十五世纪初的富强和国威，这是难于办到的；而光靠郑和个人的力量要取得这种成功也是不可能的。因而，我们不仅没有必要否定这些重要因素，并且还必须更进一步从以下方面加以考察。即郑和航海，是在唐宋以来与东南亚、印度、西亚，乃至非洲东海岸诸国的交流那样广大的历史背景之下，才能够获得成功的事业。

历经七次的郑和海上活动，曾被称为是“郑和西征”或“郑和南海远征”等。这样的说法，全然给人一种似乎是军事行动的印象。事实并非如此，郑和下西洋是政府或宫廷为了直接经营海外贸易而展开的活动。在这个过程中，郑和并不是没有行使武力，而他所采取的某些军事行动，完全是为

了排除妨碍贸易的势力，主要目的在于通商。可以说，郑和本身既是明帝国的政治使节，同时又是通商代表。

中国方面的这种姿态，是海外各国所欢迎的。只有这样，才使郑和在29年间七下西洋成为可能。正如后面将要说明的，这些国家自古以来与中国就存在着交易关系，他们把郑和率领中国商船队的到来，看作是加强这种传统关系的象征。同时，他们也充分地认识到，与中国的贸易，不仅扩大了生产物品的销路，而且可以得到获取博利的保证。正由于这些缘故，海外各国对于郑和的来访当然表示欢迎了。

总而言之，作者认为，在16世纪以降欧洲新兴势力登上亚洲海域的舞台之前，中国与东南亚、印度、西亚、非洲东海岸各国之间，有着极为密切的往来，郑和下西洋，则达到了这一航海历史阶段的高峰。这决不是偶然发生的事件，也当然不是个人的冒险事业。对此，连那些与诸国间文明交流的成果所留下来的痕迹，都能够窥视到郑和的航海是成功的。

以上是作者对“郑和下西洋”的基本理解，本书也就是基于这样的理解而执笔的。假如这种尝试成功的话，对于阐明为欧洲中心史观的产物“大航海时代”的影子所掩盖的、被人们忽视了的世界史上的一个方面，把历史认识的偏见纠正过来，大概是会有所帮助的。如果是无益的，给读者留下的仅仅是一种轻描淡写的印象，那就不能不说作者的意图是失败了。历史学，是以介绍世界的过去，并不断地从中揭示意想不到的事实，订正其错误，恢复原来的历史形象作为任务的。

海上丝绸之 **路**

目 录

一、海上丝绸之路

唐宋时代..... 2

取代陆上丝绸之路 (2) 世界最大的贸易港泉州 (5)
“陶瓷之路” (8) 印度洋的大船 (10) 罗盘与季节
风 (11)

蒙古时代..... 13

孕育着危机的大帝国的建立 (13) 内乱的四十年 (15)
史上空前的海外贸易 (17) 乘中国船到泉州 (19)

明王朝的建立..... 21

元末叛乱与朱元璋 (21) 财政基础的确立 (23) 恐怖政
治下的皇帝独裁体制 (25) 海禁政策与朝贡贸易 (26)
靖难之变 (28)

成祖的治世..... 30

在国际都市汗八里 (30) 五次亲征蒙古 (32) 世祖忽必
烈的继承者 (34) 成祖的视野 (35)

二、航行在中国人的海

宦官郑和..... 39

郑和的家世 (39) 远征队的司令长官 (42) 宦官之重
用 (43) 双重受难 (45)

爪哇国与古里国..... 47

大船队的出港 (47) “东洋诸国之雄” (50) 船队西

行 (51) 在古里的商品交易 (53) 两个事件 (54)	
暹罗国与柯枝国	56
两块碑文 (56) 阿瑜陀与上水 (58) 海港都市柯枝 (58) 寻求胡椒 (60) 加勒的石碑 (62)	
满刺加国与锡兰国	66
国际纷争的调停者 (66) 满刺加的重要性 (68) 锡兰与龙涎香 (69) 唯一的正式战争 (71)	
三、渡过阿拉伯海	
苏门答刺国与忽鲁谟斯国	74
伊斯兰教徒的活跃 (74) 苏门答刺的内争 (77) 海上交通路的要冲 (78) 郑和的最终访问国忽鲁谟斯 (78)	
溜山国与阿丹国	82
送各国使节归还 (82) 马尔代夫与绳索船 (85) 新史料与分艘访问阿丹 (86) 中国商船队的活动 (89) 圣兽麒麟 (90)	
本骨都束国与卜刺哇国	93
短期的航海 (93) 东非诸国 (94) 输入居第一位的乳香 (95) 东非的繁荣与和平 (96) 中国·伊斯兰史料的一致 (98) 往使旧港与成祖之死 (99)	
天方国与榜葛刺国	100
再下出使之命 (100) 详细的航海记录 (101) 别出活动的先遣队 (104) 麦加巡礼 (105) “充满财宝的地狱” (109)	
四、大航海的遗迹	
做出大事业的原因	112
关于“郑和下西洋” (112) 真正的动机和目的 (114)	

对方国的状况 (116) 翻腾的时代波涛 (118)	
“郑和航海图”	119
唯一的史料 (119) 沿岸航海法与海洋航海法 (120) 阿拉伯的观测器“克马” (122) 四幅“过洋牵星图” (124)	
中国文明与伊斯兰文明的融合 (126)	
西洋取宝船	128
中国的造船技术 (128) 取宝船舵杆的发现 (130) 沙船型取宝船 (132) 龙江造船厂 (133)	
郑和之后	135
对外政策的消极化 (135) 朝贡贸易制度的负担 (137)	
郑和的影响及其遗迹 (139) 伊斯兰的活动 (142) 长期不公正的待遇 (144)	
跋	145
郑和年谱	148
译后记	154

唐宋时代

取代陆上丝绸之路

打开地图，中国的地形大势一目了然地展现在你的面前：一望无际的沙漠和绵亘不断的高山，把北、西、南三面环抱起来；在其东面，则是辽阔无垠的大海洋。这样的地形大势，使人们往往把中国看作是一个大陆国家，中国人民亦不是海洋民族。然而，从华中到华南的漫长而又曲折的海岸线上，分布着许多天然良港。大自然的这种赐予，为海上交通提供了方便。从很早的古代起，就有不少人往来于海外了。

中国人交通海外的历史，可以远远地追溯到战国时期。早在汉武帝时代（公元前140—87年），汉使节便已经历访黄支国（今印度东岸南部）和已程不国（今锡兰？）了。当时，汉的商船队是在徐闻（今广东省徐闻县）和合浦（今广西省合浦县）做好准备后，从这里扬帆出海，沿着海岸经越南、泰国、马来半岛南下，进入马六甲海峡，再北上到达邑卢没国，然后继续沿海岸航行，赴黄支国和已程不国的。

166年（东汉延熹九年），大秦王安敦，即罗马皇帝马可·奥里略·安敦尼乌斯遣使由海路来朝，向东汉宫廷献上象牙、犀角、玳瑁，这是大家所熟知的记载。那位自称使节的来航者，估计是假借罗马皇帝安敦尼乌斯名义的商人。象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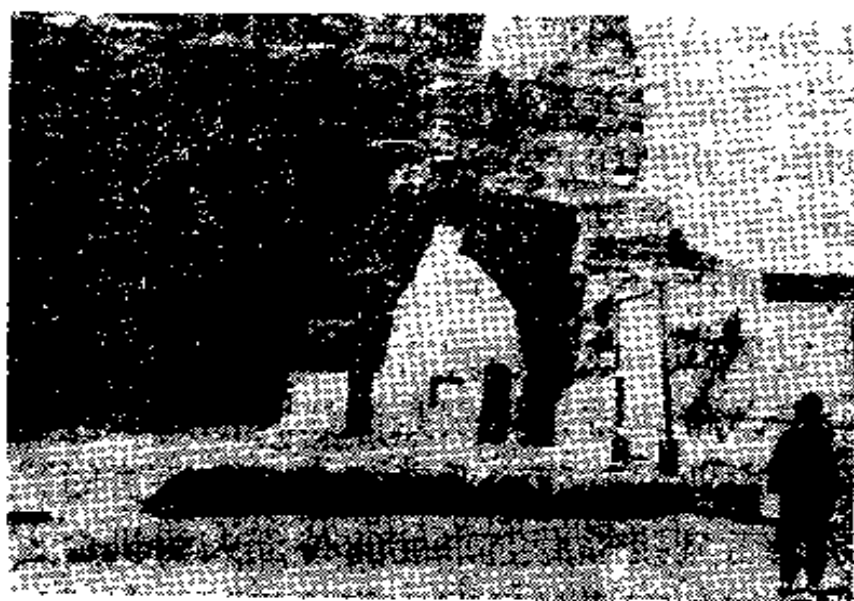
样寻觅海道到中国来的罗马商人，当然不止一个。吴国的孙权（222—252年在位）曾派遣朱应、康泰访问南海百数十国。东晋时由陆路到印度求法的僧人法显，也于412年从师子国（今锡兰）航海到耶婆提国（今爪哇或苏门答腊），在那里搭乘商船回中国。从这些史实可以看出，中国通往西方诸国的海上交通路，在很早的古代就已经开始被利用了。

中国沿海一带地方，特别是浙江、福建、广东各省的沿海居民，从事农业并兼营渔业者很多。在远古时候便与海洋发生了联系，而且接触海上来航的外国人的机会也不少，不断地丰富了对海外事情和异国文物的了解。因此，随着航海技术的发展。航渡海外者逐渐增加，从而扮演了海上交通路上的主要角色，他们是天生的航海者。

虽说如此，然而当时东西交通路的干线乃是所谓的“丝绸之路”。通过跨越山脉和沙漠的这条陆上交通路。中国和西方诸国有着密切的联系。从汉至唐时期。中国的历代王朝，总是想尽量地向远方控制这条交通路，努力经营西域。

可是，自唐末，特别是八世纪以来，陆上的丝绸之路渐渐失去了它的重要性，取而代之的海上交通路日趋兴盛起来。由于唐朝对于西域控制力的日趋减弱，随着造船技术和航海术的不断进步，海上运输越来越显得既安全又迅速了。象那典籍中所记述的“上无飞鸟，下无走兽，回顾茫茫不知所行，唯视日而知东西，望人骨而为行路标帜”的这般艰辛苦难的陆上交通路，与治安恶化的同时，而被弃之不顾了。

当陆上丝绸之路的交通繁盛之时而处在这条大道上的那些堪称繁荣的市镇，就这样被深深地埋在沙漠之中，甚至连其位置也很少为人们所知道。不仅如此，随着市镇的荒



丝绸之路上的高昌古城

废、埋没，无须说这种文化和历史，就是这条联结东西世界的交通路的存在也被遗忘了。复苏人们对这些的记忆，是20世纪初头的事，这当中间隔了大约1000年的岁月。

唐末以后，以广州和泉州为起点的海上丝绸之路，取代了以长安为起点的陆上丝绸之路，成为东西交通的干线，海上运输蓬勃地发展起来，海上的输送力与陆上相比，大大地显示出其优越性。船舶和骆驼的悬殊差别。据有人作过这样的估算：每头骆驼可负载300公斤的货物，由30头骆驼组成的沙漠商队的输送力将是9000公斤，与此比较；当时的商船相当于现代的1000吨等级，据说能搭载60至70万公斤的货物。按1艘商船可与2000头骆驼的装载量相匹敌来计算，海上丝绸之路可能运输的物货，要远比陆上丝绸之路大量的多，如果能够保证航海的安全，海上运输所占的优越地位，那是不言而喻的了。

世界最大的贸易港泉州

沿着海上丝绸之路，以具有卓越经商才能的印度商人为主，以及波斯人、阿拉伯人等伊斯兰商人的来航中国者迅速增加。另一方，中国商人也操纵着大船，进出于印度洋和波斯湾，展开了活跃的贸易活动。8世纪末，入港广州的外国商船每年超过40艘。据载，当时居留在广州的西亚人有10数万。850年前后来航的阿拉伯商人苏莱曼，留下了有关中国事情的详细记载，即使现在，广州还保存有始建于唐代的伊斯兰教寺院等，他们的活动遗留于今的证据为数不少。



泉州古城

唐王朝与这些伊斯兰商人祖国的阿拔斯王朝一样，积极鼓励海上交通贸易。玄宗开元年间（713—741年）已经有了市舶使的设置，以掌管有关海外贸易的一切事务。其中心地当然是在广州。伊斯兰商人从波斯湾诸港扬帆，渡过印度洋，

绕马来半岛来到广州。他们称广州为“康府”，这是广府的音译。而且，随着海外贸易活动的频繁，广州、泉州、扬州的名字也为人们所熟悉了。



广州怀圣寺

经由海上丝绸之路而进行的中国对外贸易，在以后的漫长历史时期中，虽然有多少的盛衰，也有一时的断绝。可是，从唐至五代，几乎一成不变地持续了下来。一进入宋代，便得到了飞跃的发展。

宋王朝承袭唐代的方针，鼓励海外贸易，指定广州、明州、

杭州为对外贸易港，设立提举市舶司，管理以征收关税为主的贸易事务。来航的印度商人和伊斯兰商人居住在规定的居留地，其区域称为“蕃坊”。他们享有的一种治外法权，受到特别的优惠。可是，从北宋末到南宋，泉州逐渐提高了作为贸易港的地位，由南宋末进入元代，其繁荣遂超过了广州。元时访问过泉州的马可·波罗、伊本·巴都他，把泉州誉为世

界最大的贸易港之一。马可·波罗所著之《东方见闻录》对泉州作了如下这样的介绍：

“在〔泉州〕海港城市，满载着奢侈商品、高价宝石、精美的大粒真珠等的印度海船不断来到此港。自此周边的蛮子各地来的商人们也麇集于这个海港。总之，在这个海港，各种商品、宝石、真珠的交易盛况，没有比这更令人惊叹的了。聚积于这个海港城市的商品，从这里搬运到蛮子各地贩卖。如果个一艘要出售给基督教诸国而装载着胡椒的船只进入亚历山大及其他港口的话，那么将有相当于百倍的百艘船来到宰桐港（泉州），就此种贸易额



图5 泉州九日山祈风石刻

来说，无疑可以断言，宰桐港市确实是世界最大的
二大港之一。”（爱宕松男氏译）

泉州的西北郊有九日山，每年10月到12月，当印度和伊斯兰商人们即将归航故国之际，在这里举行送别饮宴，是为祈求顺风平安返国的地方。刻于山腰岩壁上的17面（据实查为11面。一一译者注）记载这种盛况的摩崖石刻，把当年盛大活动的状况传至今天。

“陶瓷之路”

南宋偏安，疆土缩小到淮水以南，通往西方的陆上交通路完全中断了。在这种状况下，政府更加积极地奖励海上通商，对外贸易的收益成了政府的重要财源之一。南宋初期，市舶司每年的收入，估计占政府每年财政总收入的百分之二十。当时，中国的输出品以金、银、铜钱、陶瓷器、丝绸为主，输入品是香料、珠玉、象牙、犀角等。在输入品中，最受珍重而需求量最大的是香料，政府把它列为专买品，禁止民间自由买卖。与此相应的输出品中最引人注目的是铜钱和陶瓷器。

在宋代，铜钱是本位货币。随着货币经济的发达，其需要量越来越多。因此，政府拼命铸造。据推算，北宋时代大概铸造了二亿贯（一贯等于一千文）左右的铜钱，这些铜钱不仅在国内流通，而且大量地输出国外，尽管政府一再申令禁止，也无法杜绝，使用于东自日本，西至伊斯兰教国的广大地域。即使在东非海岸的木骨都束（郑和曾访问过）地方，也出土有宋代铜钱。正如宋代的中国人所说“宋钱是世界通货”，这绝非过誉之言。

宋代以降，与具有古老传统的丝织品一起，作为新商品的陶瓷器也登场了。宋代的农业、工业以及矿业等各产业部门达到了迅速的发展。其原因之一，就是火力利用的进步，具体地说，即煤炭的使用。以煤炭为燃料，促使陶瓷器的生产在质和量方面都有了长足的进步，成为世界古代陶瓷器烧造中最出色、最优美的制品。如前述那样海上交通的发达，给既沉重而又易碎的陶瓷器的输出带来了莫大的便利，使输出量急速地增加了。海外贸易的活跃，又大大地刺激了陶瓷器的生产。

中国的陶瓷器，别说在日本和朝鲜，就是从东南亚诸岛，到印度、锡兰，乃至西亚全域亦均有发现。尤其是八至九世纪的唐末到十四至十五世纪的元末明初中国烧制的陶瓷器，在印度、锡兰以西，东非以东的广大地区，可知发现的遗迹有七十处以上。不言而喻，中国陶瓷器是通过海上交通路而被输送到那些地方去的。

“丝绸之路”这一言词，自德国地质学家李希霍芬于十九世纪末提出以来，作为中西交通的象征，人们大书特书它的故



元代的外销瓷器

事。然而，八世纪以后，海上交通路成了东西贸易的干线，这就应该称其为“陶瓷之路”吧。

印度洋的大船

那么，航行在海上丝绸之路或陶瓷之路上的商船是什么样子的呢？由于时代的久远，虽然不甚了解其状况，但412年，法显从锡兰由海路归国时所乘坐的船，恐怕可以认为就是印度船。据他著述的《佛国记》载，这是一艘可搭乘二百人的帆船，在海上航行以日月星宿测定方向。

唐代的商船，比法显乘坐的船要大得多。可是，历史文献对于这方面的记载是很贫乏的。当时的大船，除了记述其长二十丈，载六、七百人外，不见有比较详细的记录。然而，伴随着造船技术的不断进步，无疑宋代的中国商船更加巨体化了。

宋代，以广州和泉州为基地港航往印度、波斯湾岸各地去的中国商船，都是坚实牢固的大型船舶。当时被称为“大食船”的阿拉伯或波斯的商船与其相形之下，不仅体型小，而且建造技术也很差。因此，那时来航中国的印度和伊斯兰商人，搭乘中国船舶者很多。东来的货物，也大多由中国船只装载。中国商船之巨大，在唐末时候便已经可以知道了。前而提及的苏莱曼，这位到过印度、中国经商的阿拉伯人，在他的游记中就记述了中国商船因体积大、吃水深而不能直接进入幼发拉底河口的情形。

由于对外贸易的繁盛，在宋代相应出现了不少专门记述海外诸国事情的著作。成书于南宋淳熙五年（1178年）的周去非的《岭外代答》，明确地记述了当时海上交通的实况。

其书记云：中国商人往波斯方面者，必须在印度西岸的故临（郑和所赴之大葛兰、小葛兰）改搭波斯船。而波斯商人要进入中国者，则必须在这里换乘中国的大船。这是因为中国船舶体大，不便于在波斯湾中航行的缘故，所以要改乘小型的波斯船。与之相反，如果不是大型的中国船舶，要越过印度洋的风涛是有困难的。可见航行在印度洋上的商船，大部分是中国之大船。

这些大船，一舟容数百人，中积一年粮，设“纲首”为统率。檣帆高挂，浮海而行，犹如垂天之云。此等帆船在海上航行，无风时则用橹，一般备橹八至十支，也有的二十支，船内划分为数区，用严密的防水舱壁分隔开来，是一种务使一处损伤而不致影响整体的水密舱装置。

罗盘与季节风

在这些商船上，已经开始使用罗盘了。磁石指极性的发现，是中国四大发明之一。早在公元一世纪前后，文献上对此便有了明确的记载。应用这种原理制作的装置，称为“指南鱼”。它是一种在一块刻成鱼形的木片中安上磁针，把木鱼放到水中，让其浮在上面以确定方向的装置。这种装置应用于海上导航，最初见于朱彧的《萍州可谈》一书记载，在1100年前后，出入广州港的中国商船已经备有罗盘（水针盘）了。说明当时磁石已用于航海，此为世界上对这一事实的最早记载。并且，那时中国人已经注意到地磁的偏差现象（磁针指北与地轴北向的不一致所产生的角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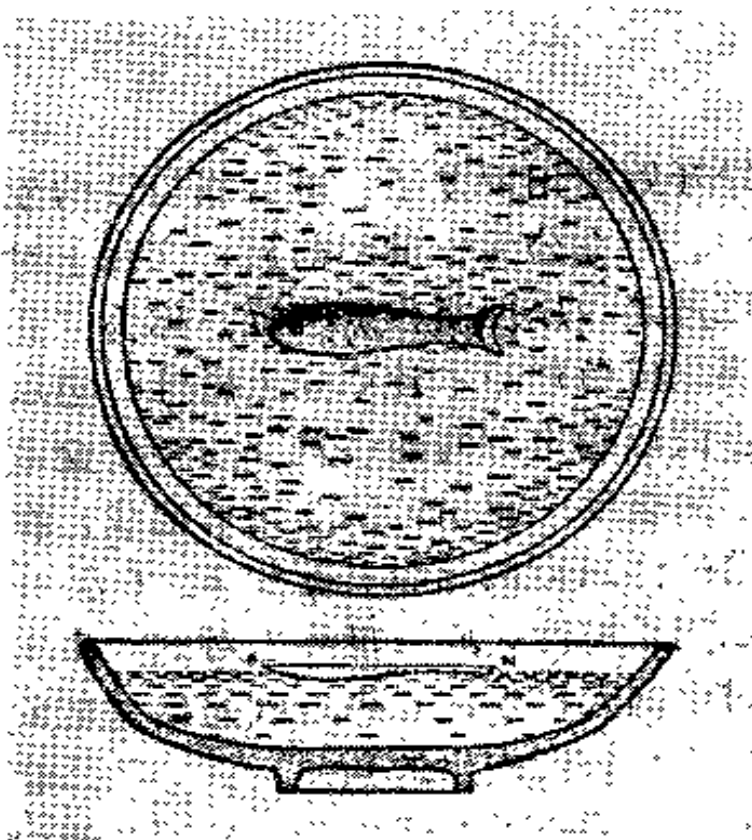
阿拉伯人从中国船上学会了磁石的使用法，并通过他们进一步把这一知识传给了欧洲人。在这之后开始的“大航海

时代”，磁石所发挥的重大作用是众所周知的事实。但是，象现在这样的罗盘，用支撑磁针旋转的方法，则是欧洲人的发明。

季节风的知识也在古代就为人们所了解了。当时的航海，便是采取利用东北风于冬季从中国海港出发，然后顺着夏季西南风回国的办法。即使在印度洋上航行，也同样利用季节风。因此，从中国到波斯之间，如果遇上顺风的话，除了途中在港口停靠的日数是90至100天外，贸易船大体需要在海上航行一年，而往返则需要二年时间。在这一点上，郑和的航海也完全一样，这将在后面加以说明。

这样一来。由于政府的积极鼓励；

由于先进的造船技术使大船的建造成为可能；也由于航海术方面的进步和经验的积累而具备了能够比较安全地航海的条件，因此，有宋一代，海外贸易呈现了空前活跃的局面。我认为，在宋代，特别是从11世纪末到12世纪，是远洋航海的发展时期。中国商船，勿论到达印度、波斯，其航迹也直接扩展到东非沿岸。中国商船——



指南鱼

“戎克”之名，传到了遥远的西方，并一直流传至现在。中国人，是世界上最出色而又最勇敢的航海者。

蒙古时代

孕育着危机的大帝国的建立

接着南宋之后，是蒙古族的元王朝。世祖忽必烈消灭了南宋，便开始了元朝对中国全境约长达90年的统治。蒙古王朝的建立，在成吉思汗统一蒙古部族之后，有大致70年的发展前史。

在蒙古的南面和东西环绕着阴山山脉与大兴安岭，以其中央的斡难河和怯绿连河一带为聚居地的蒙古部，出现了一位伟大的人物成吉思汗（1167—1227年），他完成了部族的统一，继而消灭了仇敌鞑靼部，于1206年，终于把蒙古草原地区的各部统一了起来。号称“灭国四十”的成吉思汗的世界征服事业，便是从这时开始的。他首先把锋芒指向南方，向以今北京为国都、统治着中国北半部的金朝发动了进攻，把他们追赶到黄河以南地方。接着，结集全蒙古的兵力，果敢地进行了西征，花了七年的时间，把西亚全域收入手中。紧跟着着手征伐西夏国，但他病死在这次战阵之中。

由于成吉思汗的出现，亚洲的形势为之一变。东从中国东北部、西到伊朗、南抵黄河一线的广大地域，纳入了蒙古帝国的版图，这个大帝国的子孙，更进一步地不断扩张，继承成吉思汗的窝阔台汗首先大举攻击金朝，1234年正月金亡，

蒙古占领了华北全部。接着，派遣以拔都为总帅、以欧洲方面为目标的远征军，席卷了俄国、波兰、南德国各地。然而，蒙古军的西进，因接到窝阔台汗去世的消息而中止。拔都就这样停留在伏尔加河畔的萨莱，建立了钦察汗国。继窝阔台之后的是贵由汗的短暂治世，紧接着立蒙哥为大汗。在蒙哥汗时代，曾派遣旭烈兀发动了一次新的西征，消灭了苟延残喘于巴格达的阿拔斯王朝，在白波斯到地中海的南西亚主要地方，建立了伊利汗国。

经过数年的征战，东至日本海、西达地中海、南以淮水和印度河为界，横跨欧亚两大陆的蒙古大帝国就这样建立起来了。在这个蒙古时代，中国与西方诸国的陆上交通路，排除了由于政治方面的障碍所带来的影响，比历史上其他任何时代都来得顺畅无阻。虽然并没有减少穿越山脉和沙漠的困难，但是，各国的使节，传教士和商队经由陆路频繁地往来。可以说，这一时期是陆上交通的黄金时代。

然而，这个黄金时代并没有维持多久。因为统一的蒙古帝国在成立之时，就已经孕育着分裂的危机。成吉思汗在其晚年，决定把西北蒙古以西的广大领土作为封地，分封给皇子术赤、察哈台和窝阔台，把四子拖雷留在身边，相继治理蒙古本土。按照这一决定，术赤的长子拔都在伏尔加河下游建立了钦察汗国；次子察哈台在与之东接的锡尔河流域建立了察哈台汗国；第三子窝阔台又在其东位于阿尔泰山脉西麓地区建立了窝阔台汗国。他们名义上虽然藩属，而实际上则变成了各自独立的国家。

内乱的四十年

如前所述，蒙古帝国内部各汗国的形成，大大地削弱了帝国的向心力。决定这一分裂的最大原因，在于没有确立汗位的继承制度。虽然，作为部族制的残余，在习惯上，蒙古帝国的汗位是通过集会，由诸王和有力将领推戴的。这种大聚会称为“忽里勒台”，但是，窝阔台成为大汗的继承人，是成吉思汗在位时由汗本人指定的，忽里勒台只不过追认他就是了。然而，窝阔台死后，便立即发生了混乱。由于窝阔台系与拖雷系的对立，使汗位争夺愈显激烈。当时，窝阔台之子贵由被推为大汗，但拔都拒不承认。贵由汗在位三年后病死，于1251年召开的忽里勒台大会上，蒙古诸王转过来拥立拖雷的儿子蒙哥为汗。这便成了蒙古帝国分裂的契机。

按照忽里勒台的这一决定，蒙古帝国的主座，从此便由窝阔台系转到了拖雷系的手里。新主权者蒙哥汗即位之后，命其弟忽必烈进攻南宋，派遣另一个弟弟旭烈兀往波斯建立伊利汗国，不断地扩大自家的势力。在另一方，失去主权者地位的窝阔台系，自成吉思汗至窝阔台以来所领有的封地被剥夺了，越来越显露出对拖雷系的不满。还有，当蒙哥汗亲率大军出阵讨伐南宋，在1259年7月战死于四川合州（今重庆）军营之后，使拖雷系内部新的纷争也表面化了。

蒙哥率领忽必烈出征之后，担任外蒙古根据地留守的是末弟阿里不哥。当他得悉其兄死于军中后，便作为当然的大汗后继者，开始策动即位。虽然支持他的势力很多，但如果召集正式的忽里勒台的话，其结果将不是他自己所想象的。这时，忽必烈正在围攻鄂州，他已得知其弟阿里不哥准备即大

汗位，于是果断地采取敌前撤退措施，与南宋签订了临时和约，急速引兵北上居城（开平，今多伦附近）而来。他有“漠南汉地大总督”的经验，深深懂得中国的富庶，因此对克敌制胜的战斗充满自信。于是，他废弃忽里勒台贵族选汗的旧制，在1260年3月宣布即位，并决定采用“中统”年号。

当然，阿里不哥对此是表示反对的。同年4月，他在和林召开忽里勒台，宣布为大汗。这样一来，阿里不哥与忽必烈双方为争夺正统汗位而展开了武力争斗。军事力量的薄弱是无论如何也达不到目的的。经过四年的抗战，阿里不哥失败求和，不得不于1264年7月向忽必烈投降。作为其根据地的外蒙古，便归入了忽必烈之手。

可是，在支持阿里不哥的窝阔台汗国系诸王中，仍有不承认忽必烈为正统大汗者，1266年以后，他们举兵反抗忽必烈。这就是所谓的“海都之乱”。此次纷争以元朝胜利而告终。这一年，是在忽必烈去世后九年，即继承他的帖木儿汗（成宗）大德七年（1303年）。

经过40年的内乱，蒙古大帝国的国力空前消耗，其内部崩坏是决定了的。虽说内乱已经基本上结束，然而象以前那样的统一局势却一去不复还了。并且，由全蒙古组成的忽里勒台也因此而全然消失。察哈台、钦察和伊利三个汗国，各自形成了独立的国家。横跨欧亚两大陆的蒙古大帝国，终于陷于完全分裂。就这样，内乱给陆上交通带来了困难，帝国的分裂在交通路上设下了新的政治障碍。以此为转机，陆上交通急速衰落下去了。看来，左右所谓丝绸之路的盛衰，不仅是自然条件，而更为重要的则是人为的、政治的因素，这是

很明白的。

1276年，世祖忽必烈灭亡南宋，中国的山河和民众，有史以来始置于异民族的完全统治之下。元朝的版图，领有包括内蒙古、满州、西藏在内的中国全部，以及外蒙古的广大地域。在征服南宋成功之后，从版图上看，可以说使元朝成了一统东亚南北广大领域的完全新型的国家。象这样的国家的诞生，是中国历史上的第一次。

虽说如此，然而就国势而言，元朝统治的中心始终是中国本土。在征服南宋之前，忽必烈汗便于靠近蒙古、满州、中国交接的地点，中国经济大动脉的大运河北端，金朝的中都即今北京定都。把其命名为“大都”，开始了大规模的都城营造。1271年，在进攻南宋取得决定性胜利之后，与调整设置国家机构的同时，忽必烈采用“汉法”，改国号为“大元”。在蒙古统治者中间，忽必烈也许没能失去作为蒙古汗后继者的意识，但是，可以说元朝实际上是一个更强烈地具有中国历代王朝后继者性格的国家。

史上空前的海外贸易

现实给消灭了南宋的元朝统治者一个新的见识，这就是在原南宋统治下的海港对外贸易的繁荣。元朝不但沿袭了唐宋以来海外贸易的盛况，而且更进一步把它推向一个新的发展阶段。这种政策的实施，无疑使居住在泉州的伊斯兰系商人积极地参加了经营海外贸易的活动。蒲寿庚（生卒年不明）便是其中的突出代表。他自父辈就居住在泉州，从事贸易而发家，成了拥有巨万之富的首户。蒲寿庚具有丰富的海外交易经验和享有很高的名望，曾历任南宋和元朝的高官。

所谓“蒲”姓，是表示阿拉伯人的普通名字“Abu”的音。

由于伊斯兰商人的帮助，元代的海外贸易呈献了历史上前所未有的繁荣。除了原来的诸港外，又新开辟了温州、澈浦、上海等港口。在这些港口设置市舶司，尽管曾有一时的罢废，但把出洋贸易作为几乎是由政府垄断的半官半民的事业而严加统制，并且大有想要独占贸易利益的势头。同时，以扩大贸易为目的，招抚南海诸国，使对外贸易更加积极化了。在这种行动的背后，有着贸易业者的策谋是肯定的。

南海诸国中，安南（今北越）曾一度臣属于蒙哥汗，但世祖最初从海路进兵占城而征服之以后，于1285年接着讨伐安南，从而进一步确定了原来的从属关系。同时，又自云南出兵征服了缅甸，恢复了与暹罗国和真腊的朝贡关系。苏门答刺以西的榜葛刺湾岸诸国，也派遣使节前来入贡。其结果连远在印度西南海岸的小葛兰国等十余个国家亦入朝于元。

在世祖的南海经略中，只有于1292至1293年的远征爪哇没有取得成功。即使这样，但波及印度西海岸的威力，正是元朝最盛期的表征。当时，在波斯地方，有世祖的弟弟旭烈兀统治的伊利汗国，因为与元朝有着友好关系，所以商船的往来十分频繁。

在这样的状况下，元代的对外贸易，主要是经由海路，以东方之高丽和日本、南方之印度尼西亚诸岛、西方之印度洋沿岸各国的二十几个国家为对象而展开的。草原之民的蒙古族政权之所以能够如此重视海上交通路，这当然是随着元朝的建立，蒙古贵族之间产生内讧，使陆上交通路变得不安全的关系。而且也是唐宋以降不断繁荣起来的海外贸易的现实所决定的。

元代的海外贸易，是通过官商、寺院、官僚等进行的，但成为主流的则是民间商人，涌现了许多如广州的黄氏、苏州的沈氏、宁波的夏氏这样的大商家。他们是海船的组织者，一般称其为“纲首”，从事贸易活动的中小商人随之往来于海上。作为交易物货，输出的是生丝、丝织品、陶瓷器、金银等；输入的有象牙、犀角、真珠、珊瑚之类的珍宝和香料。

贸易商品的种类，基本上与宋代差不多，没有什么变化。不过，在陶瓷器方面，大家知道，除了常见的青瓷、青白瓷、白瓷、黑瓷以外，还出现了白瓷青花、白瓷五彩、釉里红等新的形式的瓷器，并大量地输出海外。在当今以其遗品之稀有而为人们所熟悉的元代景德镇窑青花瓷器，现存于伊朗的阿尔德比勒庙和土耳其的托普卡普宫殿者为数不少，成了世界上无与伦比的珍藏品。这正是元代海外贸易的盛况留存于今的具体物证。

乘中国船到泉州

与宋代一样，这一时期中国的大船仍以压倒印度洋的优势，继续扮演了交通路上的主要角色。1345年前后即郑和航海前六十年，出生于摩洛哥的阿拉伯大旅行家伊本·巴都他，从海路来访中国。他在旅行记《三大陆周游记》中，对此作了明确的记述：

“我们在古里逗留的时候，有十三艘支那船来到这里的港口，我们也分配在各自的宿舍，等待着航渡到那个地方〔中国〕去的日期，因此留居了三个月。要航行于中国海，必须全部搭乘中国船。中

围船有三种类型：最大者曰：“戍克”；中型曰“曹”；小型曰“哈克姆”，船造于宰桐（泉州）和兴克兰即兴尔兴（广州）等城。船中有四层甲板，设有商人们的船室。其中有小房闾和日用器具类，装备有锁。如果不出船室，就看不见同船的人，到达目的地之后才有可能。大船载一千人；就是水手六百名，战士四百名。战士中有弓手、楯持、投掷石油的弩手等。各大船有一半、三分之一、四分之一这样的小型船随从。”（前嶋信次氏译）

古里是印度西南岸的重要港口，与柯枝、小葛兰等同为中国和波斯之间海上贸易的中继基地。古里港，既是郑和将要来访的口岸，又是其后六十年瓦斯科·达·伽马由阿拉伯人导航到达的地方。伊本·巴都他正是在古里换乘中国大船来到中国的，他最初登陆的是泉州。在这里，伊本·巴都他看到有一百艘的大型船舶停泊在港内，记云：

“最初上陆的是宰桐（泉州府）。……宰桐港是世界上最大的港口之一，或者是世界最大的吧，意见我约有百艘大型戍克，小者无数。”（前嶋信次氏译）

接着，他又记述了泉州城内设有伊斯兰教徒居住区，也有寺院，以及大量的阿拉伯商人的活动状况。这些通过经营贸易而发了财的商人们，随着各自固有的生活方式，过着越发豪华的日子。直到元朝末年，泉州仍然持续着繁荣的局面。

取代元朝的朱明政权一建立，与国外的自由贸易便被禁止了。作为国际贸易港的泉州，从此急激地走向衰落。随之，那些与外国居民有关系的遗迹和遗物，逐渐地被埋没或

散失。明代中期以后，昔日的繁荣全然为人们所忘却了。然而，一进入20世纪，这些失去原来风貌的遗迹和遗物，便再度登上舞台，正不断地引起世人的注目。把它附记于此，想来是必要的。

那反映这座城市当年五彩缤纷的国际气氛的伊斯兰教徒墓地和墓石、宏伟的阿拉伯式清真寺、用来修筑开元寺的印度教度寺（蕃佛寺）的石刻、基督教徒的墓碑和十字架石、装修为佛寿的摩尼教寺院等；还有那说明这座城市当年产业结构和经济特点的造船工场、青瓷窑遗址；……所有这些，特别为人们所重视。它为见于文献的宋元时期泉州的繁荣，提供了可靠的实物证据。

明王朝的建立

元末叛乱与朱元璋

1368年8月，元大都陷落，宋代皇帝惠宗妥懽帖木尔逃到祖先创业的故地蒙古，元朝终于灭亡了。推翻蒙古政权的是汉人王朝“明”。从1279年南宋灭亡之后，至朱明新王朝的诞生，时隔90年之久，中华帝国又复活了。

如前所述，元朝的主权者皇帝，既是蒙古大汗，又兼备传统的中国皇帝这样的双重性格。这一事实，使元朝的政治带有明显的特征。一方面，通过由此而产生的种种矛盾，必然招致元朝统治集团本身不可避免的灾难结果；另一方面，可以说蒙古人对自己的武力怀着绝对的自信，具有强烈的自尊

心，抱着蒙古至上主义而统治中国。再者，蒙古人在与中国接触之前接受了西方伊斯兰系的文化，懂得了这种伊斯兰系文明不仅与中国文明有着本质上的差异，而且有着充分的能与之抗衡的力量。崛起于北方民族的王朝，一旦占领中国，不要多久便都完全地中国化了。但是，只有元朝仍几乎没有中国化，多少矛盾就是由此而产生出来的。

正因为如此，元朝政治体制的一个特点，突出地反映在中央政府和地方行政的长官一律由蒙古人来担任。在财政事务方面，则以重用色目人（西域系人）为主。因为元朝统治者知道，色目人的文化程度不劣于中国人，并且长于财利。仅不过十来万之数的蒙古人能够统治广大的中国近一百来年之久，可以说正是由于得到人数在一千万以上的色目人的协力。可是，在他们中间，不乏有依仗权势而榨取民脂民膏者，以此为原因，激起了中国人的不断反抗。

世祖认为，对于元朝的立国，中国人是起到作用的，虽然想要配给他们某种程度的要职，以特别用心于民政。但是，在宫廷内部，蒙古的贵族们垄断着政权，中国人的意见不稍一顾。皇帝周围蒙古势力很强大，他们最关心的事，当然只有把自己的民族利益放在第一位。皇帝的嗣位之争，反映了元朝统治集团内部的尖锐矛盾，策谋弑立的权臣纷争，始终没有停止过。总之，元朝的政治，虽然在对外方面是取得成功的，但在内政方面，弊病百出是再明显不过了。

到了元朝末年，社会矛盾进一步激化。顺帝在位36年的大半期间，连续不断地爆发于南方各地的叛乱，是令统治者最为伤脑筋的事。叛乱的直接原因，是宫廷的内訌和政治的腐败所带来的社会不安；是接连发生天灾和饥馑，政府为了

挽救财政的穷乏，拼命印造发行“交钞”（纸币）而造成的物价暴涨。面对这种民不聊生的悲惨现实，元朝的执政者们昏庸无能，完全失去了政治信心。政治实权一直旁落在色目人手中，对色目人向中国人的强取豪夺视而不见，更谈不上想制止他们了。统治者对政治毫不用心，国家纲纪混乱。小官吏们也不顾人民的穷困，加重课税敲榨百姓，一心图肥私囊。地主对于广大农民的盘剥，更是恣肆不敛。

叛乱早在顺帝即位的第五个年头即1337年便已经开始了。所谓“元末叛乱”则是在1351年以后。通过很早以前就产生而被列为国禁的白莲教组织起来的秘密结社的农民们，扮演了这次大规模叛乱的主要角色。他们形成了几个集团，互相竞争着势力。朱元璋——未来的明朝开国皇帝，从中登上了历史舞台。

朱元璋，1338年9月出生在濠州（今安徽凤阳）一家贫苦农民的家庭里。由于淮北蝗灾加之瘟疫流行，相继失去了双亲和长兄。他不得不去当和尚，靠化缘为生，最后参加了叛乱。1353年春，25岁的朱元璋，加入了郭子兴的军团而开始崭露头角，很快便成了统率一支独立部队的首领。尔后，以集庆（今南京）为根据地，逐步扩大自己的势力。他击败了敌手陈友谅和张士诚，成了反元势力的代表，遂成功地推翻了元朝。1368年正月，朱元璋在应天府（今南京）即皇帝位，定国号“大明”，建元“洪武”。

财政基础的确立

明王朝成立了，根据庙号和年号，开国皇帝朱元璋被称为“太祖”和“洪武帝”。在历时30年治世的中期前后，

中国本土的大部分，都成了明王朝辖治的地方。明朝的版图：北达满州南部包括蒙古的一部分；西自甘肃至云南；南由广东扩展到广西。然而，太祖在事业上的主要建树，不只是为了领土的扩大。太祖的治世也含有“洪武威”这样的意义而被称为“洪武”的。因此，时代的特色不是军事的，而应该说是确立了统治体制的内政。

太祖必须处理的问题堆积如山，特别是作为国家经济基础的农村的复兴和农民生活的安定、农业生产力的恢复和发展，是最大的当务之急。太祖着手采取了一系列的具体措施：把由于战乱流亡异地的农民招归乡里；将人多地少地区的农民，迁移到土地有余的地方，并给以耕牛和种子；对于开垦荒地者，承认其土地之所有；等等。其结果，据统计在1368至1381年间，开垦耕地达180万顷（1顷约等于6公顷）。可以说这个数字大致相当于国初的全国耕地面积。尽管对于这一数字的理解有不同的看法，但是，1387年（洪武二十年）的耕地面积达到了850万顷的记录，虽说领土有所扩大，然而，与国初的数字比较，显示出确实增加了近五倍。可见在太祖一代期间，农业生产的基础条件，怎样达到了惊人的发展。

此外，对租税多次进行蠲免，农民生活安定。政府不仅在作物的栽培方面给予细致的指导，而且修筑大规模的治水、灌溉工程，整治扬子江和黄河，开凿水渠等也取得了很大的成效。与此同时，实行全国性的土地丈量 and 人口调查，编制作为田亩底帐的“鱼鳞图册”和征派税役底帐的“赋役黄册”。推行“里甲制”，建立了掌管农村的制度和机构。国家财政的基础就这样确立了。

恐怖政治下的皇帝独裁体制

在这样的经济基础之上，明太祖构筑的政治体制，一言以概之，是中国历史上最强有力的专制中央集权体制。这样的体制对此后数百年产生了深刻的影响，勿论明朝，也为清朝所踏袭。

于是，以1380年（洪武十三年）的“胡惟庸之狱”为籍口，废除中书省，罢去中书丞相官职，吏、户、礼、兵、刑、工六部政务由皇帝直接统领。在此之前的1376年（洪武九年），罢废中书省设在地方的机构“行中书省”，置承宣布政使司、提刑按察使司、都指挥使司，分别担负原“行中书省”的民政、司法、军事的职责。皇帝直属的官署，都被改编来分担地方行政，由此而将权力集中于皇帝一身。还有，皇帝独裁权强化的方针，亦贯彻到军事方面。发布军令的中枢机关大都督府，被改组为五个军都督府，各都督府仍由皇帝直接统辖，建立了以文官为长的兵部掌握军政的体制。其他政府机关，也象上述一样，进行了一系列的改革。

这样一来，皇帝不仅是国家之元首，又是行政的最高负责人，还兼为军事的最高统帅。从而确立了集中一切权限的皇帝独裁地位。皇帝，成为绝对的、至高无上的统治者。

可是，由诸制度的改革而形成的独裁的强化，要实现安定是不可能的。以“胡惟庸之狱”为开端，接着1393年（洪武二十六年）的“蓝玉之狱”这是大家所熟知的。肃清建国功臣，重用锦衣卫（宪兵队）任意猜疑诛杀等，使明朝建国后不久，就形成了皇帝高度集权的残忍狠毒的恐怖政治。始于太祖的皇帝独裁体制，是在数万人死于无辜的尸体上建立起来

的。

海禁政策与朝贡贸易

那么，明太祖对海外诸国的态度又是如何的呢？即位的翌年至第三年（1369至1370年），太祖便遣使向海外诸国诏告新王朝的建立，招诱入贡。当时日本、朝鲜、琉球，以及安南、真腊、占城、暹罗、苏门答刺、爪哇、三佛齐、彭亨、渤泥、西洋琐里等十几个国家，派来了朝贡使节。元代以来的大部分朝贡国，当然再次接受向新王朝入贡了。然而，太祖并不太喜欢各国来贡过于频繁，不愿意增加这方面的耗费。因而对入贡的次数、船只、人数作了限制。此后，这些国家按照规定，有的三年一贡或有的五年一贡，通过指定的港口入明朝贡。

所谓朝贡，就是承认中国为宗主国的国家，保证臣属关系，带贡物入朝。以此为条件，允许服属国来华贸易。所谓朝贡贸易，是作为向中国皇帝献上贡物后的返礼，以赐给赏赐品这样的形式而进行的贸易。于是，把明朝控制下的对外贸易只限定于朝贡贸易，这是太祖的目的。夸耀“地大物博”的“中华帝国”的对外贸易，被视为是对“蕃夷”的慈惠政策，或者是皇帝“朕柔远至意”的表现来实行的想法，自古以来便存在了。但实际把它体制化，则是从明太祖开始的。

朝贡贸易，给朝贡国带来了莫大的利益。无论如何，由从属国向宗主国的朝贡，即不要关税，连使节和随行者旅居费的一切费用也由明朝负担。同时，对朝贡品用赐予这样的名义，不仅付给价格以上的货款，而且许可携带物货前来交易。每一次入贡，可以博取高于本钱五、六倍的利益。反

之，从宗主国来看，除了得到获取外国珍奇物货的机会外，没有任何的经济收益，只有白白地增加负担而已。太祖要限制入贡，不是没有理由的。

把对外关系纳入朝贡制度之下、把贸易只限定于朝贡贸易之形式的明太祖，采用严厉的海禁政策，全面地禁止私人贸易是当然的了，尤其是严加禁止中国人航渡海外。据《大明律》所载之规定：私带货物出海交易者杖一百，把军器和人口等运往海外者绞首刑，走泄国情者斩首刑。二桅以上的大船，也被禁止建造。

以航海为生业的沿海地方居民，并没有因此而放弃祖辈传下来的职业，躲避国禁而往来于海外者不绝。然而，这是一种走私贸易，要期待出现象公开贸易那样的盛况是不可能的。于是，唐末以降不断发展起来的海外贸易从此便衰落了，商船往来断绝，这是必然的结果。

太祖之所以施行这样的海禁政策，是完全与国际形势相关联的。在国初政权基础还未充分巩固的时期，与外国之间发生纷争并不是好事。因而，在这种时候，明太祖特别注意的是武装商人集团——倭寇的活动。13世纪镰仓时代以来，工商业的发展，促使日本的对中国贸易越来越活跃。到了元代末期，日本人的海外活动更加频繁。他们当中的一部分人，一面从事贸易，一面伺机而为盗贼，出没于自朝鲜半岛到中国的东南部，尤其是浙江、福建一带地方，四处进行劫掠。为此，太祖敦请足利幕府取缔倭寇。于是，以在海外的民间贸易船难与海贼区别开来为理由，私人贸易遭到了禁止。而且，倭寇并不只限于日本人，亦有中国人参加，所以中国人航渡海外，也是无论如何不能允许的。

这种方针，在太祖以后，被作为“祖法”沿袭了下来。明王朝并不是象元朝那样开放的国家，连派遣郑和统领船队下西洋、对海外贸易显示出积极态度的明成祖也没有例外。成祖的立场，是促进海外诸国的朝贡，以维持发展官营贸易为目的罢了。中国人的私营贸易和航渡海外，依然被禁止。

靖难之变

皇位传与何人？这是明太祖晚年最为烦恼的问题。本来，立长子朱标为皇位继承人是理所当然的事，但是1392年（洪武二十五年）4月，皇太子病死，太祖最后决定立朱允炆为皇太孙。如果事情到此为止，那就不会出什么问题了。然而，值得注意的是燕王朱棣的存在。

正如前面所述及的那样，接连不继地杀戮创业功臣的明太祖，对于血缘关系格外地重视，尽可能地依重自己的诸子。因而，把他的儿子们分封到全国重要的城市，看作是宗室的藩屏来实行。1378年（洪武十一年）以后，开始自成年者依次陆续分封。在25个儿子中，最可期望的要算是被分封在元朝故都——北平的第四子燕王（后来的成祖永乐帝）了。虽说太祖曾认真考虑过要把帝位传给他，也为此而深深地烦恼，然而，爆发争夺帝位的内战，这大概是他所没有想到的。1398年（洪武三十一年）闰5月，朱元璋一去世，继皇帝位的朱允炆——建文帝（1398至1402年在位）和燕王之间，便展开了一场争夺皇位的骨肉之争。这就是“靖难之变”。

这场内变，从1399年7月至1402年（建文四年）6月南京城陷落、建文帝焚死于兵火为止，前后持续了4年时间。前半期以华北大平原，后半期以淮河流域为主要战场而展开了激

烈的战斗，最后以惠帝朱允炆失败、燕王朱棣胜利而宣告结束。然而，战局并不是从一开始就有利于燕王而展开的。别说可调动的兵力较少，即使从大义名份说，也难寄希望于舆论的支持，条件对燕王是很不利的。但是，在这样的情况下，燕王变劣势为优势，取得了这场斗争的彻底胜利。

燕王在南京即位，是为明成祖永乐帝。被誉为中国历史上最高军人帝王的永乐帝，是从滴血的篡夺剧中登上历史舞台的。即位后不久，便改北平为北京（顺天府），与新宫殿落成同时，把国都迁到了那里。



明成祖永乐皇帝

成祖的治世

在國際都市汗八里

就这样登上了皇帝宝座的明成祖，他的治世（1402—1424年）与太祖的治世形成了明显的对照。可以说，即使在漫长的中国历史中，这也是最光辉最活跃的时代。

在许多方面，成祖永乐帝可与父亲太祖洪武帝作比较，如雄才大略的君主、猜疑心强、具有也可说是病态的残忍性等，应该指出，这些情形在父子之间有不少共通点。然而，如果从别的方面来看的话，那么，成祖则是一个与其父亲稍有不同性格的皇帝。太祖作为国家的创立者，对国内政治给予细心的关注，但在对外的发 展方面是消极的。太祖的理想是统治中国人居住的地盘，通过朝贡关系，间接控制异民族。而成祖在对外政策方面，比内政更发挥了非常的积极性。从这里，不难推测是成祖为了洗刷“篡夺”坏名声的意图，而且，这大概又与成祖21岁以来所居住的北平这座都市的性质也不无关系。

北平——自成祖定为国都后改称北京的这座都市，自不待言，是接续成吉思汗之后的大元帝国的首都汗八里①。通

①元代蒙古人称大都（今北京）为“汗八里”，即“汗城”的意思。

——译者注

过近年来的发掘调查，正在不断地搞清楚它的规模。这是一座与作为蒙古帝国国都很相称的城市；是勿论蒙古人和汉人，还有朝鲜人、女真人（满州人）、西藏人，或来自更远的伊斯兰文化圈的人们杂居的一大国际都市。马可·波罗把他目睹到的这座都市的繁荣作了如下的记载：“把汗八里市城内和城外的户口加在一起，将是个相当大的数目，要准确地计算它是不可能的。城外的人口要比城内多得多，这是由于以商人为主的来到这个首都的人们全都住宿在城外。如此大量的人从外地来到这里，一是由于这里为汗居住的首都；同时汗八里又是最好的商业市场，因而商人及其他的人们才麇集于此从事各种活动的。不用说汗宫殿，就是在城外也有不亚于城内的宏伟的邸宅、殿宅。……而要看到象这个首都那样荟萃着珍奇高价商品的都市，即使在这个世界上也是找不着的。……不仅从印度带来了宝石、真珠居于首位的所有罕见物货，而且产于以契丹为主的及其他各地的奢侈品亦全都运到这里来。也因为如此，在汗八里才居住着自汗之下的后妃、重臣，众多的市民、兵士，还加上为朝拜朝廷而来京的人们。”（爱宕松男氏译）

成祖以燕王的身份被分封到这里来，是1380年（洪武十三年）3月。虽说元朝已经灭亡了，然而，在没有经过多长岁月的当时，这种国际都市的气氛，大概照样地保留了下来。居住在这样一个富有国际色彩的都市而度过了多感善思的青年时代的成祖，具有广阔的国际视野，是一点也不奇怪的。同时，呼吸着这个国际都市的空气而积极地关心对外问题，恐怕也是理所当然的结果。这对于一个只是居住在南京的汉人，是无论如何也不可能经验得到的。

五次亲征蒙古

伟大的对外事业，给历时22年的成祖治世增添了光辉的色彩。不用说“郑和下西洋”是其中之一，对外积极政策向着东、西、南、北的全面展开，广泛而又深远。从西伯利亚东部的黑龙江下游流域，到东北（满洲）、蒙古、西藏、安南等，包括元王朝的所有统治领域自不待言，而且以东南亚、印度，以及远至非洲大陆东海岸的广大海陆为其对象。在成祖的头脑中，难道没有想要完成以中国为中心的东亚帝国的建设计划吗？——作者自然会这样想。成祖的活动舞台是非常广大的。

作为成祖的对外事业，第一是必须进行向漠北（戈壁沙漠之北）的亲征。也就是登上帝位的成祖首先应该着手重建太祖曾苦心整備过而于“靖难之变”间无暇顾及的对蒙古的防御体制。对于这个问题，成祖所采取的不只是为了巩固长城的防守这样的消极策略，而是亲自征伐漠北这样的中国历史上空前绝后的积极战略。

当时，在蒙古地域，有占据东北蒙古本土的鞑靼部和占据西方蒙古的斡亦剌惕部。鞑靼受成祖的讨伐，不但在于内部常闹纷争，长期处于分裂的状态，而且借“靖难之变”期间得以喘息的机会，于1408年前后，称为元朝嫡系的本雅失里从撒马儿罕的帖木儿那里归来继位为汗，对明朝的态度随即变得强硬起来，1409年（永乐七年）4月，发生了杀害成祖特派使臣的事件。对此，成祖兴师问罪，由于远征大军轻敌深入，吃了全军复没的大败仗。因而，成祖便决定亲自率兵，出阵北征。

1410年（永乐八年）2月，成祖率领大军自北京出击。等到5月，北征的明军才好不容易遇到捕击本雅失里的机会。虽然让本雅失里西逃未免有可惜之处；但征战取得了全面的胜利。7月中旬，全军凯旋而归北京。

从此，鞑靼部衰退了，可是斡亦剌惕部却抬起头来。他们占据了鞑靼部的活动中心卡拉库鲁地方，势力渐盛，扬言称霸蒙古高原其轻视明王朝之态度可见一斑。于是，讨伐斡亦剌惕成为势在必行的了。

1414年（永乐十二年）3月，成祖统率号称50万的大军由北京出发，皇长孙也奉命随从这次亲征。这位皇长孙便是未来的宣宗宣德帝。祖父是想让未来的继承人在实地认识战争是怎么一回事而命其从军的。6月初，在位于怯绿连与土刺两河的分水岭忽里忽失温地方，与敌主力展开了大会战。这次战争，可以说是五次亲征中规模最大而又最激烈的一次。明军虽然给敌人以狠狠的打击，但由于剽悍的蒙古骑兵队的抵抗，也使自己遭到很大的伤亡，因而失去了追击残敌的余力。成祖只好中止前进，于8月班师回朝。

通过这次交战，斡亦剌惕了解了明军的实力，结果谢罪归服。可是，数年之后，鞑靼部又再次振兴势力，部长阿鲁台不断起来反抗明朝，时常侵扰国境。明成祖作了第三次亲征漠北的决定，虽然大臣们从财政、军事方面考虑对此表示反对，但成祖拒绝了他们的谏言。1422年（永乐二十年）3月，成祖亲率明军出击，讨伐阿鲁台。由于阿鲁台避开决战而逃跑了，双方没有展开激烈的战斗。明军遂于9月回到北京。

既然第三次的北征几乎没有达到目的，那么筹划再度作

战是必然的。1423年（永乐二十一年）7月，当闻奏阿鲁台进犯边塞时，成祖复出阵亲征。但这次也没有越过长城，于不月便撤回北京。

不完成讨伐阿鲁台，就决不罢兵。翌年4月，第五次也就是最后一次这样的亲征又开始了。当深入沙漠的明军于6月来到了阿鲁台经常出没的纳么连河畔时，阿鲁台却已经率部远遁了。这一次又一回也没有交锋，遂以粮不继而得不收兵。在归途上，7月28日成祖病死于榆木川（今内蒙古自治区多伦县西北）的军营中，结束了他一生筹策于剧烈战斗的65岁的生涯。

世祖忽必烈的继承者

皇帝亲自指挥大军远征于沙漠之中，这在中国历史上是不复其例的壮举。汉人皇帝到沙漠去，也是绝无仅有的成祖一人。这样的蒙古亲征，以成祖之死而告终。此后，明朝军队之所以再也没有越过长城出击，是由于成祖去逝，明朝对蒙古所采取的这种政策也随之结束了。对于这场先后花去十五年岁月、消耗了莫大国费、众多将兵葬身沙场，又随着次数每况愈下的讨伐漠北之战，“五次亲征”的成祖的目的在哪里呢？

以成祖看来，明帝国不是只限于太祖所理想的那种汉民族国家。即使国土不为外来势力所直接进攻，但要是边境受侵扰，也不能不问。正因为如此，成祖才统率大军亲征漠北，试图消灭蒙古势力。虽然宏图没能完全实现，但是，从此种行动中可以看出成祖这样的立场：明帝国不只是包括汉人的民族国家；必须继承、再现统一控制蒙古与中国的元帝国的

规模。如果着眼于这一点来讲，那么，与其说成祖是父亲太祖的后继者，倒更应该说是被太祖打倒的元帝国、尤其是世祖忽必烈汗的继承者。

成祖的视野

具有以上这种意图的成祖，他的视野不仅限于蒙古，而且扩大到西伯利亚、西藏、安南（越南）、西亚，乃至朝鲜、日本的几乎所有的周边地区。

首先，从西伯利亚方面来看，曾深为日本人所熟悉的“满洲”这样的地名，是清代以后才出现的称呼。在明代，这里被称为“辽东”，是精悍的狩猎民族女真人居住的地方。成祖想扩大自辽东至黑龙江下游一带地方的统治，使女真人归服而达到从东方牵制蒙古族的目的。1411年（永乐九年），成祖授与女真人出身的宦官亦失哈兵5000余名和大船25艘，前往治理这个地方。亦失哈由松花江入黑龙江顺流而下到达河口，在这里设置奴儿干都司以统辖女真人。与此同时，越过海峡，把势力扩大到对岸的苦夷——萨哈林（桦太）^①。

曾在元朝统治下的西藏，成祖遣宦官侯显招抚格鲁派第五代活佛宗喀巴。当成祖询问治理对策时，侯显进言，利用喇嘛教各派之权戚，采取间接统治为最良之策。成祖采纳了这一建议。因此明王朝对于西藏的辖治，没有出现什么大的破绽，一直安定地维持到明末。

成祖自即位以来，始终向安南派遣使者，并介入其国内

^①苦夷一作苦兀，明代对今库页岛及其土著部族的称谓。苏联人称库页岛为萨哈林，日本人称之为桦太。——译者注

的陈、湖(黎)两氏之纷争。1406年(永乐四年)出兵,置交趾布政司于安南,采取了把安南纳入中国版图的措施。这不但显示出要继承元朝旧领域的意图,而且,也有为了尽量远地控制通往南方的交通路的想法吧。这时,“郑和下西洋”已经开始了。

然而,安南人民具有击退三次蒙古军侵略的经验,游击战式的反明斗争从不间断,明王朝对于安南的经营是不容易的事。尽管这样,成祖一代总算能够持续统治下来。可是,一到宣宗时代,便放弃了交趾布政司。反明斗争的领袖黎利称帝,建立了“大越”新王朝。虽说如此,而大越对明朝仍然保持臣礼,朝贡关系不绝。

明朝的领土,西面达到靠长城西端的嘉峪关附近,与这一方面的西亚各国也有接触。当时,自称为成吉思汗后裔的帖木儿建都于撒马尔罕,统一了西亚大部。他与明朝有着交涉的另一方面,是对元朝为明朝所灭表示不满,企图帮助蒙古势力讨伐明朝。碰巧“靖难之变”发生,帖木儿得到消息后,便于1404年(永乐二年)集结20万大军登上了征明之途。由于帖木儿在军中病死,从而避免了东西两大强国的一场激烈冲突。真可谓天助成祖也。

此后,帖木儿的后继者萨·鲁克(1409—1447年在位)和明朝恢复了国交,遣派谋求交易的使节团入明。成祖对此也派出答礼使者,两国关系趋于和平局面。成祖派遣的使节,有姓名和事迹可考的是陈诚。他于1413年(永乐十一年)、1416年、1418年三度出使撒马尔罕,见于其旅行记载述,从肃州出发,沿天山北路到撒马尔罕,大约需要六个月时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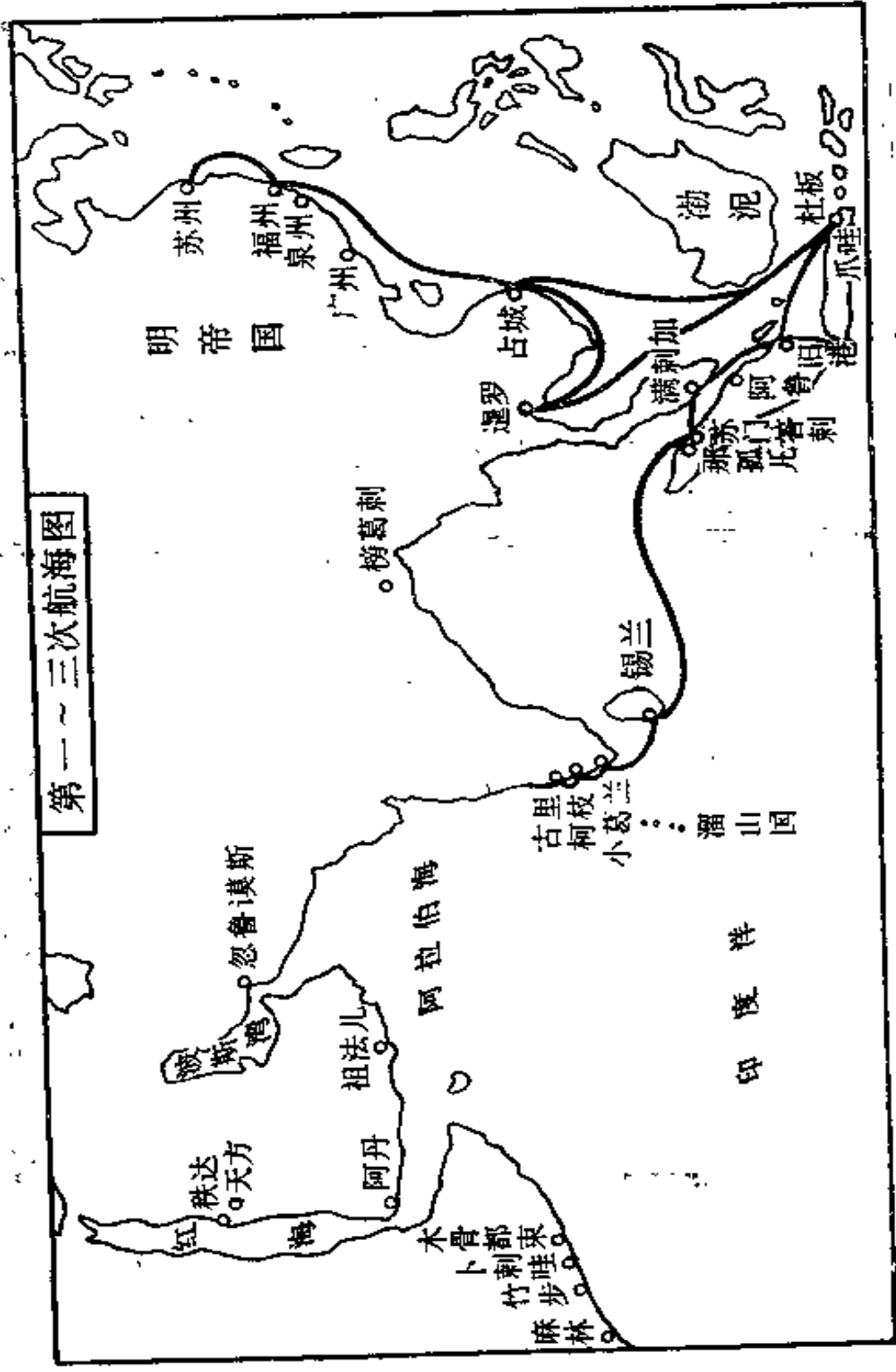
在朝鲜半岛,太祖即位前后有高丽国,取而代之的是

1392年（洪武二十五年）以汉阳（今松京）为都而建立起来的李成桂朝鲜王朝。从主张“反元亲明”的李成桂（太祖）自立为王以来，朝鲜一向把明朝尊拜为宗主国，受诰命和金印，以臣下之礼侍奉。明朝的政治威力波及整个半岛。

与朝鲜一样，日本也是朝贡国之一。太祖和成祖时代，在日本正是室町幕府的三代将军足利义满时期。被封为“日本国王”的义满，通过朝贡贸易获得了莫大的利益。例如：通过朝贡贸易，成祖时代的通货——“永乐通宝”被大量地带了回来，并作为基本货币在日本流通。幕府的财政本身，大大地依赖于“永乐通宝”等铜钱的获利为最主要的来源。“有钱能使鬼推磨”这样的谚语便产生在足利时代。所谓“钱”，就是专指这些铜钱而言的。

见如上述，在成祖时代，中国即明朝与周边各国和地区有着极为密切的关系。作为积极的对外政策之一环，成祖命郑和出使海外诸国，以朝贡贸易这样的新形式，继承、扩大唐、宋、元时代不断发展起来的海外贸易。事实充分证明，从很早的时候起，中国与这些国家就有了往来，直到最后这一时期，中国的大帆船仍然控制着通向那里的海路。可见这并不是什么特别的问题吧。郑和将要航行的海，正如文献记载，那样的“中国人的海”。

第一~三次航海图



宦官郑和

郑和的家系

郑和，这位中国的伟大航海家，是世界著名的人物。然而，对于他的生涯却未必清楚。尽管可能利用的史料并不多，在这里，我们还是先从郑和航海前的前半生经历开始谈起吧。

郑和于1371年（明太祖洪武四年）出生在云南省的昆阳州。这种说法虽无确切证据，但大致被认为是在这一年诞生的。可以知道，郑和家姓马氏，家境贫穷，世代信奉伊斯兰教。中国的伊斯兰教徒，取教祖穆罕默德的音以为姓的人很多，以致于说“十个伊斯兰教徒有九个马姓”。

伊斯兰教徒是在唐代时候移居中国的。随着时间的推移，人数日益增多，在元代达到了被称为是“元时回回（伊斯兰教徒）半天下”这样的程度。据伊利汗国的历史学家拉丝德·沃丁说：元初，云南的居民都是伊斯兰教徒，因而，可知郑和出生的云南地方，伊斯兰教徒特别多。

郑和家系图

赛典赤瞻思丁.....马拜颜.....马
马文铭
哈只.....马哈只.....郑和.....郑赐



马哈只墓

1405年（永乐三年），已就任宦官的最高官职内宦监太监。正出航南海的郑和，请礼部尚书兼左春坊大学士李至刚，为其亡父撰写了墓志铭。这块题为“郑和父故马公哈只墓志铭”的石碑，经历近六百年的风霜，现在仍立于昆明城外。郑和的家世由此便可以明白了。

根据这一记载，郑和的曾祖父叫做拜颜。就其名字来看，他显然是西域系人，大概是移居昆明来的。从郑和的父亲马哈只出生的那一年（1344年）往上推算，可以认为曾祖父生于1280年前后。这是元朝初期，正当世祖忽必烈汗治世之时。如果是这样的话，拜颜移住云南，也许将在其成年的1300年左右。若这一推定是正确的，那么想必郑和家已在这个时期迁居云南了。拜颜的儿子叫马哈只，他又有同名的儿子，这便是郑和的父亲。

郑和的父亲，生于1344年（元顺帝至正四年）12月9日，

在1382年（洪武十五年）7月3日之39岁时去世。与夫人温氏生二男四女，长子马文铭，郑和为次子。所谓哈只，是阿拉伯语haji的音译，为巡礼过伊斯兰教圣地麦加的人之意。在往麦加去的途中，到处有伊斯兰教徒的市街或村落，连那些不是那么有钱的人，只要边走边找到他们就行了，虽然需要很长的岁月，但总的来说巡礼之行是可能的。马哈只大概也是有这种巡礼经验的人。

可是，在郑和出生的1371年，这时虽然明朝已经建立了，但云南地方还没有归入其领域，仍处于元朝残余势力的控制之下。马氏本来就不是富裕之家，当郑和十二岁时，由于父亲的去世，生活变得更加困难了。然而，郑和是如何成为宦官而离开故乡云南住到北京去的呢？这期间的事情是不甚了解的。如果从当时的状况推测，多半是象下面所叙述的这样吧。

1381年（洪武十四年），以傅友德为司令官的明朝远征军，开始向云南进攻。翌年完全征服了这个地方。元朝残余势力的灭亡，使作为色目人的一种，曾享有特权地位的云南伊斯兰教徒受到了很大的打击。以此为转机，他们的处境开始变化了。并且，正是在这一年马家丧失了父亲，加上战乱的影响，一家的生活必定陷于更进一步的穷困。

因此，当时年仅12岁的郑和被明军带到南京，于是做了一名小宦官。用被征服的人们作宦官，这是古来之习惯。从那以后不久，郑和大概被送到燕王的藩邸而住在北京了。可以说，与燕王的相遇，决定了郑和的一生。

远征队的司令长官

在燕王的藩邸，郑和的存在之初并不怎么起眼，不久以后便发挥了天生的才干，逐渐引起了人们的注目。当然，这一定也求得了燕王的赏识。而得到燕王毫不动摇的信任，被看作是手下的一位重要人物，则是在“靖难之变”中建立了战功给他带来了机会。

在这次战争中，郑和虽然是个宦官，但他亲自出入战阵，多建奇功，因此深得燕王的赏识，给他以很高的评价。燕王即位之后，被赐姓名为郑和，并任用他为宦官的最高官职——内官监太监，以报答他的功绩。郑和于“靖难之变”中所发挥的才能及其得到的经验和知识，在此后比这更加广阔的舞台上显示了威力。

对于郑和的形象，与他同时代生活，亦可谓是当代第一大相家的袁忠彻作了如下这样的描述：

“内侍郑和，即三保也。云南人。身長九尺，腰大十围，四岳峻而鼻小，法反此者极贵。眉目分明，耳白过面，齿如编贝，行如虎步，声音洪亮。”

所说的身長九尺，就今日之尺度而言，够得上180厘米的身长。腰大十围，虽然有种种的解释，没有确实的说法，但想来超过一米是有可能的。如果把郑和看作是一般宦官那样的中性人物的形象，那就没有抓准了，可以想见，他是一位堂堂的身材魁梧的人。

以锐利的目光鉴识了郑和这位人物及其才能的成祖，特

别任命他为远征船队的司令长官。这肯定是与远征对象方面的伊斯兰教势力很强，而郑和出身于伊斯兰教世家，对于那些地方有一定程度的了解不无关系。有一天，决定派遣船队出航的成祖，召近旁的袁忠彻下向：朕意用郑和为船队指挥，此议如何？充分理解成祖旨意的袁忠彻即对曰：

“三保姿貌才智，内侍中无与比者，臣察其气色，诚可任。”

果然，正如后面将要说明的那样，郑和先后七次统率庞大船队，活跃在从东南亚诸岛、越过印度洋、直到非洲大陆东海岸的海域上，出色地担负了这一重任而不辱君命。当然，在他的背后，不用说有明帝国的威势和庞大船队的气派，而郑和那“有智略，知兵习战”的雄辨和机谋兼备的个人天资，对于这种成功所做出的伟大贡献，也是不可否定的事实。

宦官之重用

筹划象“郑和下西洋”这样的大事业，被命为指挥的人物，要么是大名鼎鼎的文官，不然的话便是武勋赫赫的将军，这应该是惯例吧。即使回头看看中国漫长的历史，这也是很普遍的。尽管如此，成祖却把这一大航海事业的全权，交给了郑和那样往往为人们所蔑视的宦官。这究竟是怎么回事呢？

对中国的王朝政治来说，宦官是必要的。不过，它原来应是宫廷内仕奉皇帝及其家族生活的官员。虽然并没有赋予介入国家政治的权限，但是，在皇帝身边的时间要比大臣们

长得多的宦官，却往往活动于幕后干预政事，屡屡左右着国家的命运。比如汉、唐两王朝一般就有亡于宦官这样的说法。明朝宦官专权的情况也十分严重，从其结果来看，首先必须指出，播下这颗种子的是明成祖本人。

贫苦农民的儿子、没有文化，而对历史很感兴趣的明太祖，深知汉、唐两代宦官专权的弊害。所以，他对宦官极力加以压抑，在宫门内竖立刻有“内臣不得干预政事，犯者斩”的铁牌。继此之后的建文帝也严加防范，对宦官的处治很苛刻。因而，“靖难之变”时，南京的宦官支持燕王者很多，几乎可以说，建文帝的失败则在于此。

篡夺者心虚，勿论血缘，连官僚都不信任的成祖，最后可依赖的，是不得不重用身边的宦官了。成祖不仅任命他们为出使海外或外征的指挥官，而且，授与1420年新设置的充当秘密警察的“东厂”权限，把警察权交付宦官掌握。东厂与此后又设的西厂一起，作为皇帝的谍报，刑狱的特务机关而施展着淫威。

成祖任命为外征指挥官的宦官，除了郑和以外，还有赴黑龙江下游地方的亦失哈，还有被起用出使外国者。如遣往西藏及其他地方的侯显，以及与郑和同行的玉景弘等。因而，任用郑和决不是破格，应该说在成祖时是极为平常的事。然而，令人惊叹的是，这些失去男性能力的人，都出色地完成了一般男性所难于完成的重大工作。成祖对于宦官的信赖，大概由此而更进一步加强了。

虽说如此，而重用宦官在历史上毕竟还是反常的，以成祖之见，也许是在于图谋尽量地削弱官僚的权力，强化皇帝的独裁权，确立任用宦官的亲信政治。可是，以长远的眼光

来看，不能不说这种意图所得到的将是事与愿违的结果。

诚然，郑和等很好地承担了成祖的委托，这就使成祖越来越增添了对他们的信赖。这样一来，别说在宫廷内部，在公开的政治场合也加强了发言权。他们组成暗中的内阁与官僚组成的公开内阁相对抗，不久便压倒对方，国家的政治变成任他们的意向操纵了。所说的明朝为宦官所灭，指的就是这个。

如果说在成祖一代，其被害还很少表面化的话。那么，论及根源，成祖对宦官的过度信任，则成了危及国家基础的重要因素。

双重受难

暂且不论与总指挥官由宦官担任相关连的郑和航海事业，在后世受到不合理的待遇。而举其一例，有关七次航海的记录，可能得到的竟意外的少。

关于这场航海，没有留下郑和本人的报告。这恐怕是他每次书写的详细报告书，自一开始便被秘藏于宫廷内部，而从来就未见过天日吧。

对此，留传着如下这样的记载。

这是郑和去世四十年之后，好不容易才形成潜藏宫廷内部势力的宦官，有人想效仿郑和先例，往海外诸国派遣船队，捞取珍奇宝物。故每每想索阅收藏于兵部（国防部）书库的郑和航海档案。了解在位皇帝宪宗嗜好搜集珍品的宦官，大概有希望从海外获取珍宝，以博得皇帝欢心的想法吧。然而，当时在任兵部职方司郎中的刘大夏，老早就对宦官的飞扬跋扈不愉快，一听说这件事，就抢先把档案收藏了起来。刘大

夏认为：

“三保下西洋，费钱粮数十万，军民死且不计，纵得奇宝而回，于国家何益？此持一散政，大臣所当切谏者也。旧案虽存，亦当毁之，以拔其根。”

明朝在财政方面，业已日趋衰退，必须避免不必要的开支。还有，宦官将借此机会更进一步呈其威势，这都是刘大夏所担心的。那些已被隐藏起来的档案，据说没过多久，便经由他的手而烧掉了。

事情的真相，直到今天也没办法搞清楚。几乎全部的记录，也包括郑和本人的报告书，没有留传下来则是事实。与事业之伟大比起来，所留下来的记录的确很少，要全面地了解这场大航海活动，因此而被大大地阻碍了。

前面说过，郑和个人的生涯，有许多不明白的地方。一生庶民的父亲之生涯，靠儿子的力量，给人留下清晰的印象。而当过大官的儿子，却连确切的诞生年月也没有，这无论怎么想，都是不正常的。虽说是一位伟大的历史人物，竟然是那样的一种状况，这恐怕与他是宦官不无关系。因此，郑和的一生，除了从七次航海之中去窥视外，别无其他办法。但是，航海的记录，象前面介绍过的那样；在后世也受到了苛刻的处理，这不能不说是双重的受难。

然而，成祖对郑和的信赖是始终不移的。基于这种信赖，郑和可以尽情作为。在世时的他，由于是宦官，当然不会受到不合理的待遇了。

如果是1371年（洪武四年）出生的话，那么，1405年

(永乐三年)开始出发航海时,郑和应该是35岁。在此后的29年间,他把毕生精力最充沛的时期,献给了七次的航海事业,正如文献所记载的那样,真可谓是“海的儿子”的生涯。

“靖难之变”以后,尽管时间不长,但作为明太祖努力的结果,明廷的国库充实了。以这样充裕的财力,成祖展开了积极的对外政策。亲征漠北、经营奴儿干都司、出兵安南等,作为一世一代的大事业相继果敢地实行而毫无顾忌。在这当中,成祖首先着手进行的,便是开始了“郑和下西洋”。

爪哇国与古里国

大船队的出港

积极关心海外诸国的成祖,在即位的第三个月也就是九月,便已筹划往海外各国派遣使节了。翌年即永乐元年(1403年)秋,遣使爪哇、满刺加、苏门答刺、柯枝、西洋琐里等诸国。被任命为使者的有闻良辅、宁善、马彬、尹庆等。受招谕的各国,当明使归国时,都派答礼使节随行来朝。郑和之航海,是继此形式之后而进行的。

1405年(永乐三年)6月15日,成祖诏令郑和出使。大概一切都已准备好了,只是由于当时的航海必须利用季节风,因此,郑和离开中国港口,一定是在吹东北风的十月以后。从此,便揭开了历史性大航海的帷幕。

由载着27800余名乘员的62只船组成的船队,舳舻相衔,从苏州刘家港出发,寄港福建长乐县的五虎门,等候顺

风扬帆大海。刘家港是元代以来的海军基地，是运往北京的谷物的发送港，同时是具有“六国码头”别称的国际贸易港。而位于闽江口上的五虎门，也是有名的船舶寄港地。

郑和等乘坐的62只船，是南京城外的宝船厂建造的。据记载其者长四十四丈、广十八丈。如果以公尺换算，即船长为150米，船宽为62米。这可与今8000吨级的船舶相匹敌。在15世纪初能够建造这么大的船舶，真是令人惊异。因此，上述之数字，长期以来成为疑问是当然的。

可是，到了1957年5月，从南京郊外的明代宝船厂遗址，发现了宝船舵的一部分，疑问总算彻底消除了。出土的舵的一部分长11.07米，由其之大可以推定，船长150米决不是夸大的数字，这是很明白的。



南京宝船厂遗址

并且，据载这些大船共62只，分别运载27800余名乘员，每只平均450人。因为是相当于8000吨级的大型船舶，所以要容纳这么多的人员是完全可能的。如前所述，宋元时代以

来，活跃在从中国海直到印度方面海域的中国商船，都是大型的船舶。据伊本·巴都他说，元代的大船可乘搭1000人，与之相比较起来，明代的船还小了些。尽管如此，由这样的62只大船组成的郑和船队，也可以说是当时世界上最大的了。瓦斯科·达·伽玛于1498年绕过好望角到达古里时，其船队仅有3艘，旗舰“圣·伽普里尔”号也只不过才120吨级。郑和率领的船队有多么的大，这是很清楚的吧。一看到海上这支庞大船队的每个国家，就一定会理解明帝国的强大。

郑和等乘的船，明代史料记载为宝船、西洋宝船、西洋大船或者西洋取宝船等，可见指的是贸易船。想必它和宋元时代以来的远洋商船的系统有关联，具有大致一样的构造。这种船称为沙船，自宋代开始便大加建造了。其特征是平底，有数根帆樯，船头和船尾均为方型而不是尖型的。虽说是平底，然而与船长比较，船宽显得很大，近似椭圆形。尽管航行速度受到了限制，但是稳定性好，适宜于外洋航海，即使逆风也可以航行。

宝船的形状，根据《武备志》登载的帆船图可以想像得出来，它是一艘三桅帆船。只是图中的船看样子好象没有橹。当时，远洋航路上的中国船都装备有橹，伊本·巴都他作过这样的记述：

“卡希尔的海，即进入‘静的海’，那过于红的颜色，想必是附近陆地的缘故。没有风，没有浪，虽然如此广大，却没有什么波动。为此，支那的戎克各自随从三只小船，人划着或牵着前进。大船上喊着啦啦、啦啦声，划着大约二十挺橹；于是用很好听的声音唱着”。

马可·波罗的《东方见闻录》，也说印度航路上的商船使用橈，每支橈由四名水手操持。由此看来，郑和的船应同样装备有橈，这是不会错的。

“东洋诸国之雄”

郑和率领的船队，由福建长乐县五虎门停泊地启锚，首先航往占城。当时，作为交趾布政司的安南是明朝的领土，因而与之南面相接壤的占城，是如文字所称的真正的邻国。在占城有名为新洲港（今归仁）的港口，如果顺风的话，10天左右就能到达这里。据载郑和船队入港时，占城国王率领士兵出来迎接。拜受成祖诏敕之际，便从乘象上下来膝行，俯伏叩谢天恩，并献上贡物。

在占城作短暂停留之后，郑和向接着要访问的国家爪哇航行。沿着印度支那半岛南下，过渤泥岛西侧，朝着东爪哇行进。因为这是当时的航路，大概郑和也是取这条航路面来到爪哇的。见当时的记录，从占城到爪哇，顺风航行20昼夜便可抵达。

15世纪初，爪哇岛有满者伯夷王朝，占有印度尼西亚群岛的大部分领土。这个曾具有南海无与伦比的文化面堪称全盛的王朝，当时正处于逐渐走向衰落的时期。在国内，伊斯兰教取代了印度教和佛教，开始传播开来。国中有新村、杜板、苏鲁马益、满者伯夷等四处重要据点，国王的宫殿就建筑在满者伯夷。中国历代的铜钱在国内流通。从广东和福建方面迁移来的中国人，大部分居住在新村和杜板。南宋的灭亡，异民族政权元朝的建立，促进了中国人的海外活动。可以认为，这些人便是他们的子孙。第四、六、七次随行郑和航海

的马欢，在所著《瀛涯胜览》之爪哇国条中，有这样的记述：

“国有三等人：一等回回人，皆是西番各国为商流落此地，衣食诸事皆清致；一等唐人，皆是广东、漳泉等处人窜居此地，食用亦美洁，多有从回回教门受戒持斋者；一等土人，形貌甚丑异，獠头赤脚，崇信鬼教。佛书言鬼国其中，即此地也。”

伊斯兰教为外来人们之宗教，大体上可以看出土著人们仍然保守旧有信仰的样子。马欢接着记载说，男子散发，女子结椎髻（发结为椎形）。上半身穿衣，下半身围以窄幅布条为一般之服装。还述及男子于腰间插一种名叫“不刺头”的刀，充满尚武风气。而且有吃饭时不用汤匙和筷子，用手抓食的习俗。

爪哇国沃土广大、物产丰富，被誉为“东洋诸国之雄”。自古以来，爪哇就与中国有接触了，爪哇国特别以产优质胡椒闻名，但马欢注意到的是如下这样的物产：一年二度收获的稻米、苏木（黑红色染料）、白檀香（取于白檀的香料）、肉豆蔻（肉果）、毕拔（长胡椒），以及玳瑁（鳖甲）等，并且还说，这个国家的人们很喜欢中国的青花瓷器、麝香、金丝织锦和烧珠（有孔玻璃珠），则用铜钱买易。郑和的船队当然也是满载着这些物品往来其间的。

船队西行

船队离开爪哇向西前进，穿过邦加海峡到达旧港。旧港在宋代文献上称为三佛齐，曾为大国室利佛逝王国的发祥

地。当时属爪哇国（满者伯夷王朝），风俗、习惯和语言等，完全与爪哇一样。并且，旧港位于东西海上交通的要冲，作为停泊港或候风港，自古以来便是个闻名的繁荣之地。从广东和漳州、泉州等地逃出来的中国人，居住在这里的也很多。这个地方资源丰富、土地肥沃，正如当地有句谚言所云：“一季种谷，三季生金”。人们在筏上过水上生活。日常交易除中国铜钱外，也使用布帛之类。

郑和从旧港取西北针路，访问了满刺加、阿鲁、苏门答刺之后，朝西航向印度洋赴锡兰岛，接着到小葛兰、柯枝，然后抵达古里。这回航海，郑和留下的足迹，最远的国家是古里。今被称为科泽科德的这个港口，一向是印度贸易之中心地。正如前面已经说过，宋元以来，是多数中国商船到达的地方。伊本·巴都他对郑和来访前60年的科泽科德港作了如下的记载：

“科泽科德是这个地方的大港之一。支那、爪哇、锡兰、马尔代夫、阿曼、忽鲁谟斯的人们来到这里，各地商人麋集。这个港是世界一流的。……有名的船主米施卡鲁也居住在这个地方，拥有莫大的财富，其多数船舶用来与印度、支那、阿曼、忽鲁谟斯（波斯）等通商。”（前嶋信次氏译）

一到古里，郑和便把携带来的成祖诏敕和银印奉呈给国王，同时，对臣僚们也赏给品级冠带以招抚。据说当时他还起建来航纪念碑，马欢记录此立石有文云：

“其国去中国十万余里，民物咸若，熙峰同风，刻石于兹，永示万世。”

可是，这块碑已经遗失，现在是看不到了。

在古里的商品交易

从马欢的记录再看一看古里的风俗和习惯。古里国王崇信佛教，尊敬象和牛。国王把国事委托给大头目二人掌管，他们都是伊斯兰教徒，大多数国民亦如此。二大头目还受明朝廷陞赏，如船队入港，要靠他们二人为主从事交易。国王往往也派头目和商人参加买卖。当地的交易是象下面这样进行的。

首先，中介人来与领船人商议，选择定价日期。到那一天，对船上所载之丝绸等商品，逐一定出价钱，经双方同意，即签署合同书各自收执。于是，交易就算定下来了，头目和商人们与领船人互相拉手，当买卖契约一互换，中介人就于众手中拍一掌，则言某月某日已定，或贵或贱再不悔改。

就这样，中国方面的商品交易便结束了。接下来轮到古里方面卖物品。商人和持物者带着宝石、珍珠、珊瑚等前来议价，交易是非一日能定的，最快也得一个月，缓则往往要花二、三个月时间。如果价格已定，买主可取得经头目计算的与所买物品价值相当的布帛或生丝。这是按原打手定下的商品价格买卖的，一点也没有改变。可见，在古里人们中间，确立了重视信用的商业习惯。他们的计算方法。据说不用算盘，以两手两脚的二十个指头计数，尽管如此，而毫厘无差。

这个国家还生产一种叫“撻黎布”的优质棉布，作为西洋布而为各国所珍重。撻黎布每匹宽四尺五寸、长二丈五

尺，当地金钱八至十个便可买到。这里还以产胡椒闻名，山里居民置园大量种植，每年至十月采摘熟胡椒，晒干出售给收买胡椒的大户，经由他们把胡椒集中送交政府仓库。如有买者，由政府发卖，按数量征收税钱作为政府之收入。胡椒的价格是每一播荷（中国称之四百斤，一斤约六百克）当金钱二百个。

为寻找香料而来的瓦斯科·达·伽马，在《印度航海记》中记云，科泽科德是香料——生姜、胡椒、肉桂的产地。并且，是自锡兰输送上等肉桂、从满刺加运来丁香（丁香）的集散地。这些香料在古里由麦加的船装载到秩达城，又从秩达城进一步运送到西方各国。这样的事情，大概郑和来航时也是完全相同的。

两个事件

在这次航海途中，有二件事是值得记述的。

其一，是在爪哇卷入满者伯夷国内围绕继承王位的内乱，丧失兵士170人。当时，在爪哇有东王（满者伯夷王威拉布弥）和西王（威格拉玛·瓦达那）的对立。东王于这次争夺中失败而被杀害，碰巧停留在东王地方的郑和一行，因受其牵连而士卒170人无辜遭杀。内乱不久便结束了，郑和以兵士被杀之故责问西王，带谢罪使者一同归国。对此，成祖命其支付黄金六万两赔赏。后来，爪哇国王送来一万两，余额即被免除。可是，这次内乱削弱了满者伯夷王朝对藩属国的统治力，各地产生独立国，招致了加速王朝衰亡的结果。

其二，是郑和在旧港逗留时，捕捉控制当地势力的海贼

陈祖义的事件。前面已经述及，在旧港地方，从广东和漳州、泉州移居来的中国人很多。说起来陈祖义也是广东人，是个于洪武年间（1368—1398年）举家迁徙到这个地方来的人物。此后，他不仅成了当地的头目，而且没多久则以掠夺通过这里的商船为业。虽说如此，有时也应明廷招谕，派遣朝贡使节。

郑和来到旧港是1405年（永乐三年）岁末，或是刚入翌年之始。那时候，旧港存在着两个都是中国系势力的对立。一方头目是陈祖义；另一方是以同为广东籍出身的华侨梁道明及其后继者施进卿为领袖的一伙。郑和率领大船队一入港，梁道明就向郑和告状，指控陈祖义不法而又凶恶的行径。为了达到打倒他的目的，便向郑和请求援助来了。在确认事情的真伪之后，郑和应梁道明之请出兵围剿，取得了歼灭贼党五千余人，俘虏陈祖义的战果。以此为契机，确立了梁道明和施进卿的权势。被捕的陈祖义随同郑和入廷。成祖不恕其罪，处予死刑，以显示果断之姿态。

通过郑和的支援而在旧港确立了地位的施进卿，感其恩义，遣使者朝贡，被明廷任命为新设的旧港宣慰司长官（宣慰使），成了明帝国的属官。所谓宣慰使，是指明朝制度封赐给偏远地方的异民族首领的官职，并且承认其世袭。这样一来，旧港地方的治安恢复了，由于讨伐了海贼，通商贸易的安全也得到了充分的保证。

赴古里的郑和的正式归国时间，是1407年（永乐五年）9月。但实际上利用西南季节风，应该是于6、7月的时候归返某一港口的。可知当时随行郑和回国的有爪哇、满刺加、阿鲁、苏门答刺、小葛兰、古里诸国的朝贡使节。

暹罗国与柯枝国

两块碑文

1407年（永乐五年）9月，成祖对刚刚回国不久的郑和，再度下达了统率船队出海的命令。据《明实录》记载，其日期是永乐五年9月13日。但可以认为要等候东北的季节风，郑和将是于10月以后开洋的。

可是，第二次的航海与第五次航海一起，有关方面的记载特别的少。长时期间，连这一事实都几乎被忘却了。然而，到了本世纪30年代，由于两块石碑的发现，其经略总算重见了天日。一是在福建长乐县南山寺天妃宫的“天妃之神灵应记”；另一是收录于明人钱谷编辑的《吴都文粹续集》卷二十八道观条的“娄东刘家港天妃宫石刻通番事迹记”。所谓天妃，别称妈祖或婆婆，是宋元以来，中国南部沿海地方所信仰的海上守护女神。

这两块石碑，都是于1431年（宣德六年），估计正当郑和第七次也就是最后的航海出发之际建立的。碑文记述了至此为止的航海次序和感谢天妃河护等方面的内容。因此，作为郑和生前撰写的记录，被视为是非常重要的史料。由于这一发现，对于被看作是“郑和下西洋”的基本文献的《明史》郑和传，其年次的记述便失去了史料的价值。今以出自郑和亲笔的“娄东刘家港天妃宫石刻通番事迹记”来看，对第二次的航海是这样写着的：

“永乐五年，统领舟师，往爪哇、古里、柯枝、暹罗等国其国王各以方物珍禽异兽贡献，至七

年回归。”

从永乐五年到七年，进行第二次的航海是很清楚的，其



天妃宮碑

访问国之一，有暹罗的名字。

阿瑜陀与上水

由占城往西南，顺风航行7昼夜至新门台，从那儿沿河逆流而上，走不多久便可到达暹罗国。所说的河指的是湄南河，其国都设在阿瑜陀。这个国家的领土周围大约1000里，险峻的群山环绕四周。内地潮湿，土壤贫瘠，适宜农耕的很少。气候或寒或热，也很不正常。

王宫非常华丽而又整洁。民房建造如楼，上不铺板，把槟榔木细细地劈开如竹片样，紧密并排无间，用藤条牢牢扎缚，其上铺藤箬和竹席，人们生活皆在这上面。以国王为首，这个国家的人民崇信佛教，为僧为尼者非常多。僧尼的服装与中国类同。他们住持寺院或庵观，坚守戒律度日。

郑和来访之当时，阿瑜陀王朝是恩塔拉加一世的治世时代。国王即位之前曾亲自访问过南京，拜受镀金银制印，表示将不断努力维持朝贡关系。

自阿瑜陀朝西北行200余里，有一个市镇叫上水，从这里可以通向云南。市镇上住有六百家左右的外国人。各地商品汇集于此，进行活跃的交易。因此，来到这个国家的中国商船，无不换乘小船赴上水，采买珍贵物品而归。上水这个市镇，现在乃是泰国、缅甸、老挝三国交界山区地带物产的集散地。

海港都市柯枝

郑和第二次航海访问过的国家之一柯枝，是印度西岸马拉巴尔地方的海港都市，即今之科钦。从南邻的小葛兰，沿海

岸航行一昼夜可到。由这里再往西北行约三昼夜，便能抵达古里。

马欢所见柯枝国之状况，概略如下。

国王与民众都是锁里人。人们头裹黄白巾，上半身不着衣，下半身围薄绢为服，再用染色薄绢一匹缠于腰间。人们居住的房屋，以椰子木构造，用椰子叶编成如草苫状作为屋盖，使之不漏雨水。家家用砖泥砌筑土库，有大小不同之分，收藏细软之物，以防火灾和盗劫。

此国居民分为五等：一等称“南昆”，和国王同类，其中剃头挂圣带于脖颈者是最高的贵族；二等为伊斯兰教徒；三等是叫做“哲地”的有钱财主；四等名“革令”，专以做商买之中介人为业；五等曰“木瓜”是低贱的人们。他们住在海滨，规定其家屋房檐高不许超过三尺，如有违者将受处罚。其衣着不仅上不过脐，而且下不过膝。在路上遇到南昆、哲地等级的人时，要平伏于地，必须等到他们通过之后才可起行。木瓜人以渔业和抬负挑担搬运物货为生，其从事商业，则与中国下等人一样。

马欢注意到居民等级的不同，体现了他的观察力之锐利吧。他还述及，一等人挂在脖颈上的圣带，是用三根木绵丝凑在一起，编结而成的。用这种带子从左肩往右腋下挂。当作承认成年人成为等级中的一员的标志，必须挂一辈子。听说这种习俗至今尚存。

另外，国内有相当部分的伊斯兰教徒。国王则信奉佛教，尊敬象和牛，建造佛殿，以铜铸佛像置其中礼拜。又有一等人取名“浊肌”他们虽为道人，但娶妻子，带着妻子长年同游在外，遍历四方，人们如果遇到他们，必不忘施予钱，

米等物。

其国没有什么物产，只出大量胡椒，置园圃种植胡椒为业者很多。每年胡椒熟了的时候，当地有富人集中收买，设仓库大量贮藏，待各地商人来买。胡椒交易，习惯以播荷论价。一播荷相当于本地称的二十五封刺，一封刺为本地称之一十斤，与中国称十六斤相等。故一播荷即等于中国称四百斤。

寻求胡椒

柯枝和古里所处之马拉巴海岸地方，是世界第一的胡椒产地。印度产的香料，成为导致所谓“大航海时代”，进而形成今日之世界的一个主要起端，这是大家所知道的。正是14、15世纪的欧洲，把香料用来刺激兽肉和盐鱼干等食品的味道，作为增进食欲的东西，使之成了不可欠缺的商品。欧洲所追求的香料，是印度的胡椒、锡兰岛的肉桂（桂皮）、满刺加诸岛的丁香和肉豆蔻（肉果），尤其是胡椒，无论数量或者金额，都算得上是香料的代表。

1498年5月20日来到古里海上的瓦科·斯·达·伽玛，于第二天派一个队员配二名阿拉伯人翻译上岸。土著人最初问及他们的是：“你们是干什么来的？”队员回答说：“我们是为了探求基督教和香料而来的。”

正如上述，胡椒是欧洲人生活中不可缺少的东西。因此，它的历史被当作以向西方世界的传播为主来考察。但是，中国人从很早的时候起就知道胡椒了。所谓胡椒，“来自西方之果实”，是印度产的这种香料通过丝绸之路运入中国时给取的名称。只是在唐代以前的中国，胡椒全部被用来作为

珍贵的医药品。而宋代以后，伴随着饮食生活的变化，中国也成了胡椒的大消费国。这一事实是不可忽视的。马可·波罗有关中国最大的都市杭州的记述部分，有如下这样的话：

“从目前这个城市买卖的大量粮食、肉、香料及以外的各种物品中试看一例，作者我，即马可氏本身刚从大汗的关税官那里打听到，行在市（杭州）每天消费的胡椒是何等的惊人，据说达每担实为二百二十三磅的四十三担之多。”
（爱宕松男氏译）

如果按马可·波罗所说的计算，143担约等于9500磅，那么一年将是大约1500吨这样巨大的数目。胡椒原是香辛料或调味品，即使是怎样好的东西，也不可能吃那么多。想必有相当部分作为药用。尽管如此，也不能不说上述之数量是很可怕的。并且，在中国最大的贸易港泉州，马可·波罗对其胡椒输入量的记述更使人感到惊异。这里不妨再次引述他的这段记载：

“在〔泉州〕海港城市，满载着奢侈商品、高价宝石、精美的大粒真珠等的印度海船不断来到此港。自此周边的蛮子各地来的商人们也麇集于这个海港。总之，在这个海港，各种商品、宝石、真珠的交易况盛，没有比这更令人惊叹的了。聚积于这个海港城市的商品，从这里搬到蛮子各地贩卖。如果有一艘要出售给基督教诸国而装载着胡椒的船只进入亚历山大及其他港口的话，那么将有相当于百倍的百艘船来到宰桐港（泉州）。就此种贸易额来说，无疑可以断言，宰桐市确实是世界最大的二大港市之一。”
（爱宕松男氏译）

运到泉州一港的胡椒，是欧洲全部输入量的一百倍，可以认为这是毫不夸张的表现。把这与前文结合起来，作为十四世纪中国胡椒的消费量是如何之大量的证明文章来读，就不难看出这大概不是不可能的。

在中国，由海路输入胡椒可以说是从十世纪末开始的。虽然输入量有逐渐增加的倾向。可是在宋代，如与阿拉伯乳香作比较，其数量显得够微小的了。然而，到了12世纪的南宋时代，输入量急速增长，至13、14世纪，迎来了胡椒输入的全盛时期。其最大的原因，是以被誉为“上有天堂、下有苏杭”这样的苏州和杭州为主的大都市的繁荣，与此同时消费生活的变化，尤其是饮食生活的奢侈化吧。因此，象马可·波罗所记述的那样，出现了胡椒的大量消费时代，直到15世纪初——郑和时代，这种风潮仍然持续了下来。

最初，输入中国的大部分胡椒，是爪哇方面的产品。因为胡椒的输入能够获取本钱五倍以上的利益，所以商人竞相采买。作为其代价的铜钱，大量流到海外，成了在当地流通的货币。为了防止铜钱的外流，宋政府不得不禁止人们航渡爪哇。进入14世纪胡椒大量消费的时代，马拉巴尔地方产的胡椒变得引人注目起来，与原爪哇产的一起，新的马拉巴尔产的胡椒也开始输入了。郑和着手往印度方面的航海，正是处于这样的时代。他所带回来的货物，也包括了胡椒是无容置疑的。

加勒的石碑

前面提及，有关第二次的航海，文献记载是很缺乏的。然而，存在着另一个有力的证据，这就是郑和在锡兰国建立的石碑。

1911年，锡兰岛的加勒发现了一块石碑。据说碑文所署日期为“永乐七年岁次己丑二月甲戌朔日”。由此得到证明，1409年（永乐七年）2月1日郑和乃在锡兰岛。当然，这应该



加勒碑

是在第二次航海途中。

这块石碑，传闻是郑和在各地建立的同类碑记中，唯一被发现的一块。今保存在科伦坡博物馆，其拓片是由内藤湖南博士最先传来我国的。据报告说，碑文是用汉语、泰米尔语、波斯语三国文字书写的。泰米尔语和波斯语部分，由于字迹磨损几乎不能辨识了。

因此，首先介绍用汉文字书写的部分。碑文记述郑和等为了感谢航海平安、祈保来日安全，而在佛寺做供养的情况，并列记了他们布施的物品名类。最后镌刻“永乐七年岁次己丑二月甲戌朔日谨施”的建碑日期。

只是对于建碑的场所，从一开始就不为人们所知道了。石碑发现时，相传被用作加勒城的沟盖石，这样一来，即使知道立碑佛寺的名称，也是没有办法找到它的下落的。发现地加勒是锡兰国的贸易港，亦为中国商船出入之口岸。大概当地有深为航海者所信仰的寺院，郑和于是在这里进行祈祷和供养活动，为了留下纪念而建立了这块石碑。就此而言，也只能作这样的推测。

可是，直到当初不可能辨认的泰米尔语和波斯语碑文让译解后，这块石碑终于提出了新的问题。由于不能辨认泰米尔语和波斯语的碑文，因此，被认为恐怕是用汉语所写的碑文的翻译，泰米尔语作为流行于当地的特殊语言，波斯语作为广泛通用的国际语而附加书写的。然而，不是那样的事一经明白，问题便从这里派生了出来。

这就是，石碑发现后过了20年，首先泰米尔语碑文被译解了。其不是汉文的翻译，已经弄明白写的是，中国皇帝听说特那瓦莱，那亚尼耶尔神的名望，为了对其表示赞扬而建

立了石碑。虽然上供物品的名单大致相同，但是与汉文的内容完全不一样。其次，从损伤最利害的波斯语碑文，搞清楚了更加惊人的事实，上面写着对阿拉和伊斯兰教圣人们的颂扬。

这块石碑，并不是同一碑文的三种国家语言的翻译，估计是意在表示郑和访问过的各国的主要宗教——佛教、印度教、伊斯兰教。要是这样的话，那么，加勒的石碑就决不仅仅是航海的纪念碑，而包含着更为本质的问题，必须把它作为更加重要的资料来看待。对于这块石碑的意义，应该能有下面这样的解释。

一块石碑刻上以三种宗教为对象的碑文，这一事实反映了成祖或郑和的宗教宽容性。同时，也包含对于希望贸易活动不受到宗教对立的妨碍的关心。虽然成祖和郑和大概没有放弃自己的基本信仰和想法，但是，他们不固执这些，以免发生不必要的磨擦，或因此面失去目的。

郑和出身于伊斯兰教世家，自己必然是伊斯兰教徒；但他对于伊斯兰教，似乎并不象麦加所理解的那样。他在燕王藩邸时，从有名的道衍和尚（姚广孝）受菩萨戒。为了祈求航海安全而参拜道教系的天妃宫。后来，又在锡兰向印度神献供品。

这与此后欧洲人所表现的姿态，形成了明显的对照。我认为，加勒的石碑，不仅是第二次航海的纪念碑，而且可以说是反映“郑和下西洋”之思想的具体物证。

在加勒立下石碑之后，郑和便离开锡兰国踏上了归途。他是于同年夏天回国的。

满刺加国与锡兰国

国际纷争的调停者

在郑和还航行于海上的1408年（永乐六年）9月，已经确定第三次航海计划的成祖，为此命令建造船舶，做好准备，等待他的归来。1409年（永乐七年）夏5、6月左右，郑和完成第二次航海回国了。这时，第三次航海的准备工作已全然就绪，郑和没有休息多久，便于同年9月，统率由48艘、27000余名乘员组成的船队，又一次从苏州刘家港出发。对于这回航海，有随从此行的费信的《星槎胜览》可以了解其概略。

费信，字公晓，为世代居住于苏州府昆山县人。服太仓卫（今苏州）军务的父亲死后，信代父而随行郑和。他是否为伊斯兰教徒，担任什么职务一起下西洋不得而知，而他曾参加了第三、四、七次航海。1436年（正统元年）正月刊行的《星槎胜览》，就是他把自己亲历之见闻和所听到的传说编次成集的。

1409年（永乐七年）9月，郑和与同僚王景弘等，由刘家港启航，于10月寄泊太平港（今福建省长乐县）之后，12月离开五虎门，开始了第三次航海。船队首先向占城进发，访问了爪哇、满刺加、苏门答刺、锡兰、小暹南（今印度马拉巴尔海岸的奎隆）。返航时，又寄港锡兰，1411年（永乐九年）6月前后，从这里启程归国。虽然此次所到诸国与前二回航

海完全一样，但对于满刺加，好象是授与特别任务的。

满刺加位于马来半岛西岸，是面临马六甲海峡的东西海上交通的重要港口。成祖早于即位之翌年则遣使节，对此，满刺加也派答礼使节来朝。可是，满刺加在当时受到来自北面的暹罗王国、南面的爪哇满者伯夷王国的压力。尤其是向南方不断扩张的暹罗，对满刺加来说，更感到是重大的威胁。因此，为了对抗暹罗，满刺加向明廷请求支援。回答这一请求的是，明廷除了向暹罗发出告戒敕谕，并于1408年（永乐六年）8月，派遣宦官张原使暹罗，采取求得那种自重的措施。此外，对郑和授于整顿满刺加的国家体制、保护作为明帝国的藩属国这样特别的任务。《星槎胜览》满刺加国条述及这件事时说：

“其处旧不称国。自旧港起程，顺风八昼夜至此。傍海居之，山孤人少。受降于暹罗，每岁输金四十两以为纳税。……永乐七年（1409年），皇上命正使太监郑和等赍捧诏敕，赐以双台银印，冠带袍服，建碑封域，为满刺加国。其暹罗始不敢扰。”

在这里，郑和作为国际纷争的调停者，以明帝国的威力为背景，出色地完成了任务。

此后，达到以国家的形态出现的满刺加国，成为明朝的朝贡国。直到1511年8月遭受葡萄牙的攻击而灭亡为止，两国间的使节往来没有中断过，国王也不止一次亲自来朝。明廷特别优遇满刺加国，所以，在其灭亡之际，国王曾向明廷请

求派遣援军，可见关系是很密切的。

满刺加的重要性

这个国家，前方面临大海，背后山脉相连伸展到近岸。土地含盐份而贫瘠，农作物少有收获。算得上物产的仅仅是从矿山取锡而已。居民男女皆结椎髻，皮肤之色漆黑，其间有白色者，据说他们是与中国人的混血儿，人们所居房屋简陋。多数从事渔业，驾独木舟出海捕鱼维持生计。

如费信所记述的那样，满刺加国物产贫乏，人们的生活也毫不富裕。然而，这个国家自从摆脱了暹罗的统治之后，国力急速强化，不久便发展为占有马来半岛大部和苏门答剌岛东岸一部分领土的强国。伊斯兰教在国内传播，国王号称苏丹，约一世纪之间，掌握了马六甲海峡的制海权，作为占据东南亚通商圈中心的贸易国家而不断繁荣了起来，勿论中国，东南亚、印度、波斯、阿拉伯的商船也一起运载着商人和商品，来这里进行繁盛的商业交易。满刺加国独占了由此而带来的莫大利益。在后来葡萄牙占领时期当上满刺加会计官的托梅·皮雷士，他于所著之《东方诸国记》中，详细地介绍了满刺加的情况。那里面有这样的记述：

“由于满刺加之伟大、利益之多，人们是不可能〔正确地〕估算其价值的。满刺加因商品而被作为都市，〔从这一点来说〕比世界上的哪个城市都来得出色……满刺加被〔世界〕包围，位其中央，相过千勒古瓦（约600公里）的两个国家的交易和商业，如果没有从两侧来到满刺加是不成立的因为〔满刺加〕那重要的地点，所以具有非常的财富。”（生滋氏等译）

已经获得印度产的胡椒和锡兰产的肉桂的葡萄牙人。为了追求马鲁古群岛的丁香和肉豆蔻，注目于作为中继据点的满刺加的位置，乘机占领是当然的了。

满刺加的重要性，郑和也是十分清楚的。他充分认识到这里地处海上交通的要冲，是商品交易的集散地，因此，他把满刺加设为自己航海的中继基地。对此，虽然费信的《星槎胜览》没有提及，但是马欢的《瀛涯胜览》满刺加国条，记录了这一事实：

“中国宝船到彼，则立排棚如城垣，设四门更鼓楼，夜则提铃巡警。内又立重棚如小城。盖造库藏仓廩，一应钱粮顿在其内，去各国船只回到此处取齐，打整番货，装载船内，等候南风正顺，于五月中旬开洋回返。”

锡兰与龙涎香

郑和船队离开满刺加，继续航行，经苏门答刺往锡兰开去。从苏门答刺到锡兰，顺风行驶12昼夜可至，费信的这一记录是有误的。象后面将要介绍的那样，假如根据第七次的航海记录，从10月10日离开苏门答刺，至11月6日抵达锡兰，前后是60天，看来实际需要大致近个把月的时间。

锡兰古称星哈刺的威。星哈刺是狮子棲息的地方，的威是岛的意思。因为把它当作是“狮子的岛”似的，所以这一名称传入中国时，被意译为“狮子国”，或将星哈刺的音写成“僧伽罗”。至13世纪转化为“细兰”，是星哈刺的讹称。自英国人把细兰叫做“锡兰”之后，锡兰这一名称才固定了下来。

锡兰为佛教国也。马欢记云，别罗里港附近有称为佛迹的地方；那是在海边山脚下的一块光石头上，印有一个足迹，长二尺左右，传说是释迦从这里登岸时，脚踏此石而留下的遗迹。其凹处很浅，中有积水始终不干，人们用手沾其水洗面拭目，谓之“佛水清净”。

锡兰国土地广大、人口众多，仅亚于爪哇。民众是很富庶的。稻米丰产，椰子也非常多，油，糖、酒、酱等，无不以椰子之果实制作。物产有宝石、真珠、龙涎香、乳香，其中大粒真珠特别闻名。另一方面，从中国运来的商品，最为人们所喜爱的是麝香、生丝、丝绸、陶瓷器、铜钱、樟脑等，用以交换当地的宝石和真珠。从这里也可见郑和的交易关系之一环吧。

所说的龙涎香，大家知道，它是发生在抹香鲸体内的一种病的分泌物，产于阿拉伯海，不只限于锡兰，在阿拉伯海沿岸地方，似乎哪里都可能找到。龙涎香作为焚香料、化妆料、调味料和药品是极其有用的。最先懂得利用的是阿拉伯人，并经由阿拉伯商人带到了中国。据文献方面的记载，这大约是11、12世纪的事。由于它那奇怪的形状和色彩，以及稀有的奇妙香味，中国人把它当作是龙所吐出来的涎沫的凝聚之物，故取名龙涎香。在中国，一直被作为焚香的贵重香料而为人们所珍视，价钱是相当高的。

关于乳香，将在后面说明。这是从生长在阿拉伯南部和非洲东北部的一种树木上取下的树脂系香料。锡兰不产乳香，因此想必是来自阿拉伯方面的输入品。

在锡兰国，郑和向寺院布施金银、织物，并建立石碑的同时，招谕国王亚烈苦奈儿，但似乎是失败了。郑和离开锡

兰，朝着印度西海岸即马拉巴尔方面，经小巽南、柯枝赴古里，而没有再从这儿往前续航。与前两回一样，郑和的第三次航迹也没有延展到古里以远的地方。

唯一的正式战争

自古里回航途中，郑和又一次顺道来到锡兰国，在这里跟国王亚烈苦奈儿打了一仗。对当时锡兰的政治状况虽然不很了解，但好象是处于一种不安定的时期，国王对与周边各国持友好关系很不热心，说不定有着作为佛教国的这个国家与伊斯兰教国的宗教对立的这种潜在趋势。还有以不应郑和在此之前的招谕等为原因，大概由此而引起了这场战争。这一仗，是七次航海中唯一的正式战争。如果据费信的记载，可见战争是象以下这样展开的。

“永乐七年，皇上命正使太监郑和等赍捧诏敕，金银供器、彩妆、织金宝幡布施于寺，及建石碑，以崇皇国之治，赏赐国王头目。其王亚烈苦奈儿负固不恭，谋害舟师。我正使太监郑和等深机密策，暗设兵器，三令丑申，使众御敌疾走，夜半之际，信炮一声，奋勇杀入，生擒其王，至永乐九年归献阙下。”

这场战争的经过，若由明廷的正式记录（《明实录》永乐九年六月乙巳条）来追忆的话，是为如下所述。

亚烈苦奈儿不图与邻国和睦，常常袭击往来使臣，周围各国苦于其害。听闻郑和返航寄泊锡兰，便引诱其入国内，诈献金银宝物，用兵士五万，伺机劫其海舟，策谋阻塞郑和的归路。郑和及时察知这一诡计，引兵回返时，道路已经被遮断了。于是他想，敌人出动大军，根据地必然空虚，如攻

其不备，一定取胜。郑和当即把使者送到船队，命令他们如果敌人前来进攻，即竭尽全力防守。自己则亲率部卒二千，抄近道突然袭击王城，获得了活抓国王及其家族的胜利。继而，在与听到告急而迅速返回的敌军之间，又展开了数次激战之后，终于击败他们，平安无事地归来与船队会合。

趁着胜利之时离开锡兰国的郑和，朝东向印度洋前进，穿过马六甲海峡，自新加坡海取北上航路归国。这是在1411年（永乐九年）6月。他回国后不久，古里、柯枝、苏门答刺、阿鲁、彭亨、急兰丹、南巫里、加异勒、爪哇遣派使者，而满刺加则由国王亲自来朝。因此，可以认为第三次的航海也是在成功之中结束的。以上之入朝国中，阿鲁、南巫里和彭亨、急兰丹分别是苏门答刺岛和马来半岛东岸的国家，从使节来朝看，无疑这些国家也是郑和所招谕的。

郑和一回国，成祖便慰劳他们一行，对参加锡兰战斗者论功行赏，而且，对被俘虏来的锡兰国王，成祖显示出中华帝国皇帝的襟怀，不咎罪过，予以赦免，于翌年允许他归国。同时，封一族之贤者耶巴乃那为锡兰国王之后任，取代亚烈苦奈儿。对于这位人物，不得其详，恐怕是锡兰王不刺葛麻巴夫六世，目前只能限于作这样的推测。

苏门答刺国与忽鲁谟斯国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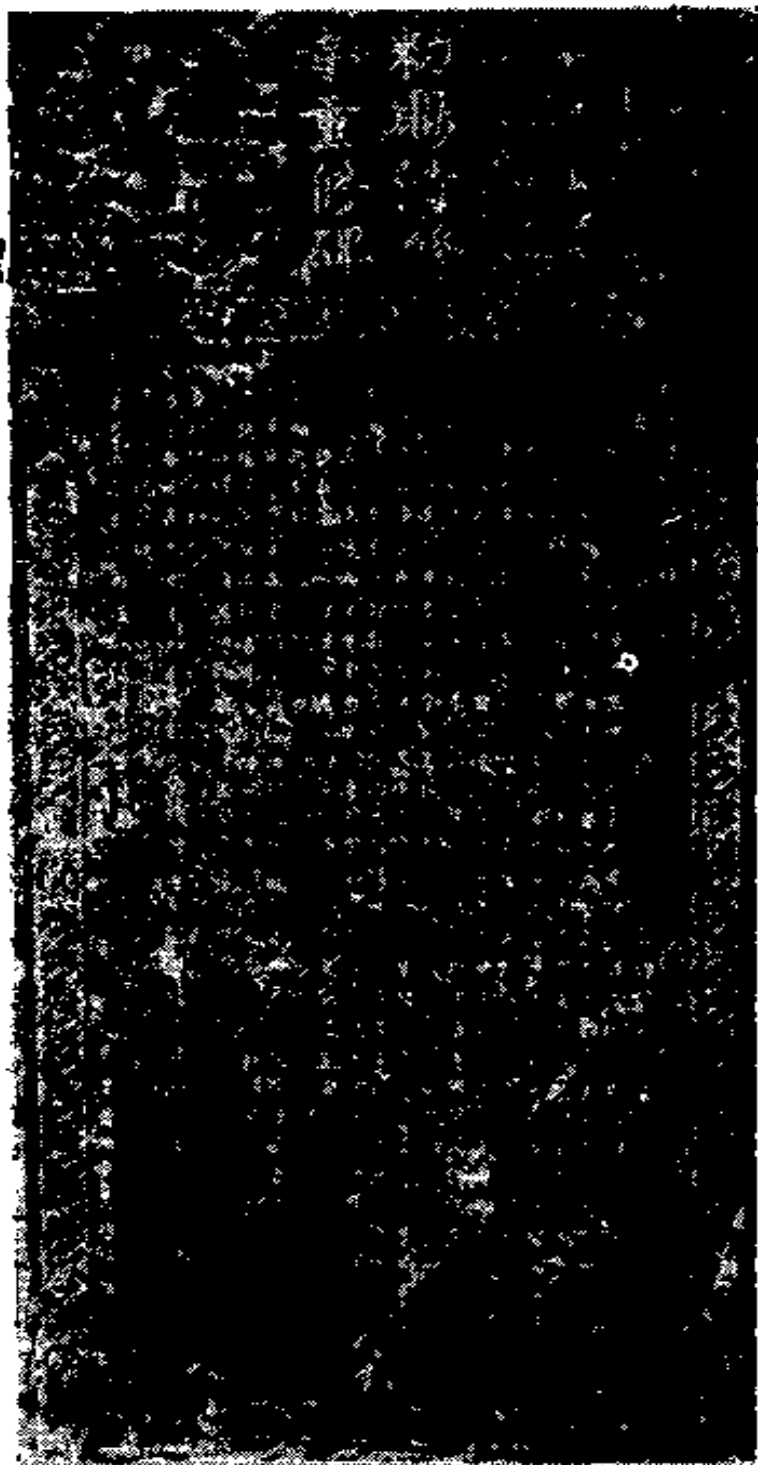
伊斯兰教徒的活跃

完成第三次航海归返故国的郑和，度过了好久平静的日子。他利用这段休养的机会，回故乡云南省昆阳州祭祀先祖之灵去了。然而，成祖没有让他休息多长时间，便对从乡里回到都城的郑和下达了第四次航海的命令。这是1412年（永乐十年）11月，距上回归国才仅仅过了10年半的时间。成祖敕令，除了前三次访问过的国家之外，要进一步向西，前往招谕忽鲁谟斯、卜刺哇、溜山、孙刺诸国。

这一航海计划，是以访问过的印度洋以东的国家，再加上印度洋以西各国为对象的。可以看出，郑和的航海活动进入了一个新的阶段。对于印度洋以西诸国的情报，应该已经做了充分的蒐集。自前次返航之后大约有一年半的岁月，这也许是为新的计划做准备的时间。郑和第四次航海的出发，是奉敕命一年后的1413年（永乐十一年）冬季。在此期间，郑和本人也忙于这种准备。这里，不妨介绍一下与此有关的一段插话。

西安——曾作为唐朝的都城而被称为长安的这座城市，自明初改名西安以来，一直延称至今天。在西安的清真寺（伊斯兰教寺院）里，立有题为“重修清修寺记”的石碑。

清修寺与清真寺一样，均为伊斯兰教寺院。其碑文之一节，能看到如下这样的记载：



西安清修寺碑

“我園朝永乐十一年(1413年)四月，太监郑和奉敕差往西域天方国(麦加)，道出陕西，求所以通译国语可佐信使者，乃得本寺掌教哈三焉。乃于是奏之朝，同往。卒之掄扬威德，西夷震聳。”

于北京接受出使之命的郑和，在前往这次仍为发船地的苏州刘家港之途中，走访了西安，寻得有才干的通译官哈三与之同行的情况，这段碑文是说得很清楚的。前三回的访问国是如前面所叙述过的那样，而这次将要访问的地方，因为了解了伊斯兰教徒势力之强大，所以，特别用伊斯兰教之掌教哈三为通译，以求得交涉之方便，这大概是郑和所具有的想法吧。这样看来，哈三会讲的多半是波斯语。

古代丝绸之路的起点对着西方世界的中国之门户西安，居住着大量的伊斯兰教徒。就是现在，西安市内也有三座伊斯兰教寺院，约三万信徒，他们象过去那样，每天进行五次的礼拜。并且，在寺院的周围，还居住着许多从肤色和鼻子方面一看就知道是与汉民族不同的西域系血统的人。这是笔者也曾实地见到过的。即使现在仍是这样，那么在明初的西安，就更是如此了。

而且，伊斯兰教徒马欢也以“通译番书”随行这次航海。他于回国后，集其所见所闻，编著了《瀛涯胜览》一书。马欢是浙江绍兴县人，字宗道，又称汝钦。他除了第四次以外，还参加了第六、七次的航海。把其新的见闻对旧著作了补充。但可以认为，《瀛涯胜览》的主要部分，乃是第四次航海的记录。这是现存有关“郑和下西洋”的最珍贵的文献。哈三也好，马欢也好，都无疑说明伊斯兰教徒的活动的确是很出色的。

苏门答刺的内争

1413年（永乐十一年）冬，顺着东北吹来的季节风，郑和率领船队扬帆出海了。这次也是自占城经爪哇、旧港，过满刺加、苏门答刺，从柯枝朝着古里不断行进。奉成祖的旨意，船队又进一步向前续航，及至波斯湾口的要冲忽鲁谟斯。这次航海途中，在苏门答刺发生了一个事件。

事情的始末大体上是这样的。起初，苏门答刺国王受到邻国那孤儿花面王的攻击，在战斗中中毒箭身亡。国王有一个儿子，幼小不能为父报仇。因此，国王的妻子向人们发誓说：“有能报夫死之仇，复全其地者，吾愿妻之，共主国事。”时有一老渔翁自告奋勇而言：“我能报之。”于是领兵讨伐花面王，出色地为国王报了仇。花面王被杀，其部下溃散，再也不敢前来侵扰了。王妃不负前盟，与老渔翁结了婚，称其为老王，把国政完全委托给他。从此，苏门答刺国内安定，恢复了与明廷的朝贡关系。老王于1409年（永乐七年）和1413年（永乐十年）派遣使节二度来朝。

可是，年幼的先王之子成人以后，便发生了与部下暗中谋杀义父老王，夺其王位这样的事变。当时，老王有弟弟名苏翰刺，带领家族和部下暂时逃亡。过不多久，便重振势力开始反击。

郑和的来访碰巧正当这个时候，他在内战的高潮时到来，而把别的事情给耽搁了。是支持先王之子？还是站在苏翰刺一边？紧迫着郑和作出选择。结果，他援助了先王的儿子。其理由虽然不明确，但不管怎样，郑和把先王之子宰奴里阿必丁看作是正统者来支持，出兵剿捕苏翰刺，俘虏了他

并带回北京。感谢郑和恩义的宰奴里阿必丁重新确认了与明廷之间的朝贡关系，积极派遣入贡使节。

事件的全貌，大略如以上所述。这是郑和为了解决朝贡国的内争，有时候也行使武力之一例。

海上交通路的要冲

与满刺加一样，苏门答刺也同为联结中国和印度方面的海上交通路的要冲，是商船务必寄泊之地。

自满刺加向西南，好风五昼夜至答鲁蛮，从这里登陆往东南行约十里，便可到达苏门答刺。这个国家没有城郭，东连阿鲁国，北方则与那孤儿国和黎代国接壤。其国土不广，只种旱稻，一年有二度收获。鱼肉也丰富，但不种大麦和小麦。

依山居住的人家劈园种植胡椒，藤蔓而生；花开黄白色，结之为果实。生则青色，熟则红色，于半熟时采摘，晒干后出售。其处之胡椒颗粒很大，中国称每一百斤卖金钱八十，如以银换算则为一两。还有，除巴蕉、甘蔗、莽吉柿、波罗密、赌尔焉以外，柑桔类也很多，四季常有均可得食。尤其是榴莲果可说味道最为甜美。

风俗淳朴，与满刺加相似。人们所居家屋如楼房式。在商业中心地，聚集着苏门答刺岛内的各种贸易品，以金银和棉布交换中国产的陶瓷器、铜钱和丝织品。其国流通的是金钱和锡钱。金钱称底那儿，锡钱称加失，通常交易以使用锡钱为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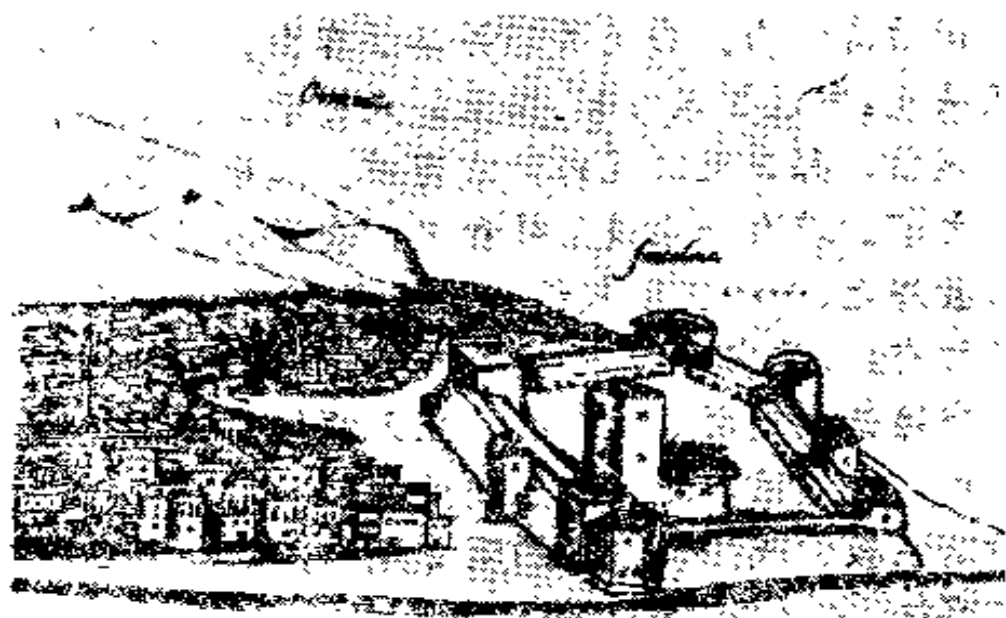
郑和的最终访问国忽鲁谟斯

忽鲁谟斯国，为郑和在七次航海中亲自到过的第一个西

方国家，是从13世纪下半叶开始代替了在那之前繁荣的西拉夫而兴起的波斯湾口最重要的贸易港。而且，往来于东西交通路的人们，不管走陆路，或者取海道，都是无论如何必定要通过的地点。1272年和1293年二度途经这座城市的马可·波罗，以及于1331年来到这里的伊本·巴都他，都记述了其印象。1293年由海路从中国归国的马可·波罗，是如此介绍这座城市的：

“忽鲁谟斯市是临海兴建的美丽的大都市，隶属于科尔曼之苏丹。……忽鲁谟斯还管辖有许多城市、城堡。居民为撒拉逊故尊崇穆罕默德。……即使走什么途径而只要归来时，无论如何也必须顺便到这座城市。”（爱宕松男氏译）

然而，马可·波罗所路过的忽鲁谟斯市，不是郑和访问



忽鲁谟斯

的忽鲁谟斯。所说的是，郑和踏上其土地的忽鲁谟斯，是现在那样的忽鲁谟斯市。这座城市在波斯湾头的旧兰岛，是自马可·波罗路过的数年之后，为了避开外敌的攻侵而在这个岛上新建设起来的。因此，是14世纪初以来的都市。旧忽鲁谟斯遗址，现存于今忽鲁谟斯即新忽鲁谟斯的东面约50公里地方。伊本·巴都他所记述的则是这座新忽鲁谟斯的情景：

渡过波斯湾来到对岸的忽鲁谟斯。把旧忽鲁谟斯的海上之岛叫做新忽鲁谟斯。原来的忽鲁谟斯即称为穆吉斯坦，在新忽鲁谟斯的城市称为贾拉弯。因为是与印度方面通商的要地，所以印度的物产经由这里运送到伊拉克和波斯。”（前嶋信次氏译）
随行郑和的马欢，也留下了有关忽鲁谟斯国之状况的记载：

“自古里国开船投西北，好风行二十五日可到。其国边海倚山，各处番船并旱番客商，都到此地赶集买卖。所以国民皆富。国王国人皆奉回回教门，尊谨诚信，每日五次礼拜沐浴斋戒。风俗淳厚，无贫苦之家。若有一家遭祸致贫者，众皆赠以衣食钱本而救济之。……王以银铸钱名底那儿。径官寸六分，底西有纹，重官称四分，通行使用。书记皆是回回字。其市肆诸般铺面百物皆有，止无酒馆。国法饮酒者弃市，文武医卜之人绝胜他处。”

伊斯兰教的戒律有禁酒的明文规定，这一点马欢没有看见，忽略过去。他接着记云：

“此处各番宝货皆有，更有青、红、黄雅姑石，

（红宝石）、祖把碧（绿宝石之一样）、祖母刺（绿宝石之一种）、猫睛、金钢钻。大颗真珠如龙眼大，重一钱二、三分。”

波斯湾的真珠自古以来就很闻名了。伊本·巴都他写道，谒见忽鲁谟斯国王时，见其手中抓着的数颗真珠既大且美，为之感到惊异。此外，马欢还注意到，珊瑚和琥珀、美丽的玉器和水晶器皿、华丽的绒缎和各种织物等，皆有卖者。当然，郑和在忽鲁谟斯获取这些宝货是不用说的了。而作为其代价支付给这个国家的是丝绸和陶瓷器。至今，在忽鲁谟斯周围，仍出土有大量的中国产的陶瓷器破片。

郑和把携带来的国书奉呈给国王，招诱其向明廷朝贡。值此之际，哈三当然是很活跃的了。国王答应入贡于明，完成了使命的郑和，便登上了自忽鲁谟斯归国的航程。国王特别命备船让使节同行，作为贡品往船上装载的是狮子、麒麟、马等动物，以及真珠和宝石。因而，成祖一下子获得有名的波斯湾真珠和阿拉伯名马是当然的了。郑和是在1415年（永乐十三年）7月回国的。

正如上面所说，郑和本人以忽鲁谟斯为最终访问国而返航回来，但可知分踪船队，则航向远方的非洲东岸各国去了。向来到较远的国家去，往复就必须二年时间，因而派出分遣队是当然的。在苏门答刺分踪的船队，朝印度洋一路西进，顺道至溜山国（今印度洋的马尔代夫群岛），进尔访问非洲大陆东岸的木骨都束、卜刺哇、麻林，接着北上抵达阿拉伯半岛的阿丹、刺撒、祖法儿，再到忽鲁谟斯，然后绕着印度洋沿岸返航。它比本队迟一年，于1416年（永乐十四年）夏归国。

随同这支分遣船队归国的，有新来的溜山、木骨都束、卜刺哇、麻林、阿丹、刺撒等国的使节。于是，决定应招谕而入明朝贡的国家，其范围扩大到了非洲东岸。

溜山国与阿丹国

送各国使节归还

1416年（永乐十四年）12月，成祖向郑和下达了第五次出使的命令。要他送随同在前次航海途中自苏门答刺派出的分艘船队而来的诸国使节回归本国，同时访问这些国家。第五次的航海就这样决定了。然而，有关这次航海的记录，是先后七次郑和出使中最少的一次，甚至要知道其路线也是很困难的。



泉州伊斯兰圣墓

前面介绍过的“娄东刘家港天妃宫石刻通番事迹记”，也只有写着“永乐十五年，统领舟师往西域。”

出使之命令是1416年（永乐十四年）12月下达的。但可以认为，郑和的实际出发是在翌年的秋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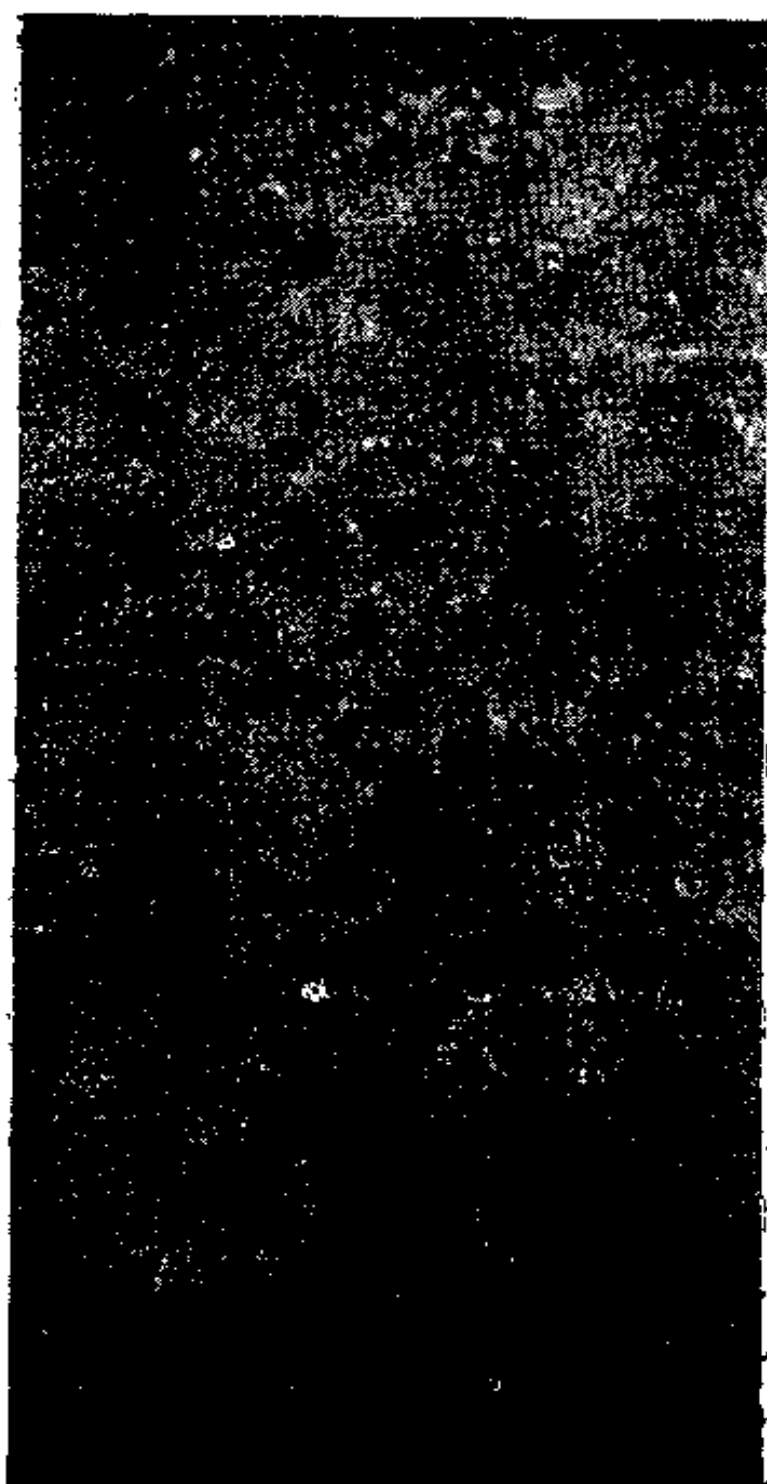
期间。证实这一推定的，是立于福建省泉州城外的伊斯兰教徒墓地的一块石碑。碑记题为“永乐十五年郑和于泉州回

教先贤塚行香石刻”，（原碑无题记——译者注）其全文如下：

“钦差总兵太监郑和，前往西洋忽鲁谟斯等国公干，永乐十五年（1417年）五月十六日于此行香，望灵圣庇祐。镇抚蒲和日记立。”

对于这块石碑，并不是没有什么疑义，但作为重要史料是不会错的。根据这一记载，郑和于永乐十五年五月十六日参拜泉州城外的伊斯兰教先贤墓。正如已经说明过的，泉州自南宋至元代是最大的贸易港，设有伊斯兰教徒的居住区。入明以来，随着海禁政策的实施，泉州的繁荣趋于衰落。尽管这是事实，但仍居住着不少伊斯兰教徒。同为伊斯兰教徒的郑和，到早已闻名的先贤墓地参拜，可见这是很自然的行动。1417年（永乐十五年）5月前后，郑和仍在泉州。想必在此之后，他和往常一样，候东北季节风，于同年秋冬间离开中国。

对这次航海，给予郑和的主要使命，是把各国使节平安无事地送到他们的故国去。虽然不明白郑和所走的航线，但占城、彭亨、爪哇、满刺加、苏门答刺、南淳里（今苏门答刺岛北部）、锡兰、沙里湾泥（今印度东岸的勒加帕坦附近）、柯枝、古里、忽鲁谟斯、溜山、木骨都束、卜刺哇、麻林、刺撒、阿丹各国和旧港宣慰使的使臣，都是靠郑和统率的船队，才能够平安地归返各自的国家的。就郑和本人来说，与前次一样，到了忽鲁谟斯以后，便从这里返回了。他是于1419年（永乐十七年）7月左右归来的。这次，分遣船



郑和行香碑

陝自马尔代夫（瀆山）群岛，被派遣到非洲东岸、阿拉伯半岛、波斯湾方面，这些国家的使节大概是由分遣船队送回去

的。分遣船队仍然象上回那样，迟于本队一年时间，在1420年（永乐十八年）夏回国。

马尔代夫与绳索船

溜山国是一个散布在印度洋上的马尔代夫群岛的国家。自苏门答刺扬帆，从该岛之北面进入印度洋，掌西南方向舵，若遇好风十日可以到达。马欢的这一记录，其日数无论如何也是不对的。看来航行一个月的时间是必要的。下面，是他在溜山国的见闻。

这个国家，国王之下的所有居民都是伊斯兰教徒。风俗淳美，凡事皆按伊斯兰教礼仪进行。多数人们靠捕鱼生活，而种椰子也是其重要产业。男女体貌微黑，男子头缠白布，下半身围着象手巾样的布。妇人上身穿短衣，下半身则以宽幅布围之。又用宽大的布把整个头遮盖起来，唯露其面。伊斯兰教徒之妇女蒙面是宗教的习惯。气候一年四季都很热，土地贫瘠而米少收获。但是，椰子大量种植，此外还有名贵的龙涎香等特产。

椰子是这个国家最主要的物产。其用途甚广，各国商人前来采卖。有一种小型的椰子果实，当地人们把它制成酒杯，以花梨木为足，涂上漆，是很稀罕的珍品。还有，用椰子外皮的纤维，编成细绳索，堆积在家里，也由各地商人收买，被用来打造船只。

在印度洋方面，造船不用钉子，以这种绳索联结在一起为船材，加进木楔，然后在上面涂以沥青防其漏水。用这种方法打造的船，即所谓的绳索船也。这是一种使用三角帆的、小型的、在珊瑚礁多波浪大的海上航行安全性很好的

船。马可·波罗和伊本·巴都他皆注意到这种船的存在。

新史料与分艘访问阿丹

自溜山国出港的分遣船队，由此朝西行进，访问了非洲东岸各国之后，北上航往阿拉伯半岛。船队入港阿丹国，这一通过伊斯兰方面的史料才搞清楚的事实，在这里介绍一下是很有必要的。只要郑和率领的船队直接进出于阿拉伯和非洲地方，这种行动就当然地会为伊斯兰方面的史料所记录。但是，直至现在，还不见有尝试开拓这一新领域的学者。多达七次的郑和航海，只是仅仅依靠单方面的中国记录来研究。

可是，新的伊斯兰中世史学者家岛彦一氏，于1970年在巴黎国立图书馆调查有关南阿拉伯、伊斯兰史的抄本史料。从而发现了也门拉士鲁朝时期（1229—1454年）的从来不被确认的新史料的片断而介绍给学术界。其中，包括了郑和船队分艘船队访问也门的记录。因为这关系到第五、六、七次的航海，所以，通过它从新的侧面研究郑和的事绩便成为可能了。下面，试按译解这一记录的家岛氏的论文，从伊斯兰方面看郑和的航海活动。

从新史料来看，郑和的分遣船队最初进入阿丹港，是希吉拉历821年邹鲁希贾月^①，估计是在1418年12月30日至1419年1月27日，即从永乐十六年十二月四日到翌年正月二日。那里面有这样的记载：

“希吉来历八二一年邹鲁希贾月，戎克船队抵

^① 希吉来历亦称伊斯兰教历，中国旧称回历或回回历。邹鲁希贾月即回历十二月。——译者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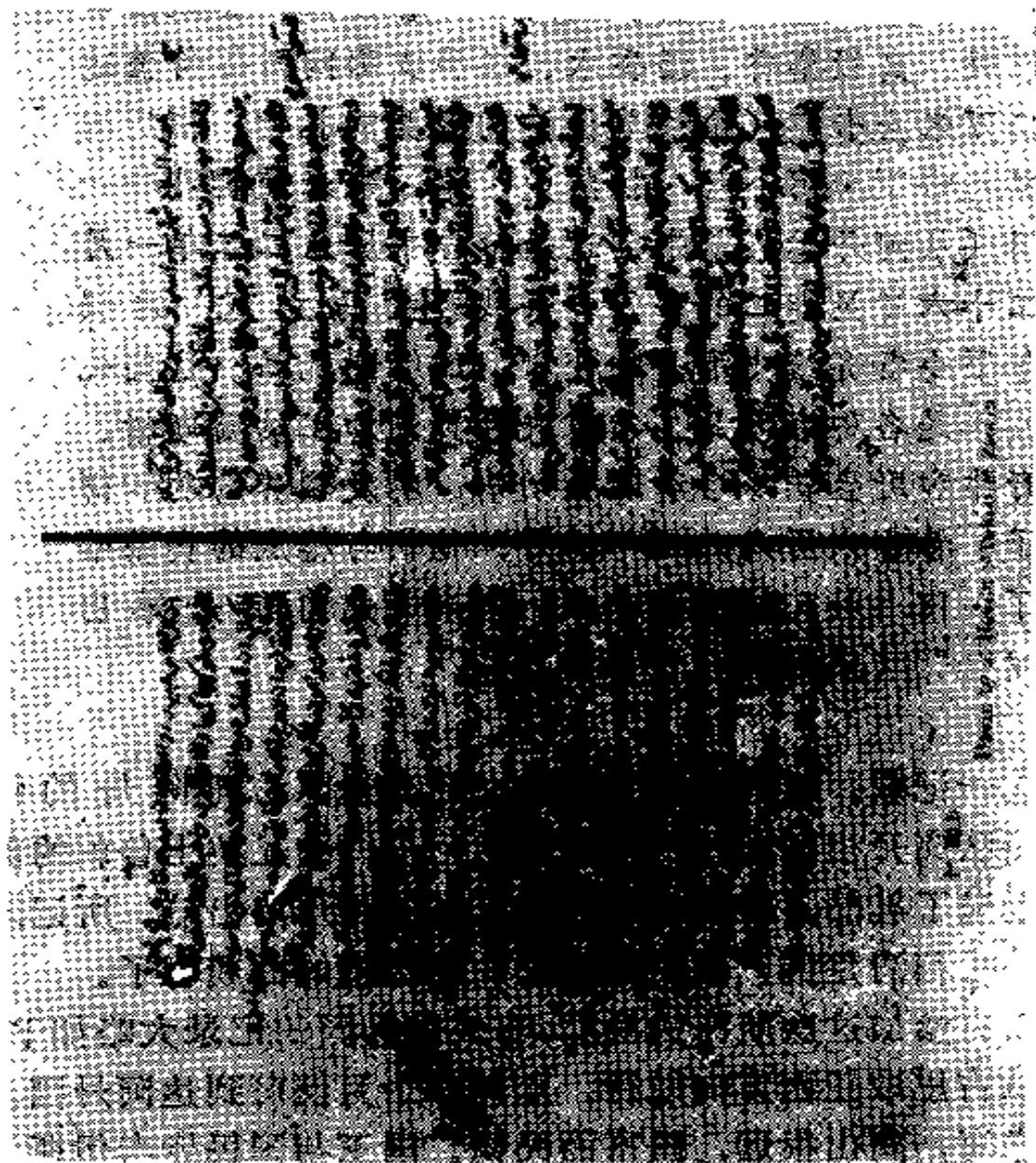
达阿丹港。同船前来的支那长的使者给我君主苏丹马立克·纳绥尔带来了上好的礼品。……我君主苏丹马立克·纳绥尔一进入驻地玛哈塔军营，使者便献上了支那长的礼物。这是各种奢侈品、高级金锦织服、高级麝香、湿香木、各种支那陶器等价值达二万米士卡尔（金块单位）的极美的礼物。格底的奥基哈丁·阿卜杜·拉赫曼·本·朱米随其礼物一同〔从阿丹港〕前来。这是希吉来历八二二年一月二十六日星期二的事。……我君主马立克·纳绥尔下令备齐给支那长的使者们的答谢礼品：这些礼品，是各种奢侈品、在伊夫兰贾港加工的珊瑚树、野牛和野生驴等各种野生动物、豹及驯养的豹和狮子。希吉来历八二二年二月，他们与格底的奥基哈丁·阿卜杜·拉赫曼·本·朱米一起向阿丹港出发。”（家岛彦一氏译）

这一记载，叙述了第五次航海的分遣队访问阿丹的情况。船队离开祖国大约一年后到达阿丹，会见拉士鲁朝的苏丹并赠送了礼品，然后带着回赠礼品自阿丹港出航。所记录的年月是很情楚的，而“支那长”当然指的是成祖了。

没有参加这次航海的马欢，有关阿丹国的记录大略如下。

从古里取正西方向航行，顺风一个月便可到达阿丹国。其国靠海，离山很远，国富而民饶。国王与国民皆奉伊斯兰教，说阿拉伯语言。人们性格刚强，有精锐的骑兵和步兵七、八千人。国威强盛，为近邻各国所畏惧。

居民之服装是男子用布缠头，穿撒哈喇（宽幅厚毛织物）



伊斯兰新史料

和锦绣绉丝等衣，足着靴鞋。妇人身穿长衣，肩项佩带宝石和真珠之装饰，如观音一般。还有，耳带四对金环，臂挂金宝贝钏镯，连脚指头也套上指环。并且头蒙薄面纱，只露其面。

人们打造银细金银首饰等制品，非常精巧，为天下之无可伦比。城里有浴场，有出售食品、衣料、书籍及其他商品的店铺。国王用赤金铸钱流通，取名甫噜嚟，每个重为中国称一钱，面上刻有纹样。此外，又有用红铜铸的钱，称为甫哺斯，但较少使用。

其国气候温暖，四季如秋。国历无闰月，十二个月为一年。月无大小之区别，以见新月之翌日为月首（伊斯兰历是纯粹的太阳历）。居民住房全都用石头构筑，上以砖瓦或土作屋盖。石造的建筑物有三层，高四、五丈。此外，也有以木起架为楼居者，所用之木材为土产之紫檀木。

中国商船队的活动

根据家岛彦一氏介绍的其他也门史料，中国的使臣也于回历823年（1420年、永乐十八年）来航。其时间是在第五次和六次之间。这也可能是第五次航海的残留船队，或者民间的商船队。与此有关的记载如下：

“希吉来历八二三年，支那使臣率三艘大船，来到了马立克·纳绥尔处。船上装载着价值以金换算达二十拉卡的贵重礼品。使臣在谒见马立克·纳绥尔时，在其面前不行跪拜在地之礼，而这么说：‘你的君主支那王向你问候，你对人民要光明正大。’于是，马立克·纳绥尔对使臣说：‘欢迎，欢迎您的’

到来！’殷勤地接待了他，并让住进迎宾馆。此后，马立克·纳绥尔给支那王写了一封书信。信中写道：‘〔世上〕一切〔都〕与你〔支那王〕攸关，〔世上〕的国家〔都〕属于你。由支那王的使臣捎来的〔你的〕这一口信，是脱去对马立克·纳绥尔礼仪之衣，而披上无礼之衣。’可是，在人们的言传中有一条是确实可信的，即支那王认为‘所有的人都是〔支那〕王的仆人。’的确，在他们〔支那人〕中间，大概也有对于诸国的情况和王侯们的事情愚昧无知的人。然而，自以为完美〔无缺的人〕者当然应该具有礼仪成规，如果这种所谓完美的人一定要以宽宏的气量和高雅的风度跟他人说话的话。”（家岛彦一氏译）

在马立克·纳绥尔的书信中，很严厉地批评了以中华帝国皇帝为自豪的成祖的尊大和非礼。这封书信是否真的送到成祖手里？或者这个可恶的使臣是否是真正的使者？我们就不得而知了。然而，在郑和归国期间，确实也有中国商船队的活动。这一点光中国方面的史料是不能看到的。

圣兽麒麟

郑和率领的贸易船队业已直接访问阿拉伯和非洲东岸各国了。在此之前，在古里等港口，只不过是通過伊斯兰商人而取得那些地方的物产，既大量又廉价地带回中国去。然而，这下子就不只限于商品了，甚至珍奇动物也包含在内。上一次，当郑和归国时，忽鲁谟斯国王寄托的入贡品中，就

有狮子和麒麟等珍兽，这在前面已经提及。此后，这些中国人从来没有见到过的珍兽，便不断地踏上了中国的土地。

据“娄东刘家港天妃宫石刻通番事迹记”载，第五次往使之后，各国所进之方物有：忽鲁谟斯的狮子、金钱豹、西马（阿拉伯马）；阿丹国的麒麟和长角马哈兽（？）；木骨都束国的花福禄（斑马）和狮子；卜刺哇国的千里骆驼和驼鸡（鸵鸟）；爪哇国和古里国的麋里羔兽（？）。并记云，这些动物在中国都是未所闻见的稀罕者，初次见到这些珍兽，大概中国人是会感到惊奇的，其中特别引人注目的是麒麟。麒麟的渡来是很受明廷欢迎的。

在中国，麒麟被视为是圣天子出而王道兴的太平之征的圣兽。与龙一样，因为是想象中的动物，所以，当然不清楚它的姿势和形状，而被说成是一种形似鹿、尾似牛、蹄似马、头上有一角、长五彩毛、不履生草、不食生物等的圣兽。总而言之，想起麒麟啤酒的商标倒是满形象的。姑且不论形体，而与这种圣兽同名的动物，则



图20 榜葛刺国贡麒麟图

是跨越千里迢迢的大海而来的。这当然并不是什么圣世的象征吧。这种长颈动物，是以非洲东端的今索马里共和国的语言索马里语来称之为“麒麟”的。

不过，麒麟最初的渡来，并不是在这个时候，比这还早的是1414年（永乐十二年）榜葛刺国王献上的麒麟。但这个国家没有麒麟，多半是从非洲买来的，因而为数也是很少的。可是，自郑和第四、五次航海归国，麒麟就不断地结伙而来了。大臣们竞相表示祝贺。永乐十二年榜葛刺第一次进贡麒麟时，翰林院侍讲学士、奉训大夫沈度作“榜葛刺国贡麒麟图”，而且撰“瑞应麒麟颂并序”云：

“钦维皇帝陛下，嗣承太祖高皇帝洪基，德化流行，协和万邦，三光顺序，百灵效职，由是骏虞至，嘉禾生，甘露降，黄河清，醴泉溢，诸福之物，莫不毕至。永乐甲午秋九月，麒麟出榜葛刺国，表进于朝，臣民集观，欣喜倍万。臣闻圣人有至仁之德，通乎幽明，则麒麟出，斯皆皇帝陛下，与天同德，恩泽广被，草木昆虫，飞潜动植，皆得遂生，故和气融结，降生麒麟，以为国家万万年太平之征。臣度忝列侍从，躬睹嘉瑞，百拜稽首，谨献颂曰：于赫圣皇，乃文乃武。践登宝位，致治法古。万方底定，三辰顺序，雨晴时若，岁稔禾稔民俗熙熙，无间遐阻，鬼神百灵，亦得其所，和气熏蒸，溢于寰宇，乃降祲祥，泽被麟羽。嘉禾穰穰，河清海晏，骏虞宾来，醴泉甘露。诸福毕臻，惟天之助。朝宗拱极，申命眷顾。惟十二年，岁在甲午，西南之陲，大海之游。实在麒麟，身高丈五，鹿身马蹄，肉角旣旣，文彩焜耀，红云紫雾，趾不践物，游必择土，舒舒徐徐，动循矩度，聆其和鸣。

音卓钟吕。仁哉兹兽，旷古一遇。照其神灵，登于天府，群臣欢度，争先快睹。岐凤鸣周，浴龟呈禹。百万斯年，同深鼓舞。臣职词林，篇章莫补，稽首扬言，仰歌圣主。”

顺便提及，麒麟输入我国是在1907年（明治四十年）3月。日本人见到麒麟，比中国人迟了500来年。

木骨都束国与卜刺哇国

短期的航海

1421年（永乐十九年）正月，郑和奉命第六次出使。但是，由于季节风的关系，没能立即出港。实际离开中国港口的时间，应是在同年秋天以后，而很快于第二年8月便回国了。以前的五次航海，总是在出发的第三年归国，但这回却例外的在短期内就结束了。郑和自己曾说过，其目的是为了把长期留住北京的忽鲁谟斯等国的使臣们送还本国去。这次的航海之所以这么快就结束，大概与此不无关系。

郑和本人去到哪里？其说法也不一致。但据他自己讲到了忽鲁谟斯国，看来恐怕要遵从此说。而与前回一样，自苏门答刺分鲸的船队，经马尔代夫群岛，遍历非洲东岸和阿拉伯岛地方，于1423年（永乐二十一年）夏归国。古里、忽鲁谟斯、锡兰、阿丹、祖法儿、刺撒、卜刺哇、木骨都束、柯枝、加异勒、溜山、喃渤利、苏门答刺、阿鲁、满刺加等各国使者1200人随之来贡。分遣船队由同是宦官的李兴和周滿

率领，因为仅以几只宝船组成，所以与本队相比，是小规模的。每只船乘数百人，乘员将有2000人左右。

东非诸国

分遣船队在第五、六次航海途中，所访问过的非洲大陆东岸的国家，自北而南有木骨都束、卜刺哇、竹步、麻林等国。可是，马欢的《瀛涯胜览》对此全然没有言及。费信的《星槎胜览》除麻林以外，有关这三个国家也只作简单的介绍。其内容就象是相同的一般，叙述了中国人所见到的非洲风光。

木骨都束国“濒海之居，堆石为城。操兵习射，俗尚器强。垒石为屋，四、五层高，房屋厨厕待客俱于上也。男女拳发四垂，腰围稍布，女发盘，黄漆光头。两耳垂珞索数枚，项带银圈，璎珞垂胸。出则单布兜遮，青纱蔽面，足履皮鞋。山连地广，黄赤土石，不生草木。田瘠少收，数年无雨，穿井绞车，羊皮袋水。驼、马、牛、羊皆食海鱼之干。地产乳香、金钱豹，海内采龙涎香。货用金、银、色缎、檀香、米谷、磁器、色绢之属”。

卜刺哇国“傍海为国，居民聚落。地广斥鹵。有盐池，但投树枝于池，良久捞起，结成白盐食用。无耕种之田，捕鱼为业。男女拳发，穿短衫，围稍布。妇女两耳带金钱，项带璎珞。惟有葱蒜，无瓜茄。风俗颇淳，居屋垒石，高起三五层。地产马哈兽、花福绿、豹、麂、犀牛、没药、乳香、龙涎香、象牙、骆驼，货用金银、缎绢、米荳、磁器之属。”

竹步国“村居寥落，地僻西方。城垣石垒，屋砌高堆。风俗亦淳。草木不生。男女拳发，出以布兜头。山荒地广，

而多无霖，绞车深井，捕网海鱼。地产狮子、金钱豹、驼鸡有六七尺高者、龙涎香、乳香、金珀，货用土珠、色缎、色绢、金钱、磁器、胡椒、米谷之属”。

输入居第一位的乳香

从以上引文可见，这些国家除珍兽外，还产有乳香和龙涎香。关于龙涎香已在前面叙述过了，这里，就稍谈一谈乳香吧。

乳香，是取于生长在阿拉伯半岛东南部至非洲大陆东北部的一种树木的树脂系香料。作为焚香料或化装料，自古为西方世界所珍视。中国人知道乳香，是4世纪或迟至6世纪以来的事，被称为“熏陆香”。于唐末之后消费量急速增加。特别是到了宋代，在输入的香药中最受重视，几乎全部成为政府的专卖品。

焚香始于唐代，宋、元、明继续盛行。中国之输入品中，乳香常占第一位。除闻香流行以外，举行葬仪时必用香料的风气也扩大了，可以说这是促使如此大量地输入的主要原因。当然的，价钱也就相当高了。

大约位于这三个国家北面的阿拉伯半岛东南沿海中央的祖法儿国，是著名的乳香原产地。马欢记述其国之交易状况时说：

“土产乳香，其香乃树脂也。其树似榆而叶尖长，彼人每砍树取香而卖。中国宝船到彼开读赏赐毕，王差头目遍谕国人，皆将乳香、血竭、芦荟、没药、安息香、苏合油、木别子之类，来换易纁丝磁器等物。”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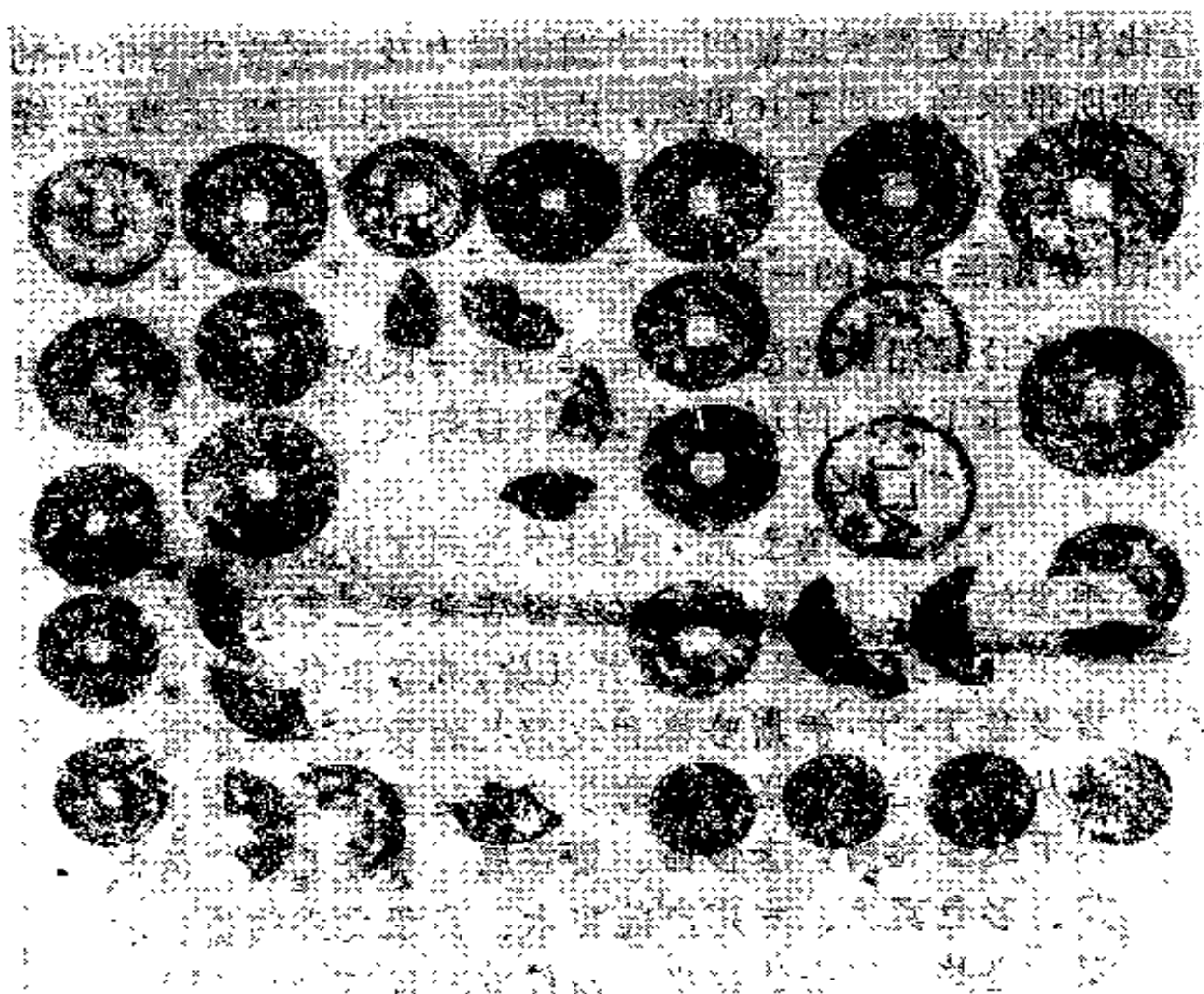
东非的繁荣与和平

把非洲看作黑暗大陆的人，今天是没有那么多了。但是，在这片大陆沦为欧洲的殖民地时期，由白人培植起来的那种偏见，还没有完全消除。非洲的不少国家，确实象被称为后进国那样，有许多落后的方面，这是无可否认的。然而，其不外是由于欧洲诸国的殖民统治而带来的奴隶贸易，使其社会组织遭受到破坏的结果。事实正逐渐地被搞清楚了，在此之前的时代，这里曾有过灿烂的文明。

1331年前后，旅行东非海岸的伊本·巴都他在这儿看到的是繁荣与和平。他途经摩加迪沙、马林迪及蒙巴撒和基尔瓦等贸易都市，受到了人们的热情款待。他写道：

“自宰拉海路十五日，到达摩加迪沙。这里是非常广大的城镇。居民拥有大量的骆驼，每日屠杀几百头。羊也很多，生产着与城镇同名的精致织物。……由法官引导，到撒伊夫（苏丹）的御殿去，一名宦官传达说：‘……我君主说，请让这位外国客人留住学生馆。学生馆是学习法律的塔利布（学生）寄宿的地方，法官拉着我的手领到那里，在王宫之边上，设备很漂亮。不久，那个宦官与接待宾客的大臣一起带来饭菜，大臣说：‘我君主捎口信祝你平安，欢迎到来。’并进食。”（前嶋信次氏译）

这难道不该说是堂堂文明国的外宾接待方式吗？



非洲东海岸出土的中国铜钱

而且，在十五世纪初，东非贸易都市的繁荣达到了顶点。这些国家，位于非洲内陆交易路与印度方面的连接点上，作为非洲产的象牙、金、香料的中继港而繁荣起来。同时，中国产的丝织品和陶瓷器也运送到这里，给这里带来巨大的利益。以此为基础，迎来了新的繁盛的时代。

郑和的航海，尤其是第四次以后直达非洲东岸的分舢船队的活动，与此有关系是自不待言的。那时的非洲，当然具有能够大量消费中国产的高价丝织品和陶瓷器的财力。在非洲东岸地方，至今有大量的中国陶瓷器破片和铜钱出土。

这比什么都更雄辩地证明，非洲的财力及其繁荣是与中国的接触所带来的。到了16世纪，由于遭受到以葡萄牙为先锋的欧洲势力的掠夺和破坏，这些贸易都市因此而衰落了。

中国·伊斯兰史料的一致

这支分舩船队的活动，在家岛彦一氏所介绍的新史料中也被记录了下来。回历826年2月18日条载：

“我君主马立克·纳绥尔接到了支那长的使者乘坐的戎克到来的报告。使者带来了王可汗送给我君主马立克·纳绥尔的上好礼物。我君主敕令格底的吉多鲁丁·本·伊斯哈格和支那长的使者——宦官一道从阿丹港来〔塔伊兹的〕苏丹这里，他们带来了以下这些礼物：奢侈品、麝香鹿、麝香〔猫〕的制品、彩色真珠、支那产的香木、高级支那陶器、衣服、坐垫、新奇的纹帐、高级香木以及陶器等。……希吉来历八二六年三月一日，格底的吉多鲁丁·穆罕默德·本·艾比·伯克尔·本·伊斯哈格伴同支那长的使者宦官吉多鲁丁来到塔伊兹。”（家岛彦一氏译）

回历826年2月18日，当是1423年1月31日，即永乐二十年闰十二月十九日。可见这确实是第六次的分舩船队访问阿丹的记录。所谓王可汗指的是成祖，而那位作为使者的宦官，被用伊斯兰名记录是很有意思的。这位使者，想来大概是率领船队的李兴或周满，被用伊斯兰名字来称呼，可见，

他也应是一位伊斯兰教徒。

与以上新史料相应的中国方面的记载，见于马欢的《瀛涯胜览》之阿丹国条：

“永乐十九年，钦命正使太监李等赍诏敕衣冠赐其王酋。到苏门答刺国，分艚内官周领驾宝船数只到彼。王闻其至，即率大小头目至海滨迎接诏敕赏赐。至王府行礼甚恭谨感伏。开读毕，国王即谕其国人，但有珍宝许令卖易。”

钦命正使太监李某，恐怕就是与郑和一起指挥船队的李兴。宦官周某为周满是不会错的。对于记录的内容，虽被认为稍有不同，但值得注意的是，中国与伊斯兰双方史料所表述的基本点是相一致的。

往使旧港与成祖之死

1422年（永乐二十年）8月归国后过了二个年头，郑和于这一年正月至8月又一次奉命出使旧港。当时，旧港宣慰使施进卿死后，发生了其子施济孙与施二姐（女子）之间争夺继位的内讧。取得胜利的施济孙，向明廷请求承袭父亲的官职。郑和则是为传送承认他这样的成祖敕谕而去的。

这回出使，负有特别的使命而只到旧港，一行人数也不多。因此，在所谓的“郑和下西洋”中似乎是算不上数的。在郑和归国之前的1424年（永乐二十二年）7月28日，成祖于第五次亲征蒙古途中的榆木川（今内蒙古自治区多伦县西北）之军营里，结束了65年的生涯。

继成祖之后的仁宗洪熙帝，全盘否定了始于父亲的积极的对外政策。这是出于对多次外征给带来负担的人民的关心，并且也因为富有经验的户部尚书（财政大臣）夏原吉，从财政方面上奏应该中止外征。那样富足的国库，由于成祖一派的挥霍，陷于再也经不起的状况了。

就这样，仁宗在1424年（永乐二十二年）8月15日即位的诏书中，宣告废止一系列的对外政策，“郑和下西洋”当然也在其中了。从1405年（永乐三年）历经六次而展开的郑和大航海，以成祖之死而一下子闭幕了。登上陆地的郑和被任命为南京守备部队的司令官。

天方国与榜葛刺国

再下出使之命

以成祖之死为界限，郑和的政治处境变得不安定了，大概是因为失去了成祖这样强有力的后盾，所以是不得已的事态。而且，由于仁宗决定取消向海外诸国派遣贸易船，郑和可以活动的场所也没有了。只因他是先朝之功臣，才被授与南京守备部队司令官的职位。首都迁到北京以后，南京成了副都，这守备司令官别看是个要职，可对他来说，也未必是适合的。就任时，郑和应该是55岁，在此后的四五年间，他一直只任这个职务。

可是，没过多久，仁宗在位不见一年，便于1425年（洪熙元年）5月死去，宣宗宣德帝继而登上了皇位。宣宗是一

位自幼就被期望为“太平天子”、有绘画才能而可与宋徽宗并称的文人皇帝。而且，从小受祖父成祖的熏陶，从军蒙古亲征，在军事上也具有非凡的才能。因此，即位之后，刚平定了叔父汉王高煦的叛乱，又着手重建曾一度被放弃的奴儿干都司等，对于继承祖父的伟业也是很热心的。当看到郑和出使海外被中止，而诸国来贡逐渐变少时，他效仿祖父之宏伟计划，决定再一次招谕海外诸国。于是，便想起了往年的大航海者郑和。这时，强硬反对开展对外活动的夏原吉也已于1430年（宣德五年）正月死去了。

就象等不及夏原吉死去一样，于同年6月，宣宗便把郑和招到北京，命令他出使海外。作为应赴的国家，能予举出的有忽鲁谟斯、锡兰、古里、濑刺加、柯枝、卜刺哇、木骨都束、喃渤利、苏门答刺、刺撒、溜山、阿鲁、甘巴里、阿丹、祖法儿、竹步、加异勒等二十余个国家以及旧港宣慰司。好象事先早就准备好了似的，郑和很快便于同年底从南京出发，除马欢和费信外，随行的还有作为总制幕下官的巩珍。他于归国后，著述了《西洋番国志》。巩珍自号养素生，南京人，据说当时其年龄只有16岁。

详细的航海记录

第七次的航海与前几回不同，在祝允明（1460—1526年）的《前闻记》下西洋条留下了详细的记录。祝允明出生和居住过的苏州城，位于刘家港地方。在这里，民间流传着与郑和有关的记事，他把这些写了下来。作为随郑和到印度洋去的人说过的话，书中可看到在印度洋星的配置全变了，中国以二十八宿分隶九州是错的这样的记载。

据同条记述，船队是由分为官校（将校）、旗军（下士官和兵）、火长（航海士）、舵工（操舵手）、班碇手（挂碇）、通事（通译）、办事（事务官）、书算手（书记、会计官）、医士（医生）、铁锚（锻冶工）、木艚（木工）搭材（挂帆）等工匠、水手、民艚人（一般水手）等不同职级的27550名组成的。永乐时期的航海，明了其规模的是第一、三次，大概可以看出其情况与此是基本同样的。然而，船队的行程，有如下述：

1403年（宣德五年）

闰十二月六日 龙湾（南京下关）开船

同月十日 到徐山

同月二十日 出附子门

同月二十一日 入刘家港（苏州）

1431年（宣德六年）

二月二十六日 入长乐港（福建长乐县）

十一月十二日 到福斗山

十二月九日 出五虎门（福建长乐县
闽江口泊地）

十二月四日 到占城

1432年（宣德七年）

正月十一日 出占城

二月六日 到爪哇（苏鲁马益）

六月十六日 出爪哇

六月二十七日 到旧港

七月一日 出旧港

七月八日 到满刺加

八月八日	出满刺加
八月十八日	到苏门答刺
十月十日	出苏门答刺
十一月六日	到锡兰山（别罗里）
十一月十日	出锡兰山
十一月十八日	到古里
十一月二十二日	出古里
十二月二十六日	到忽鲁谟斯
1433年（宣德八年）	
二月十八日	出忽鲁谟斯（回程）
三月十一日	到古里
三月二十日	出古里
四月六日	到苏门答刺
四月十二日	出苏门答刺
四月二十日	到满刺加
五月十日	到昆仑洋（昆仑岛）
五月二十三日	到赤坎（？）
五月二十六日	到占城
六月一日	出占城
六月三日	到外罗山
六月九日	见南澳山
六月十日	晚望见望郎回山
六月十四日	到崎头洋
六月十五日	到碗礁屿
六月二十日	过大小赤（？）
六月二十一日	进太仓（刘家港）

七月六日

到北京

七月二十一日

赐奖衣宝钞

这是准确的航海记录，说明郑和来到忽鲁谟斯，又从这
里回国是很清楚的。出发之前，曾在苏州的刘家港和福建的
长乐县建立石碑，以祈求航海的安全，这在前面已经述及。
当郑和归国时，同行的有苏门答刺、古里、柯枝、锡兰、祖
法儿、阿丹、甘巴里、忽鲁谟斯、加异勒、天方等国的使
节，一行于同年8月1日在北京被准许谒见了宣宗皇帝。

据《前闻记》记载，参加这次航海的船，有用漕和、惠
康、长宁、安济、清远等名称作为船号的，并依数字编为
一、二、三……等番号。此外，对于船的种类，记载有大八
橹和二八橹两种。所谓大八橹，也许是具有八支大橹的船这
样的意思。正如前述，当时的大船，虽然是以帆行为主，但也
辅助性地使用橹来推进。

别出活动的先遣队

第七次航海，有别出活动的船队。可以知道，这支以洪保
为指挥官的船队，在古里停泊时，曾挑选通译官七名，择便
船遣往天方国。古里是印度洋贸易的中继站，聚集着来自各
国的商船，其中也包括了麦加的船只，这正如见于前引伊
本·巴都他旅行记中所记载的。不言而喻，麦加是伊斯兰教
的圣地，想必这七名是作为一行中大多数伊斯兰教徒的代表
而赴麦加的。马欢似乎是七名中的一人，他记述从古里到天
方去的路程时说：

“自古里国开船，投西南申位，船行三个时辰

到本围码头，番名秩达，有大头目主守，自秩达往西行一日，到王居之城，名默伽国（麦加）。”

这一记事，有二个地方是错误的。其中之一是，所说从古里到秩达需要三个月，这在时间上是太长了。假如要花三个月的话，也许包括途中顺便在其他港口停泊的天数。另一处是，从秩达往麦加去，不是向西，而必须是朝东行走。虽说如此，但马欢等从古里取往西方航路进入红海，在秩达上陆之后赴麦加是正确的。而且，这件麦加巡礼的事，在家岛彦一氏发现并介绍的新史料中也有载述。首先记云：

“希吉来历835年6月25日、星期三，支那长的戎克长带着给我君主〔马立克·扎希尔〕的礼物，来到了拉赫杰。当时，我主大臣们之长希拉布丁·艾哈迈德·本·易卜拉欣·马哈利比和长者吉玛鲁丁·穆罕默德·艾卜·吉扬一同前来。”（家岛彦一氏译）

所说的是，船队于1432年2月28日，即宣德七年正月二十七日进入阿丹港。苏丹马立克·扎希儿为了视察戎克船而前往阿丹港。正当这个时候，郑和率领的本队，应该还行驶在从占城往爪哇的航路上。如果是这样的话，那么，可以认为这回的别出活动船队，是至少必须比本队提前一年离开中国的先遣队。

麦加巡礼

其次，在埃及玛穆鲁克朝史料中，有与上面关连的如下记事：

“希吉来历835年2月22日从麦加传来如下消

息，数艘戎克从支那到达印度的海岸，其中有两艘停泊在阿丹海岸。可是，由于也门情况混乱，他们的〔运载来的〕陶器、丝绸麝香等商品无法进行交易。因此，那两艘戎克的首领便向麦加的埃米尔希拉夫之伯拉克特·本·哈桑·本·艾兰和秩达的纳兹尔之沙特丁·易卜拉欣·本·姆拉呈递了书信，要求准许他们〔戎克〕前往秩达。于是，伯拉克特和沙特丁二人便把他们〔支那船〕到来时能获得很大的利润向〔玛穆鲁库朝〕苏丹〔巴鲁士贝〕劝说，请求对这件事的俯允。因而，苏丹回答说，让他们来航，并要殷勤地接待他们。”（家岛彦一氏译）

上文所云回历835年2月22日，是1432年6月22日，也就是宣德七年五月二十五日，它清楚地说明，两艘中国商船在到达阿丹约四个月之后，取得开罗苏丹巴鲁士贝的同意，又从阿丹开往秩达。这样一来，便可以成功地在麦加出卖他们的全部商品了。这也能见于别的史料之明确记载：

“希吉拉历 885 年，数艘支那戎克运载着不计其数的奢侈品到来，在麦加卖掉了这些商品。”
（家岛彦一氏译）

就从这些伊斯兰方面的史料来看，可以理解为中国人之一行，亲自乘船来航，其目的好象不是到麦加巡礼，而是为了贸易活动。巡礼或者贸易？这一点大概没有深究的必要，但不管怎样，他们来到麦加是完成了巡礼的使命的。马欢就

亲历见闻过的麦加城之实际情况，作了如下的记述：

“圣人（穆罕默德）始于此国阐扬教法，至今国人悉遵教规行事，纤毫不敢违犯。其国人物魁伟，体貌紫膛色。男子缠头，穿长衣，足着皮鞋。妇人俱载盖头，莫能见其面。说阿拉毕言语。国法禁酒，民风和美，无贫难之家。悉遵教规，犯法者少，诚为极乐之界。……自此再行大半日之程，到天堂礼拜寺（中国称伊斯兰教寺院为礼拜寺）。其堂番名恺阿白，外周垣城，其城有466门，门之两傍皆用白玉石为柱，其柱共有467个。前99个后101个，左边132个，右边135个。……”

伊斯兰教之教祖穆罕默德的墓，位于麦加的北方麦地那城。马欢也参拜了这座墓：

“又往西行一日，到一城名暮底纳，其马哈嘛圣人陵寝正在城内，至今墓顶豪光日夜侵云而起。墓后有一井，泉水清甜名阿必穆穆。下番之人取其水藏于船边，海中倘遇飓风，即以此水洒之，风浪顿息。”

文中说的麦地那在麦加西面1日行程是有误的，实际上，位于北方之10日行程。但不管怎样，马欢是到这座墓参拜过的。

马欢等一行访问了麦加之后，便又从秩达启航，经阿



麦加克尔白神殿

丹、祖法儿，似乎是在同年末或翌年初到达忽鲁谟斯。然后与停留于这里的本队会合，一齐返航。麦加国也派遣使臣携带贡品随之同行，入明廷朝贡。马欢记载，归国时，购买了各种珍奇宝物、麒麟、狮子、驼鸟，以及画着天堂的图册等。

“充满财宝的地狱”

榜葛刺这个国家，虽然没有郑和本人访问过的记录，但是，作为航海活动的对象国之一，这大概是不会错的。正如已介绍过的，这个国家的使节曾经来朝。从《瀛涯胜览》和《星槎胜览》有榜葛刺国条来考虑，此为对象国是可以肯定的。费信在《星槎胜览》之条目下记着，1412年（永乐十年）和1415年（永乐十三年）二次跟随奉敕命的太监侯显赴榜葛刺。

15世纪初，这个位于印度东部榜葛刺地方的国家，正处在伊斯兰政权伊里亚士·萨希王朝的统治之下。据马欢之记载，自苏门答刺出港后，朝西北方向不断航行，好风20日左右到达浙地港（今吉大港），在这里换乘小船前行五百余里至锁纳儿港，尔后登岸向西南走35站可达榜葛刺国。

其国为城郭环绕之都市，王府和官署亦在城内。不仅土地广大物产丰富，而且人口众多。居民全都是伊斯兰教徒，风俗淳朴而又善良，富家造船往外国经营商业者非常多。另一方，没有财力而到国外挣钱的人也不少。人们之容体皆为黑色，其中有少量白人。

气候是四季常热，任何时候都犹如夏天一样。稻谷一年可有二度收获，米粒细长，多细红米。粟、麦等谷物和蔬菜、瓜果也很多。街市上商店、浴场、饭馆、酒亭等连楹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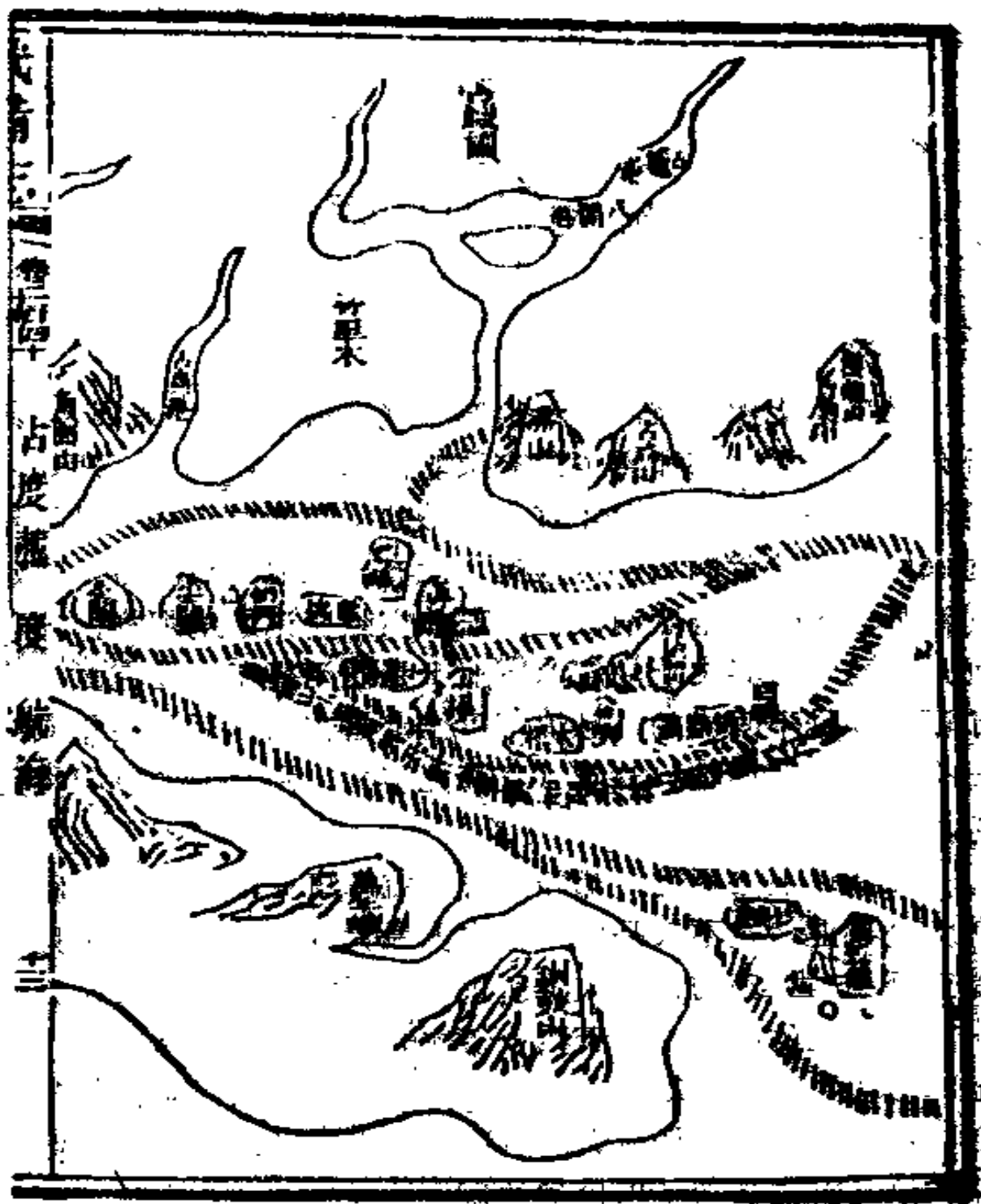
栋。在这个国家之物产中，有好几种棉布引起了马欢的注意，这便是有名的印度棉布。

此外，随行侯显进入王宫的费信写道，在这里，他们受到了热烈的欢迎。盛大的宴会一结束，国王分别赠予正使金盃、金系腰、银瓶，属员金铃、绉纴、丝长衣，兵士银盃和钱。据此看来，这是一个有富足礼仪的国家。比费信早六十年左右到中国旅行途经此国的伊本·巴都他，也有如下这样的记述：

“榜葛刺很广大，是米的产地。在世界上，象这里的物价那么便宜的地方，我是没有见到过的。可是，湿气很大，波斯人把这里称为‘充满财宝的地狱’。”（前嶋信次氏译）

以上是“郑和下西洋”的概略。以第七次为最后，这场大航海闭幕了。那是一场从1405年（永乐三年）到1432年（咸德八年）的29年间，历经7次，越过印度洋和阿拉伯海，自波斯、阿拉伯至非洲东海岸的大航海。在郑和往使的促进下，国王亲自来朝的有4个国家，使者来朝的国家达34个。这一切虽然并不全是郑和本人访问过的国家，但是，正如《明史》所说，此为“明初盛事”也。

然而，这不是一件值得瞩目的唯其宏大规模和辉煌盛况的事情，更重要的是我们应该进一步去探索这场大航海的历史意义。



郑和航海图

做出大事业的原因

关于“郑和下西洋”

结束第七次的航海，于1433年（宣德八年）7月回到苏州刘家港之后，郑和再也没有乘船出海了。所说的“郑和下西洋”，是到了第七次才宣告终结的。归国时，郑和已经年过60，而很快就病逝了。从此，没有出现他的后继者，明廷对海外的政策也全然消极化。正如文献所记载的那样，郑和死后，这场世界史上的航海事业于是便闭幕了。他究竟去世于哪一年是不明确的，恐怕可以推定是在归国后的翌年或第三个年头。假如是1434年（宣德九年），那么他的享年将是64岁。

正如以上之所述，郑和完成的航海事业，应该说的确是伟大的事业。这不仅是中国历史上最大的海上活动。而且，是直至15世纪初，在人类所进行的同样事业中规模最大的一次。在它的面前，迟于数十年才开始的被粉饰为所谓“大航海时代”的种种航海，便相形见绌了。那么，成祖有什么必要而筹划这么一场庞大的航海事业呢？其动机和目的在哪里？这是首先必须予以探讨的。

关于“郑和下西洋”的动机和目的，长期以来，发表了种种不同的看法。这里，试介绍其代表性的几种见解。

其一、是“靖难之变”以后，由于不明确建文帝的下落，以这种搜查为目的的说法，南京陷落之际，建文帝焚于兵火之中。但猜疑心强的成祖，相信建文帝逃往西方或南方去的传说，故派遣郑和追寻其足迹。这种观点应该是欠妥的吧。假定建文帝逃脱成功，而为了踪迹落魄的前皇帝，这支大船队未免是一件过大的袈裟。

其二、是出动郑和船队，招抚至后来反抗太祖，以苏州为根据地的张士诚残存于海上的势力，阻止他们与其他海贼如倭寇等勾结反对明朝的军事行动为目的的见解。这也是一种难于置服的观点。其理由是，对于已经巩固了国家基础的明朝来说，少数反明残存势力应该算不了什么问题。为此而消耗莫大的费用和动员多达二万以上的将兵，着手进行这种大事业的必要性是很小的。如果是担心残敌，只要有所消耗的经费和兵力的一部分，用来彻底地消灭他们，应是更为妥当的办法。

其三、是以刺探缔结军事同盟的可能性为目的的看法。所说的是，在洪武至永乐时代，中亚的撒马尔罕有帖木儿大帝国，正策划进攻中国，成祖为了对抗之，向印度等各国派遣使节缔结同盟，想以此来牵制帖木儿的东进。但这一见解也是不现实的。

为什么呢？帖木儿于1405年（永乐三年）4月1日半夜，病死在征明途上的锡尔河畔的乌托拉尔之军营中。随着他的死，来自西方的威胁削弱了。成祖始命郑和出使海外，则在帖木儿死了二个月之后的同年6月15日，从这一天起的前后达七次派遣使节团，以缔结对付帖木儿的军事同盟为目的的必要，从一开始就是没有的。再看一下帖木儿的后继者萨·

鲁克的友好态度，没有这种必要更是不言而喻了。

其四、是向海外耀扬国威，并招徕海外诸国前来朝贡的见解。恐怕可以认为这一观点是正确地提出了大航海的动力和目的的一部分，但很难说是充分的。这当然不是与成祖个人的资质全无关系，而从成祖本人的想法和趣好来看，这一大事业的开始和继续，是无论如何也不能这样认为的。

其五、是一种比较新的见解，即目的在于为正在发展的工商业开拓国外市场这样的想法。事实证明，在15世纪下半叶也就是从明帝国成立至15世纪，农业和手工业有了一定的发展。但为此而是否特别需要海外市场？对于这一点多少是留下疑问的。在当时的中国，还有更待开拓的国内市场。郑和率领大船队七次出动寻求广大的海外市场，这与历史现实未必相符合。

真正的动机与目的

虽然提出这样的各种见解，但如果都把它看作是没有说对事情的真相，那么，真正的动机和目的究竟是什么呢？下面，谈谈作者的一点看法。

成祖时代，明帝国的国家基础渐渐得到巩固，虽说经过“靖难之变”，然而，无论是社会方面，还是经济方面，都达到了一个向上发展的时期。以这种新兴的国力为背景，试向海外发展是并不奇怪的。在成祖的心目中，有对诸外国夸耀明帝国的实力，促进朝贡这样的意向，这是无须一概否定的。再退一步说，担心建文帝的行踪、反明残余势力和缔结军事同盟亦兼而有之。然而，就算这些是事实，也只不过都是次要的。成祖之所以着手进行这一世界史上的大事业，是

有其更为积极的动机和目的的。

如果根据近来社会经济史方面的研究所揭示，明代初期也就是在太祖和成祖时代，克服了伴随着王朝更替的动乱和“靖难之变”的内讧而带来的破坏，以农业为主的诸产业，例如手工业和商业的发展，社会生产力的提高，国力也逐渐充实了。还有，宋元时代以来，中国的海外贸易一个劲地发展，如果急促中断，将有引起政治、社会、经济方面的混乱的可能性。而且，充分了解海外诸国的事情，又有象在后面将要说明的那种卓越的航海术和造船技术的基础，因此，大船队的派遣，就技术方面看，也没有任何可耽心的。

在具有国内这样的条件，又基于海外贸易是时代的要求的同时，技术方面也没有困难，这对于作为新王朝的朝廷，必须做何等的处置是理所当然的了。

可是，明帝国建立之当初，太祖实行海禁政策，严禁国民航渡海外，并对贸易也只限制于朝贡贸易的形式。这是为适应国初的政治状况，太祖不得已而采取的措施。但它是与时代的趋势背道而驰的。尽管如此，但这种措施作为王朝传统的“祖法”而制约着后世，不允许轻易地改变或放弃。太祖设下的这一框套，其发展海外贸易的办法，只有向海外诸国游说到中国来贸易，以扩大朝贡贸易的这种体制而不能是别的，成祖把这个任务交给了郑和。

还有，国内诸产业的发展，社会对种种物质要求的提高，只有朝贡所带来的物货是不能感到满足的。总之，宋元时代以来，中国的主要输入品香料与宝石类是有大致区别的，宝石类姑且不论，而香料的使用在国民的生活中已经扎下了根，确保大量的需求是必要的。国内的这种状况，加上

以皇帝为首的统治阶级的生活也逐渐变得奢侈起来，宝石等奢侈品的需要，亦哪能谈得上减少？

因此，不但依靠朝贡贸易，并且自己也迫于需要而展开积极的贸易活动。可是，因为民间的贸易是太祖禁止的，所以，当然必须由政府本身来扮演角色了。成祖也把这个任务交给了郑和。

这便是在29年间先后历经7次而进行的“郑和下西洋”的真正动机和目的。郑和统领的船队，被称为西洋宝船、西洋大船、西洋取宝船，这显然比什么都更清楚地反映了它的动机和目的。

而且，第七次另当别论，试就永乐年间的六次航海而言，自永乐三年至五年，自五年至七年，自七年至九年，前三次是不间断的；即使是后3次，从永乐十一年到十三年，从十五年到十七年；从十九年到二十年，其间也只隔了1年，可见是定期进行的。或者，从船队所到达的国家，后三次扩大到阿拉伯和非洲东岸，而几乎每回都一样来看，这种活动，无疑是以确立恒常的贸易圈为目标的。亦说郑和也曾到达日本，会见过将军足利义满，建议扩大贸易。

对方国的状况

除了象以上这样的中国方面的动机和目的外，考察一下对方国的情况也不可忽视。郑和所访问过的大部分国家，是热烈支持他的活动的。

首先，东南亚和印度以东诸国，早在8世纪下半叶以来，特别是12、13世纪前后，与中国便有着频繁的接触。和占城、暹罗、爪哇、旧港、满刺加、苏门答刺等各国的

关系尤为密切。由于元明交替时期的混乱和太祖的海禁政策，长期持续下来的贸易关系，一时给中断了，那是相当不幸的事。这些国家，是靠东西海上贸易而繁盛起来的，所以，成祖派遣郑和促进朝贡贸易，不管其形式怎样，实际上则意味着这种传统关系的恢复。于是，受到了这些国家的非常欢迎。第一、二、三次航海，连喘歇的时间也没有，如活栓运动似地往复不停，正显示出这是双方都不可欠缺的事业。

其次，第四次以降，船队的航迹达到了忽鲁谟斯，这当中有伊斯兰教国的积极邀请的事实也是值得注意的。据家岛彦一氏云，继帖木儿之后的萨·鲁克，希望同中国交流，曾通过中亚的陆路向明廷派遣使节团。但随着途中治安状况的恶化，而把开拓经由海上航路通往中国的通商路作为目标。因此，他以忽鲁谟斯为据点，策划进入印度洋沿岸诸国，向马拉巴尔地方和秩达、麦加派遣使节。郑和率领本队的第四、五、六、七次航海最终抵达的港口是忽鲁谟斯，说明这与萨·鲁克的政策有着密切的联系。

还有，埃及的玛穆鲁克朝自14世纪中叶以后，为了渡过国内的经济危机，便加强自红海至印度洋的商业活动，实施香料的专卖制，以图谋国库收入的增加。于是，把秩达当成东方贸易的据点，这是想通过与印度方面的直接贸易，将在那之前曾为也门拉士鲁朝统治下的阿丹所垄断的利益完全占为己有而策划的。往古里去的秩达商船必由其引导入港。第七次船队的一部分航向秩达，正是基于上面所说的玛穆鲁克朝的这种方针。

有如前述，郑和的“下西洋”，不只是由于中国一方的

动机和目的而筹划的，亦与对方国家的利益息息相关。它是把以东南亚至印度洋、阿拉伯海为舞台的国际通商圈的存在作为前提，以谋求其扩大为目标，并与这种结构的变动对应而不断展开的一大海上活动。

翻腾的时代波涛

总的来说，“郑和下西洋”不是基于一个或二个单纯的动机和目的而进行的。即使有何等的雄才大略，也非出自成祖个人的动机和目的。而把这种成功仅仅归于郑和个人的天赋也是错误的。只有这样，才能真正理解这场大事业的意义。应该认为，“郑和下西洋”是在15世纪前半期，东西两世界的社会、经济发展的必然产物。翻腾的时代波涛推动了郑和的航海，说来这也许有些夸张，但带有那样的气氛是毫无疑问的。

成祖之所以伟大，应该说在于他不仅限于中国，而正确地顺应国际的要求，果断地派出贸易船队的决心和实践力。而郑和的功绩，则是不负成祖的期望，有那种把这一艰难的事业干到底的不屈精神、勇气和统率能力。前面提及，在整个洪武、永乐时代，带着同样的目的赴海外者不光是郑和一人，但唯其尤为著名。尽管其次数最多，然而，值得赞扬的应该是他的这种资质吧。

“郑和航海图”

唯一的史料

“郑和下西洋”是伟大的事业。不仅参加的船舶之多，动员的将兵之众，规模是空前的，并且，渡过印度洋，从西亚到达非洲东岸，活动范围也是十分广阔的。可是，不能单单称道其庞大的规模，而使这场大航海成为可能的技术条件又是如何呢？

虽说是奉敕命的国家的事业，然而，把大船队送往大洋，既要组织好又能安全航行，必须具有科学的航海技术，这是不言而喻的。如前所述，有关七次航海的记录很少，而遇难和事故全无记载。因此而说遇难和事故一次也没有发生，这是很难想像的。但其安全性相当好应是无可怀疑的。郑和的航海者们，不必说印度洋的直线航路，就是东南亚诸岛的狭隘水道，应该也可以近乎完备地操船。先试从郑和的航海术来看吧。

作为几乎是唯一史料的“郑和航海图”，收录于1621年（明天启元年）出版的茅元仪的《武备志》卷二四〇。据图前的文字可知，这是郑和“下西洋”之际使用过的海图。因此，被特别称为“郑和航海图”。想必这大概是随行郑和的航海者们集体制作的，当时应该每一幅都有绘制，而其一部分逃过文书和记录被烧掉的灾难，流出民间而保存了下来，大约200年之后，由茅元仪收录留传至今。

“航海图”是如原名“日宝船厂开船从龙江关出水直抵外国诸番图”一样，由南京城外的宝船厂开始，从西亚至非洲东岸的航海地图。记录了郑和率领的本队和分遣队到达所有访问过的国家的航路。宝船厂指的是龙江船厂，郑和等乘坐的大部分船就是在这里建造的。龙江关位于今南京市的下关，在明代是海军基地。以这个龙江关为起点，顺长江入海，沿中国海岸南下，穿过马六甲海峡，抵达印度洋沿岸、阿拉伯半岛和非洲东岸的广大海域。由四十幅地图构成，然后，图上用点线标记航海线，在其旁边详细记录了所取罗针的方位、航路的里航、沿岸的重要地点等。

下面，据桥本敬造氏有关“航海图”的研究，试介绍郑和船队所具备的航海术。

沿岸航海法和海洋航海法

见于“郑和航海图”的航海术，可分为沿岸航海法和海洋航海法。

郑和将要开始进行这场大航海时，中国的航海者们通过宋元时代以来的经验，应该具有足够的知识。其中，取沿岸航路的范围，也就是说由中国沿岸南下航行东南亚地域方面的知识，可以认为是最丰富的。用罗盘取方位，看地形知位置，调查海的情况，利用季节风的性能等，这些为了继续安全地航海的知识，是充分地积累下来的。而就从长江口到马六甲海峡的海域来说，可见不会有什么技术性问题。这在“航海图”上清楚地表现了出来。

例如，前图是表示经过昆仑山(昆仑岛)即今越南南岸海上回归中国时的航路部分。那里面只有象下面这样的简单记

录：

“昆仑山外过，用癸丑（北二十二度半东）针十五更，船取赤坎山，用丑艮（北三十七度半东）及丹艮（东北）”。

见于这里的“更”，是把一日分为十更的时间单位，还表示航行其间的距离，一更约为六十里。在沿岸航海，必须把其他带有特征的地形描绘下来，正确地表示沿岸地带。关于这一点，在“航海图”上也能看到精心绘制的痕迹。

然而，当过苏门答刺岛北端，进入印度洋时，看不到那种被作为目标的岛屿和山脉，也不能只靠罗盘，这种沿岸航海法便完全无效了。为了适应这种情况，“航海图”是把每个地点的位置改用特定的星（北辰星和华盖星）的高度来表示的方法。这就是采用与沿岸航海法不同的海洋航海法。

前面说过，中国的商船很早就进出于印度洋了，但应用什么样的航海法却不甚了解。在郑和以前的时代，中国的航海者们把所懂得的与海洋航海法即天文航海法相类似的方法称为“观星法”，这在文献上是明确记载的。不过，其实际情况如何？与“航海图”所表示的航海法又有怎样的联系？一切都不清楚。于是，“郑和航海图”作为中国真正的天文航海法的有关文献，便成为最早的了。

暂且不论这些。苏门答刺以西的印度、西亚、非洲东岸以及印度洋上各国的位置，是用华盖星（小熊座 β 、 γ 星）和更普遍的是用北辰星（北极星）的高度来表示的，这种场合的位置就是纬度。在近于赤道北极星的高度非常低的地点，

或者赤道以南看不见北极星的地点，用华盖二星的平行高度，而在纬度比较高的地点，则用北极星通过子午线时的高度，来表示地球上的纬度。当时，人们还不懂得经度的测定法。下面，试举“航海图”所记载的例子。

已龙溜

华盖五指二角

以上是用华盖二星的高度五指二角，表示已龙溜即印度洋上馘兰岛的位置。这是以此为目标，让船向能看到华盖二星的这一高度的位置靠近，往东或西航行，便可到达此岛的意思。

其他所记如下：

柯枝国

北辰三指一角

古里国

北辰四指

忽鲁谟斯国

北辰十四指

阿丹国

北辰五指

木骨都束

北辰二指一角

卜刺哇

华盖八指

麻林

华盖五指

“指”和“角”被用来作为表示星的高度单位，这是在阿拉伯说的“伊斯巴”（指或是一指的宽度）、“扎穆”（八份之一的意思）的译语。由于星的岁差运动，其数值逐渐变化。在郑和时代，一伊斯巴（一指）以一度四十四分计算，一扎穆（一角）相当于它的八份之一。

阿拉伯的观测器“克马”

用阿拉伯式的单位来表示印度洋周边各国的位置，那么可想而知，这证明至少在印度洋方面，郑和的航海是采用阿

拉伯人的航海法。并且，为了观测星的高度，使用了阿拉伯式的观测器“克马”。

阿拉伯人是在中国人之后才开始使用罗盘的。他们不仅想知道天体、方向，而且想知道纬度，也利用了罗盘。为了测定天体的高度角，则使用了在理论上和精确度方面都很出色的航海计器。这大概是在12、13世纪时候的事。这种计器便是“克马”。



克马

“克马”被作为“牵星板”，出现于约在郑和之后一百年的中国文献中，如译为日本语，或许叫做“诱导线”吧。这是以一块四角板，从其中心穿一根细绳作成的简单的测星器具。细绳被打上九个结子。

其使用方法，是拉着细绳的一头，细绳与平板保持成直角，板的下缘与水平线取齐，上缘对着所度量的星，站在

这样的位置上支撑着板。星的高度，是根据这时的分结点即细绳长度上的结目而推断的。在航海途中，船来到目的地与否，白天以太阳、夜里以北极星等通过子午线时的高度进行观测，以求其地点的纬度，更且，由于“克马”的使用，可以预先知道各地的纬度，还有必须决定从板到结目的长度和板的纵长，为了这些，需要经过多么漫长岁月的不断积累经验的实践啊！

四幅“过洋牵星图”

在“郑和航海图”中，还有四幅“过洋牵星图”。第一图没有题名，另三幅所记题名是：第二图为“锡兰山回苏门答刺过洋牵星图”；第三图为“龙涎屿往锡兰过洋牵星图”；第四图为“忽鲁谟斯回古里国过洋牵星图”。本来，“牵星图”制作最多的应该是不靠沿岸航海法的印度洋整个地区，以表示直接航行的方法。但是，大概由于其他的被散失了，因此只有留下这么四幅。在这些图中，可见如下十一颗星或是星座的名字。

北辰星、华盖星、北斗双星、（西北）布司星、（西南）



过洋牵星图

布司星、织女星、七星、南门双星、灯笼骨星、水平星、北斗第一小屋。

因为是使用“克马”进行高度观测的星或星座，所以必须是明亮同时而又熟悉的星，上述这些星都具有这种条件。但是，其中除了中国人已经知道的以外，也包括阿拉伯人教给的。如（西北）布司星、（西南）布司星、灯笼骨星、水平星便是。

伊斯兰文明，是适应伊斯兰教主国势力的扩张，吸收、同化几种文明，具有极其丰富多彩的内容的文明。天文学是伊斯兰科学中最发达的学问之一。特别是在伊利汗国时代，在马拉卡建甞了被称为世界第一的大天文台，设备有巨大的天文仪器，这是人们所熟知的：通过这种先进的仪器和方法，发现了中国人不知道的星，并测定了它的位置。阿拉伯的航海者们，为了知道纬度和方位，把这些星利用起来了。阿拉伯的天文学对高度测定尤为出色，这是已有定评的。阿拉伯人首先利用的星，可以见于“过洋牵星图”中，这应是郑和航海使用阿拉伯人的天文知识的证据。

可是，第一图没有题名，而从全图构成，所使用的天体、有关天体高度的记述，见于图上的地名、图注来看，与第四图具有许多共同之处。因而，可以认为两者应该是作为一组使用的。也就是说，是从古里国往忽鲁谟斯国去的航路的“过洋牵星图”。以这个例子可以清楚地看出取的是什么样的航路。

即从古里到忽鲁谟斯的航海。是自古里出港后，首先航向北极星的高度七指（北纬约十六度）的丁得把昔（不详）附近的海上。这一地点，如用灯笼骨星（南十字座 α 星）的

高度说是八指半。接着，从这里把船头朝着西北方向，大致作直线航行，到达能够看到北极星十四指(北纬约二十三度)高度的地点即沙马姑山。在这一地点的灯笼骨星的高度为四指半。这里位于与目的地忽鲁谟斯同一纬度。如果再边借助地形边继续前进，便可抵达忽鲁谟斯。

以上是第一图所指明的古里与忽鲁谟斯之间的航路概略。为了定准纬度和方位，除了北极星和灯笼骨星以外，还有南门双星(半人马座 α 、 β 星)、织女星(天琴座 α 星)、西北布司星(御夫座 α 星)、西南布司星(天蝎座 α 星)，都被利用上了。

中国文明与伊斯兰文明的融合

“郑和航海图”清楚地反映了利用阿拉伯人的天文知识，从中可以指出好几个证据。对于郑和的航海，特别是在印度洋和阿拉伯海的航行，阿拉伯人所传授的天文航海法，起了重大的作用，这是很明白的。虽然不知道是什么时候，通过怎样的途径传入中国的，但无论如何，使用阿拉伯传来的天文航海法进行达七次的大航海是无疑的。“郑和下西洋”作为史无前例的一大海上活动，在政治、经济、文化方面，都是必须引起注意的。同时，正式接受科学的天文航海法和随着这种技术的熟练，才使这场大航海成为可能，这也不可忽略。

还有，当考虑到阿拉伯天文航海法对郑和航海起决定性影响时，不能无视中国伊斯兰教徒的问题。换句话说，必须看到不仅是郑和本人，而且伊斯兰教徒，或者兴趣和关心伊斯兰文明的人们，作为随员大量参加的事实。比如，马欢便

是伊斯兰教徒，而费信虽不是伊斯兰教徒，但可以认为是一位通晓阿拉伯语或波斯语的人。应该说只有通过他们，才能够顺利无阻地接受这种不同性质的科学知识，并运用它。

如果船队的主要成员不是伊斯兰教徒，并且是由对伊斯兰文明毫无关心、无理解的人指挥，那么，大概就不会有阿拉伯的航海技术的引进。倘若如此，恐怕要进行这场大航海也是不可能的。

“郑和下西洋”与以上这种阿拉伯传来的航海技术有着密切的关系。从这一意义上说，它是中国文明与伊斯兰文明融合的产物，也可以认为是15世纪世界史上技术交流的成果。

郑和运用这种卓越的航海法航行于印度洋的时候，在欧洲，葡萄牙的王子亨利（1394—1460年）于1455年沿海岸调查非洲大陆的西岸。可是，他的调查队不过是在郑和结束航海的13年之后，而好不容易才到达了威尔得海角之南、北纬8度。并且，这是沿岸航法，横渡大洋的技术还全然不知道。

在那50年以后的1498年，瓦斯科·达·伽玛绕过好望角，抵达莫三鼻给时，他的航法也是因袭原来的，伽玛进一步北上至马林迪（麻林），得到了其酋长推荐的阿拉伯人导航人伊本·玛吉德的帮助，才来到科泽科德（古里）。据说这位导航人高明地使用了“克马”。伽玛对于所见到的航海计器，不仅丝毫不感到惊异，反而就更好的方法陈述了意见。在这数年后，哥伦布到达美洲大陆，这样的航海也完全是摸索进行的。因此，不是那种称得上科学的航海技术。

就瓦斯科·达·伽马到达科泽科德的这一点上，欧洲的航海者们在航海技术方面才好容易算赶上了郑和的水平。

西洋取宝船

中国的造船技术

作为“郑和下西洋”的技术条件，除了从阿拉伯方面传入天文航海法之外，必须要有高度发达的造船技术和坚实牢固的大型船舶，这则为中国自己所具备。据英国科学史学者李约瑟博士云，中国的造船技术自古便很精良了，中国船有如下几点先进的优越性。

一、船的平面呈四边形，方首、方尾、无龙骨，有为加固船体而设置的隔壁。并且，船大体上是平底，横断面为四角形；

二、关于推进法，有自动反转推进工具橹（摇橹），在技术上比欧洲早了一千年以上；

三、帆和帆的装置很先进，是一种具有多根桅杆的多桅船，可以逆风航行，这在很早以前便出现了；

四、在操船这一点上，以舵的发明为主的操船装置，达到了非常的进步；

五、此外，船体上层建筑和装甲板实用化。

具有这种特征的中国商船，从很早的时候起，便朝着南方各地域航行了。虽然古代的状况不甚明了，但与印度船和大食船竞相活跃于南方海域是肯定的，而从文献上能够看到它的形姿，则是在唐末以后。自这一时期开始，大型海船“戎

克”迅速发展起来。自宋至元，即从九世纪到十三世纪前后，建造出当时世界上无与伦比的大船。朱彥的《萍洲可谈》（刊于1119年）对海外贸易船，有如下这样的记述：

船方正若一木斛，非风不能动。其樯植定，而帆侧挂。……海舶大者数百人，……深阔各数十寻（1寻约1.6米）。

还有，马可·波罗也对印度洋航路上的中国船作了记载。1292年，踏上归国路途的他，乘坐的便是这样的船：

“这些船舶是象下面那样造成的。使用杉和松为船材。一层甲板，在这层甲板上一共有六十间船室，每间船室让商人一名享用。通常是一舵、四桅，除此之外，往往根据需要而预备二支能够自由倒立的辅助桅。……还有，大型的船，用坚固的板牢靠地分隔为十三个水槽，即船体内分作十三个舱房。这是作为万一船触礁，或者受饥饿的海豚撞击，船体的一部分遇有破损等事故，或当船腹发生意外的裂孔时，务使从裂孔流进的海水不致危及它舱的一种装置。”

有隔壁构造的船体即把船舱划分为多区。是中国船很早就有的特点。据李约瑟博士所述，这种实用而又安全的设备，自马可·波罗把它传入之后过了500年，欧洲的船才开始采用。

“如果要说明关于为求得船体之坚牢的作法的话，这些船都是二重建造的。也就是用二层厚板把船的范围周上。在这二重外郭的内外侧夹缝中满满地填上东西，紧紧地钉上铁钉。……这些海船，按其需要，分别乘有最高三百人，以下二百人、一百五十人等水手。其装货量也凌驾于我们欧洲船，大者装载胡椒六千筐，普通为五千筐。而且，以前使用的船比现在更为大型。设在南海诸岛的卸货海岸，由于常遭激浪破坏，在今天，一般的地方都没有足以供停泊那样大型船舶的码头，因此不得不使用比以前小得多的小型船。”（爱宕松男氏译）

接着，马可·波罗还记述了海船也使用橈，大型船舶有二、三艘小型船随行航海。每航海一年必修理一次，至第四次以后便作为废船了等等。这就是让出身于当时欧洲最先进的商业都市威尼斯的马可·波罗感叹不已的大船。从非洲周游西亚、南俄国、巴尔干半岛、中亚、印度，也访问过南亚和中国的伊本·巴都他的见闻，亦进一步补充了马可·波罗的记述。

取宝船舵杆的发现

大家知道，郑和等乘坐的船，在明代的记录中是被称为宝船、西洋宝船、西洋大船、西洋取宝船等的贸易船。可以认为，它也是属于如前述那样的宋元时代以来的海外贸易船的系统。因而，在构造方面，当然与这些大船是完全一样

的。但这是个什么样子的船呢？在不存在实物的情况下要明确表现它是不可能的。有关西洋取宝船的具体记载，见于《明史》郑和传中的如下一文，几乎是唯一的了。

“永乐三年六月，命和及其侪王景弘等通使西洋，将士卒二万七千八百余人，多赍金币，以次遍历诸番国。造大船修四十四丈，广十八丈者六十二。”

这里只清楚地说明取宝船是长四十四丈、宽十八丈的大船。如果按公尺换算的话，则船长是150米、船宽为62米。这相当于现在8000吨级船的大。在15世纪初，果真能建造这样大的船吗？

当然，对于这个数字，多数学者提出了疑问。有的人主张这一尺度是错误的，应做再小的估计。还有的人阐述了用木头建造船舶，最多不超过3000吨级的看法。而大多数人的意见认为这一尺度是可信的。

果然，到了1962年，报道了令人惊异的新的事实。这是1957年5月，从南京市西北郊外的明代宝船厂遗址，发现了一个船的舵杆。调查的结果证明，这个舵杆无疑是郑和所坐的船的遗物。与舵杆一起，也出土了锚及其他铁制物等。

这个舵杆今陈列在中国历史博物馆。对这一遗物作过研究的周世德氏，关于装备这个舵杆的船舶长度，得出如下这样的结论：用铁力木制成的这个舵杆，以造船用的淮尺折算约有三十三尺（11.07米）、直径一·二五尺，安装长十七·六尺的舵叶是可以肯定的。一般中国船的舵纵与横的比例为6:7，因此，长十七·六尺的舵的横幅应是二十·五尺，舵的面积即为三六〇·六平方尺。其次，求船长与吃水的比率，以一般常用的公式推算出使用三六〇平方尺舵的船全长，短则

四八〇尺（四十八丈），最长可达五三六尺（五十三·六丈）。然后，从木帆船的舵效率一般较低来考虑，以上船长的数值应稍予削减，由此断定宝船的全长四十四丈，决不是夸大的数字。

于是，证明《明史》有关郑和所乘船舶的记载是正确的。8000吨级的船是相当大的。

沙船型取宝船

还有，据周世德氏的研究认为，郑和的西洋取宝船是一种叫做“沙船”型的船舶。沙船，与福船、广船、乌船一起是中国帆船的四大船型之一，自古以来便广泛地使用了。它是一种主要航行于外国航路上而闻名世界的船舶，具有大型、平底、多桅、船首与船尾为四角形而不是尖的、船的长与宽比小、无龙骨、有数道横隔壁、吃水比较浅等特点。由于船体近似椭圆形，速度稍减慢，但经得起恶劣天气，逆风也可以航行，是在多台风的南中国海和有名的印度洋飓风中能够畅行无阻的坚实牢固的大船。

长江口上的崇明岛是沙船的发祥地，可以说沙船名字的由来，便是因“崇明沙”而得称的。其见于文献是在宋代以来的事。从元代至明初，沙船大量建造，而主要的是用来向北方输送南方的谷米。

例如，在元代，从世祖至元十九年（1282年）至文宗天历二年（1329年）的四十多年间，1290年（至元二十七年）一年输送量超过一百万石；1309年（至大二年）与1320年（延祐七年）分别为二百万石和三百万石；1329年（天历二年）竟达到三百五十余万石（247000吨）。这些谷物是从苏

州刘家港经由海路装运到北京的。明代初期，都城在今南京，往北方输送谷物就不象元代那么需要了。尽管如此，而作为北边驻军的食粮，每年仍从刘家港发送数十万石。

正如上面所说的一样，刘家港是向北方发送谷物的基地，并且是海军的根据地，也是被称为“六国码头”的国际贸易港。因此，这个港口成了大量沙船活动的舞台。“郑和下西洋”的展开，以刘家港为基地港，采用沙船型的取宝船，这不是没有理由的。

龙江造船厂

郑和统领的西洋取宝船，其大部分是在位于南京府城西北地方的宝船厂建造的。据载，这个造船厂，自太祖时代设置以来，有明一代持续存在。虽然几经盛衰，但是，常常保持着当代第一的地位。在太祖至成祖时代，这个工场处于龙江船厂提举司的管辖之下，从江西、福建、湖广、浙江、南直隶等各地招集来的造船工匠，被分为四组，采用分工体制，从事船舶的建造。尤其在成祖一代，是这个造船厂的最盛时期。广阔的场地上，以船坞为主，还有许多附属的作坊和仓库。每年新造船舶多达二百艘，并承担船舶的修理。

这个工场有船坞，是文献可以证实的。早在宋代，中国的造船厂就已经具有船坞的设备。在沈括（1031—1095年）的《梦溪笔谈》，可见熙宁年间（1068—1077年）使用船坞造船的记事。并采用了预先绘好设计图，制作模型进行实验等方法。此外，宝船以大杉、松树木为材料，是从湖广、四川、贵州等长江上游编筏运下来的。就宝船的用材来说，要建造那样大的船倒没有什么不便之处。舵的部分特别选用铁

为木，那是从云南运来的产于印度、缅甸、越南方面的非常高价 的坚硬木材。

而且，据李约瑟博士云，1420年即郑和第五次至第六次航海前后，明朝所拥有的全部船舶，恐怕比当时欧洲各国的总数还要多。此数量多达3800艘，其中包括250艘以上的西洋取宝船。“郑和下西洋”每次出动60艘左右，当然是从这当中派遣的。正因为有作宝船用的准备，才能够每每编成大船队往海外派遣。

龙江造船厂遗址，在南京郊外的中保村，现有一道高高的堤坝把它与长江隔开，没有直接相连。前述舵杆便是在这里出土的。但如今是一片平地，当年大造船工厂的风貌，在地面上没有留下任何实物。虽然在文献方面于郑和死后120年即1553年出版了《嘉靖龙江船厂志》，把这记录了下来。但是，大概是已经失去建造大船必要的时代的记录，所以没有作详细的介绍。

虽说如此，然而这种必要并不是完全没有。通过这一记录，还知道了郑和子孙的行状。这座造船厂占有广大的场地，一旦不造大船，多余的土地更显宽阔了。厂内空地时面让附近居民佃种。这期间，发生了违法耕作等问题，通过1489年（弘治二年）的调查，败露了郑和的子孙郑灏把祖父的受赐菜地任意卖掉，私吞白银二十两这样的记事。此外，作为宦官的郑和因为没有儿子，故以其长兄文铭之子立嫡袭郑氏，代代相传居住于南京，据说至20世纪初，其人数很快增加到100来户。

造船技术的优劣，是一个国家生产技术水平 的反映。象以上所说的那样，15世纪初的中国，以高超的传统造船技

术，建造了难于置信的巨大船舶，接连不断地把它们送入大海之中。

对此，所谓“大航海时代”的航海，不仅迟于郑和之后五、六十年，而且所乘船舶的尺度、性能，船队的规模，无论哪一样都远不及郑和船队，瓦斯科·达·伽马的船队，正如前面已叙述过的，而1492年8月出航的哥伦布的船队，也仅有3艘，乘员88名，旗舰圣·玛利亚号只不过才250吨。并且，到达美洲（正确地说是西印度诸岛）时，已经失去1艘，留下的两艘也落了个满身疮痍。1517年以周游世界为目标而启航的麦哲伦船队，其命运如何，那是众所周知的。

伽马、哥伦布、麦哲伦的航海的历史意义，是必须给予充分评价的。然而，造成那样的结果，这是与他们不仅在航海和操船技术方面有问题，而且也与所乘坐的船舶经不起大洋的风浪不无关系。从总的方面来说，他们的航海，是一种探险的、冒险的活动。

郑和之后

一 对外政策的消极化

在郑和完成第七次航海归国后的第三年，即1435年（宣德十年）正月，38岁的年轻宣宗去逝了。此后，终明之世，再也没有出现象成祖和宣宗那样积极关心海外诸国的皇帝，明帝国的对外政策也顿然消极化了。自此之后，没有向海外派遣招谕使者，唯见同僚王景弘于郑和死后出使苏门答刺国

的记录而已。与之相应，来自朝贡国的使节，也仅仅是象偶尔想起来才来航似的那样稀少。

于是，那些随郑和入贡的古里、锡兰、祖法儿、忽鲁谟斯、天方等各国使节，失去了回国的途径，不得不在中国度过了3年时间。他们直到1436年（正统元年）闰六月，不是乘中国船，而是搭爪哇国使节回返时的便船才归去的。然而，这艘船于途中遇上暴风雨而遭难，溺死者56人。这是发生在轰轰烈烈的“郑和下西洋”终幕时的极其悲惨的事故。

明廷的这种姿态，当然是国势衰退的表现。不久之后，随着来自北方的蒙古势力日趋加激的威胁，更是一成不变了。成为蒙古俘虏后于1457年（天顺元年）实现复辟的英宗，想要派遣马云等下“西洋”，受到了廷臣们的强烈反对，而不得不罢休计划。在当时的反对意见中，有的人这样说：

“安内救人，诚国家之急务。慕外和番，实朝廷之末节。”

尽管是自郑和末次航海之后才过了24个年头，就出现了这么一种状况。到了在这十几年后的成化年间（1465~1487年），正如前面已经介绍过的，与郑和有关系的记录和文书便让刘大夏给烧毁了。以当时的廷臣们看来，往使海外是何等愚蠢和令人讨厌的行动。这不很明白吗？

一旦明帝国的对外政策消极、国力衰退表面化，朝贡国的态度也就跟着改变了。站在海外诸国的立场来说，虽然在朝贡贸易带来利益期间，这种关系能够维持下来，可是，当明帝国的经济实力衰微，不能得到所期待的恩惠时，也就失去了朝贡的意义。那种处于朝贡国的地位是屈辱的想法，便

渐渐抬起头来。这是很自然的趋势。

这样一来，太祖确立的、成祖继承并努力发展的朝贡贸易体制，遭到了朝贡国的拒绝。继宣宗之后英宗的治世，起用“正统”年号。一进入正统年代，朝贡国的数目不仅开始急速减少，而且产生了只限于比较近距离的国家的倾向。除占城、暹罗、爪哇之外，唯见满刺加、榜葛刺、锡兰之名。这种倾向，自正统之后历景泰、天顺、成化诸世，随着时代的推移，来航的次数也明显地越来越少，甚至出现了长时期内哪儿也没来朝贡的状况。因此，根据1493年（弘治六年）的记录，从弘治元年到六年间，由广东入贡者仅占城和暹罗两国，而只不过才一次罢了。郑和以后，来自印度、西亚、非洲诸国的入贡，完全绝迹了。

这一时期，在明帝国方面，太祖制定的海禁政策，作为祖法被严格遵守而束缚着人们；民间商人要航渡海外是十分困难的。虽然逃避严厉的海禁出航的商船并不是没有，但这是秘密的贸易船，是不能公开活动的。并且，其活动的范围，顶多不过，局限于爪哇、满刺加而已。因此，要想让其扮演与“郑和下西洋”一样的角色，那是绝不可能的。

可以说，宋元以来中国商船队在印度洋方面的活动，以郑和的航海为顶点，实质上从此而结束了。映着片片帆影、曳下白白航迹而活跃于从中国直到印度洋和阿拉伯海的中国商船队，自十五世纪四十年代以降，随着明帝国活动力的衰微而消失了雄姿，结束了其光辉的历史。

朝贡贸易制度的负担

如前所述，郑和既是明帝国的政治使节，又是通商代

表。把设立以朝贡贸易体制为轴心的贸易圈当作目标，他七次出航大海，在成祖和宣宗的支持下，于其健在期间，可以说这一目的是完全达到了。由于郑和往使的促进，国王亲自来朝的有四个国家、派遣使节入贡的国家多达34个的事实，比什么都雄辩地表明了这种活动的成功。只是遗憾的很，郑和之后，他走过的航道作为一条商路而没能持续下来。

可以认为，这里面有着象明帝国国力衰退，对外政策消极化、没有出现继承郑和之后的航海者那样的因素。特别是为了维持确立起来的朝贡贸易制度，必需耗费莫大的财力，时间一长，明帝国经不起这种负担，这大概是其中最大的原因。朝贡贸易是禁止民间贸易之下的独占贸易。因此，通过输入商品的垄断，政府或宫廷也许可以以此来夸示实力吧。不过，既然作为政府乃至宫廷直接经营的贸易，从体面上，也就必须讲究相应的样子。一般的国力，是从一开始就不能维持这种朝贡贸易体制的。

郑和死后，中国的商船队消声匿迹，印度洋就这样成了伊斯兰商船队的独占舞台。然而，随着16世纪以后伊斯兰世界活动力的失去，也渐渐减少了航次。犹如填补窟窿一样随之进入的是欧洲的商船队，16世纪以后，曾经是郑和活跃过的海域的主人公地位，为他们所取代了。

于是，在波及全世界的欧洲化激流之中，郑和以及他的事绩，与前述明廷内部的那种趋向一起，从中国人们的记忆里消失了。外国人不会想到那是更不用说的。作为15世纪世界史上的航海事业逐渐引起世人的注目，那是19世纪下半叶、尤其是进入20世纪以后的事。

郑和的影响及其遗迹

虽说暂时退出了世界史上的主流，然而，“郑和下西洋”乃伟大的航海事业则是确凿的事实。它在各个方面给后世留下了影响和痕迹。不妨选列数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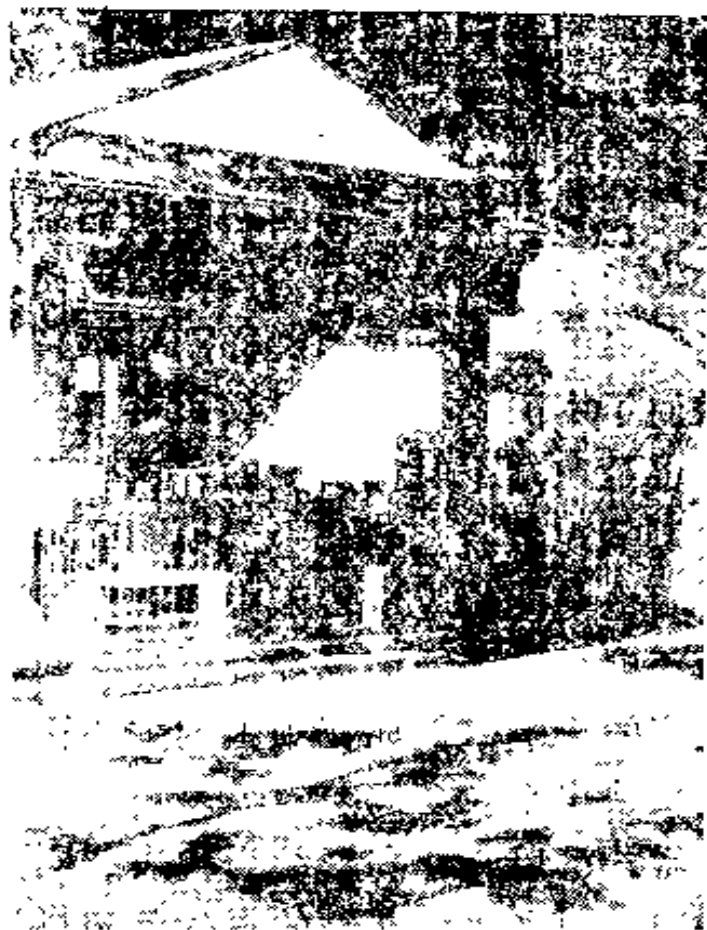
首先，在整个15世纪，中国的文明流向西方，对西亚社会带来了很大的影响。譬如，中国产的陶瓷器在这里博得了非常的好评。由于中国制瓷技术的传入，促使西亚的制陶技术为之一新；著名的波斯地毯的纹样，在原来阿拉伯式几何形图案上，增加了中国风味的龙凤纹；所谓的波斯密画采用中国的手法，也是在这个时代出现的。这些都是与郑和的航海有着密切关系的现象。

西亚的文明也与此相应地传入中国。那种先进的航海技术给予郑和的帮助，这在前面已经介绍过。问题并不限于此，与西亚交流的影响，例如在中国的主要输出品陶瓷器上，也清楚地反映出来。

明代的瓷器，可以青花和彩绘为代表。明初是蓝釉青花瓷器的发展时期。用来描绘花纹的青蓝色颜料是氧化钴，这种优质的著色料便是来自西亚方面的输入品（回青）。在郑和航海期间，输入了大量的回青，用来烧制漂亮的青花器。永乐、宣德时代，是青花瓷的全盛时期，特别是宣德时青花瓷发展到了一个顶点，这已成传统的定论。然而，随着郑和之后回青输入的减少，中国的瓷器，从蓝色的时代转向多彩的彩绘时代了。

其次，是留存于各地的与郑和有关系的遗迹。就中国国内看，从海洋登上陆地的郑和曾经居住，并估计在那里去世

的南京，有马府街这样的街道，传说是郑和的府第遗址。此外，三山街（健康路）的伊斯兰教寺院即净觉寺，据说是郑和重建的。虽然都属传说，但也不是毫无根据地编造出来的。



爪哇三宝洞

如果把视线转到海外，那么，在泰国的阿瑜陀和班科库有三宝庙，苏门答刺岛也有三宝庙存在的记载。此外，爪哇岛的色马兰有三保洞，供奉着郑和的塑像，作为商业之神，华侨祭拜不绝。三保洞的边上有一口三保井，旧历六月三日被定为郑和来航纪念日，每年举行盛大的祭典。事实是否如此，即使现在也不能确认。应该也带有传说的色彩，因此，真伪的程度如何是无法确定下来的。然而，可以看出，在当

地华侨社会中，郑和是很受崇敬的。所谓“三保”，是郑和的小字。因为保与宝同音，故往往也称“三宝”，“三宝”是佛教用语，说不定是表示郑和相信佛教的称呼。

满刺加也现存有三宝城和三宝井。在当地的中國山（亦称三宝山——译者注）山顶有中国式的城楼旧址，山下有一口称为三宝井的井，都被认为是与郑和来航有关系的。三宝井的水非常清冽甘美，据说有去病延年之效。还有，在井边上有当地人建的亭子，其中供养郑和的神位，深为人们所信仰。而这些传说，据民族学家的解释，是马来人就居位于这座山上的中国人城镇的起源而编出来的。

郑和的名字，也能见于现代的中国地图上。海南岛南面的海上，有中国主张其所有权的西沙群岛和南沙群岛。在西沙群岛中，有取名永乐群岛、宣德群岛的岛屿。南沙群岛也有称为郑和群岛、〔王〕景弘岛、尹庆群岛、马欢岛、费信岛等岛屿。这当然是为纪念郑和及其事绩而命名的。出土于这些岛上的写着洪武或永乐年号的瓷器破片，陈列在故宫博物院的一室，作者曾见到过。虽然郑和本人并没有上过这些岛屿，但那些瓷片是中国的文物带到这些地方的证据，这一事实不能说与郑和的航海没有关系。

还有，南方产的珍贵植物、器物，南方系的风俗、习惯等的传入中国，可说明与郑和有关的很多。如被当作中国菜的最高级材料的燕窝，就是郑和带回来以后才增加了这一菜谱的便是一例。

从文学方面来看，以郑和的事绩为题材，由罗懋登这位人物于16世纪末编著的《太监西洋记通俗演义》，虽算不上是中国文学史上的名著，但是，正赶上通俗文学流行之

时，它拥有广泛的读者，这大概可以看出在民众世界中的郑和的声望。就是在海外，用中国语写的《三保大人传》和马来语写的《郑和传》等也很流行。

郑和的航海，还留下了几部有关地理学或航海学方面的贵重文献。马欢的《瀛涯胜览》、费信的《星槎胜览》、巩珍的《西洋番国志》和“郑和航海图”等，都是给予后世以很大影响的著作。宋元以来，中国人就已经有了关于海外诸国的著作，由于这些以当地的见闻为基础的新的地理书的出现，他们的知识更显得可靠了。然后，以这些作参考，而新编著出其他种类的书籍来。

同时，远达印度、西亚、非洲的航路，通过海图明确地表现了出来，与地理知识的扩大相结合，刺激了中国人向海外，尤其是向东南亚航渡。如前所述，在郑和时代，爪哇和旧港等业已形成了稳固的华侨社会。郑和以后，即使明帝国的威力衰弱，他们也继续发展，大批的人们犯国禁渡海而来。今天，活跃于东南亚各地的大部分华侨，可以说是这一时期移居来的中国人的子孙。在他们中间，郑和作为神被崇拜，这是很自然的事。

伊斯兰的活动

然而，当谈起“郑和下西洋”时，不可忘却的事之一，那就是已稍有提及过的有关伊斯兰教徒的问题。以郑和为首的大量的中国伊斯兰教徒参加、他们所访问的大部分国家是伊斯兰教国的这些事实，与这场大航海有着十分密切的关系。

中国的伊斯兰教，具有唐代以来的悠久历史。但中国的伊斯兰教或伊斯兰教徒社会的形成，则是在明代的事。在元

代作为色目人居于统治者一方而权势大振的伊斯兰教徒，随着元朝的灭亡而失去了这种地位。以此为转机，他们进一步中国化了。在以华北、尤其是西安为中心的西北地区，在中国社会里获得了固定的地盘。太祖并没有镇压伊斯兰教，有明一代，他们在政治上也没有遭受到很大的压迫。所以，处于当时的社会状况，郑和等多数伊斯兰教徒参加航海并不例外，也不奇怪。要是从所访问的国家大多数为伊斯兰教国来考虑的话，这也可以显示出成祖敏锐的国际感吧。

在另一方，8世纪以来，也就是与中国大约同一时期，伊斯兰教在东南亚地区撒下了种子。13、14世纪前后，渐渐地在满刺加和苏门答刺各地出现了大量的教徒。至15世纪，他们的地位也巩固了下来。正如马欢所记述的，在爪哇国内开始有伊斯兰商人的活动，伊斯兰教徒的华侨社会也形成了。此外，在旧港和满刺加有来自中国的移居者和混血人。可以认为，这些中国或伊斯兰的势力，强有力地支持了郑和的活动。尽管卷进爪哇的继承王位的战争，讨伐旧港的海贼，介入苏门答刺的内乱，但是，这些并没有妨碍郑和的贸易活动。

比这早得多，伊斯兰教便在印度以西各国传播开来了。七世纪产生于阿拉伯半岛的伊斯兰教国，没多久便把根据地移到了伊拉克，与领土的扩大，商业活动跟着展开的同时，伊斯兰教也向印度以东普及。有如前述，随着宗教势力的扩张，伊斯兰商人活跃于自印度洋至马六甲海峡的地域，其一部分则到达了中 国。象与之相对抗一样，中国商船也进入了印度洋。绕着印度洋而依照伊斯兰秩序的通商圈在宋元以来便已经确立了。因此，只要这种秩序不乱，贸易就能在平稳中继续。达七次的郑和通商航海，几乎始终都很顺

利，也许可以不要明廷和郑和本人的那种积极态度，但如果离开上述状况，那是不可想像的。郑和为了追求贸易而行使必要的武力，这只有在佛教国的锡兰。

假定可以这样认为的话，那么，应该说“郑和下西洋”即是以中国的伊斯兰教徒为主角，以东南亚、印度、西亚各国的伊斯兰教徒为配角而展开的不平凡的伊斯兰教的事业。倘若如是，成祖的意图另当别论，而在中国的伊斯兰教徒中间，说不定还带有探求由海路到麦加巡礼的可能性这样的目的。

长期不公正的待遇

总而言之，“郑和下西洋”着实是伟大的事业。这不仅是一场处于宋元时代以来中国商船队在印度洋方面活动的顶点的航海，而且，证明了在欧洲势力进入之前的时代，以印度洋为舞台，中国与伊斯兰诸国间存在着和平友好的贸易关系。以这样的条件为前提，郑和的航海是可能办到的。采取朝贡贸易这种形式，虽然多少有点硬叫人感恩的样子，但一般说来还是正常的贸易。唯令人叹惜的是，全然由于明帝国的关系而没能使它长期持续下去。如果明廷没有失去对海外的兴趣的话，那么绕过好望角而进入印度洋的欧洲人，除了可见非洲人和阿拉伯人以外，就会看到中国人的形姿。

虽然是这么伟大的事业，可是郑和以及他的事绩，无论在中国史中，还是在世界史的领域里，都长期受到不合理的待遇。作为这种结果之一，郑和的墓在哪里？至今仍不清楚。尽管传说在被认为是病死地点的南京附近有几处，但这都是不足信的。

跋

郑和及其他的事绩，自欧洲的斯诺基士托等开始注意以来，已有一个世纪以上的研究历史，作出了不少成绩。然而，由于史料的不足，很难说取得了充分的研究成果。可以认为，中国方面的史料奇缺，加上与这场大航海有关的地域也太过于广大，更使研究工作增添了一层困难。即便在现代的中国，郑和的事绩虽然被作为明代史的主要研究课题，但还没有引起足够的重视。目前学术界的这种状况，能够提供参考的资料是很有限的，本书在写作过程中主要参考了如下主要文献。当然，并不是没有别的，而所列举的只是其中主要的几种。

山本达郎：“郑和之西征”（《东洋学报》二一卷三、四号，1939年）

寺田隆信：《永乐帝》（人物往来社，1966年）

桥本敬造：“郑和航海技术考”（《东方学报》三九册，京都，1968年）

小川博译注：《马欢·瀛涯胜览》（吉川弘文馆，1969年）

家岛彦一：“郑和分船访问也门”（《亚非语言文化研究》八号，1974年）

山田宪太郎：《东亚香料史研究》（中央公论美术出

版，1976年）

榎一雄：《图说·中国历史》第十一卷，《东西文明的交流》（讲谈社，1977年）

朱偁：《郑和》（三联书店，1956年）

周世德：“从宝船厂舵杆的鉴定推论郑和宝船”（《文物》1962年第三期）

郑鹤声：《郑和遗事汇编》（台湾中华书局，1970年）

伊本·巴都他著、前嶋信次译：《三大陆周游记》（角川文库，1961年）

马可·波罗著、爱宕松男译：《东方见闻录一·二》（东洋文库，平凡社，1970—1971年）

李约瑟著、日本语译：《中国科学与文明》第十一卷（思索社，1981年）

这里，谨向以上作者，以及在有关西亚关系的记述方面给予教示的佐藤圭四郎教授，一并致以谢忱。

本书是基于这些研究成果的著作，虽然有自己新的观点和解释，但是，超过诸先学著述的部分可说几乎没有。所以，本书大体上是一部概述之书，不过并不以此为理由而回避学术方面的批评，期待读者叱正。

本书自开始执笔以来，已经过去十年以上的岁月了。这期间，尽管并没有完全弃而不顾，可对于这种疏懒，内心不胜惭愧。然而，由于邦交正常化，使到中国去旅行成为可能，经过先后四次的访中，开阔了一些见闻。还应NHK教育电视的邀请（1980年1月15日），借此次谈论郑和的机会，有幸结识了家岛彦一氏和茂在寅男氏。……这十年的岁月，自己觉得多少丰富了一点本书的内容。只是这样一说似带辩

解之意，真叫人感到不安。

值得于此提及的是，始终给予鼓励和支持出版的清水书院增添了不少麻烦，对于长期耐心等待原稿完成的各方，特别是编辑部的德永隆氏，应该打心眼里向他们表示歉意。

郑和年谱

西历	年号	年龄	年谱	参考事项
1368年	洪武元年			明帝国成立，足利义满成为将军
1369年	洪武二年			帖木儿帝国成立
1371年	洪武四年	1岁	郑和出生于云南昆阳州	
1378年	洪武十一年	8岁		罗马教会分裂（—1417年）
1380年	洪武十三年	10岁		胡惟庸之狱发生，封燕王于北平
1381年	洪武十四年	11岁		英国瓦特·泰拉之乱，施行里甲制，制定赋役黄册
1382年	洪武十五年	12岁	父马哈只死，明军征服云南	马皇后死
1383年	洪武十六年	13岁	成为宦官，往北京伺燕王	

续表

1392年	洪武二十五年	22岁		懿文皇太子没，立允炆为皇太子。 李氏朝鲜建国
1393年	洪武二十六年	23岁		蓝玉之狱发生
1394年	洪武二十七年	24岁		足利义满任太政大臣
1395年	洪武二十八年	25岁		帖木儿征服钦察汗国，东察哈台汗国
1397年	洪武三十年	27岁		颁布《明律》
1398年	洪武三十一年	28岁		闰五月十日太祖洪武帝没，建文帝即位
1399年	建文元年	29岁	从军靖难之变	靖难之变发生

西历	年号	年 龄	年 谱	参 考 事 项
1402年	建文四年	32岁		建文帝没。成祖永乐帝即位。帖木儿于安哥拉之战破奥斯曼土耳其
1403年	永乐元年	33岁		北平改称北京
1404年	永乐二年	34岁	任内官监太监	/
1405年	永乐三年	35岁	第一次航海出发，卷入爪哇内乱，在旧港捕陈祖义，到达古里	帖木儿没。奥斯曼土耳其再兴
1406年	永乐四年	36岁		张辅伐安南，招活佛宗喀巴
1407年	永乐五年	37岁	归国，第二次航海出发，到古里	置交趾布政司
1408年	永乐六年	38岁		足利义满没

续表

1409年	永乐七年	39岁	建加勒石碑, 归国, 第三次航海出发, 保护满刺加, 与亚烈苦奈儿战斗并俘虏他, 到古里。	帖木儿帝国萨哈·鲁克即位
1410年	永乐八年	40岁		成祖第一次漠北亲征
1411年	永乐九年	41岁	归国	置奴儿干都司
1413年	永乐十一年	43岁	在西安见哈三, 第四次航海出发, 在苏门答刺捕苏幹刺到忽鲁漠斯	
1414年	永乐十二年	44岁		成祖第二次亲征漠北
1415年	永乐十三年	45岁	归国	葡萄牙王子亨利设立航海学校, 胡斯被处焚刑

续表

西历	年号	年龄	年谱	参考事项
1416年	永乐十四年	46岁	分遣队归国	《瀛涯胜览》初稿完成
1417年	永乐十五年	47岁	参拜泉州圣墓,第五次航海出发,到忽鲁谟斯	
1418年	永乐十六年	48岁		安南叛乱
1419年	永乐十七年	49岁	归国	
1420年	永乐十八年	50岁	分遣队归国	萨·鲁克之使者到
1421年	永乐十九年	51岁	第六次航海出发	
1422年	永乐二十年	52岁	归国	第三次亲征漠北
1423年	永乐二十一年	53岁	分遣队归国	第四次亲征漠北

续表

1424年	永乐二十二年	54岁	出使旧港	第五次亲征漠北，7月28日成祖没， 仁宗即位
1425年	洪熙元年	55岁	任南京守备	仁宗没，宣宗即位
1426年	宣德元年	56岁		汉王反
1428年	宣德三年	58岁		大越国（黎氏）建国，足利义持没
1429年	宣德四年	59岁		贞鲁·达鲁克解奥尔良之围攻
1431年	宣德六年	61岁	建天妃宫石碑。第七次航海出发。到达忽鲁斯谟斯	
1432年	宣德七年	62岁	马欢等赴天方（麦加）	
1433年	宣德八年	63岁	归国	
1434年	宣德九年	64岁	郑和没	
1435年	宣德十年			宣德没

译 后 记

本书著者寺田隆信博士，1931年出生于日本姫路市，京都大学文学部、京都大学大学院文学研究科毕业，现任日本东北大学文学部教授。他长期致力于中国史方面的研究，除《郑和》一书外，还著有《永乐帝》、《中国历史·明》、《山西商人的研究》等著作。

中日邦交正常化后，寺田先生曾经四度前来我国访问，进行学术交流。1982年1月，他亲赴云南省晋宁县昆阳镇瞻仰郑和故里及先人庐墓，阅览有关郑和家世的原始材料。同年7月，又应邀来参加在厦门大学举办的郑成功研究学术讨论会。期间，在厦门大学作过关于郑和的学术报告，并与厦门大学历史系、南洋研究所的人员举行有关方面的学术座谈，表现了对郑和研究的热情。

笔者所译的这部著作，是1981年8月由日本清水书院出版的。本书的一个最大特点，正如著者在《跋》中所说是一部概述之书，它大量综合了70年代以前中、日以及其他一些国家的学者有关方面的研究成果，比较完整地揭示了郑和下西洋的全貌。然而，虽说广采过去学术界的有益成果，但在许多问题上，却不拘旧说，提出了作者自己的见解，给人以新的启示。虽说全面介绍了郑和下西洋的概况，但在内容的安排和叙述形式方面，亦不袭俗套，谈来别饶兴味。更值得称

道的是，著者通过事实的论证，对郑和及其业绩在中国乃至世界史上的地位，作了客观的公允的评价。当然，与其他的国外论著一样，《郑和》一书，在材料的利用和观点的形成方面，也有其值得商榷之处。但总的来说，她不失为一部比较好的著作，是国内外有关郑和研究的一个新的重要成果。寺田先生的这一力作，对于促进郑和研究的国际化和取得新的进展，一定会起到积极的作用。

作为一个中国的读者，我们感谢寺田先生为我们做了一件十分有意义的工作，感谢他在两个比邻国家的文化交流上作出了贡献。笔者有机会把这本著作介绍到国内来，相信她将给广大读者留下深刻的印象。笔者翻译这本书，也是表示对郑和这位伟大的航海家及其创下的历史壮举的一点纪念。

在本书的翻译过程中，寺田先生为此花了不少精力。他不仅为中译本写了序言，而且寄来了本书的全部照片。还应指出的是，承蒙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韩振华教授的关心和海洋出版社的支持，以及德高望重的史坛老前辈周谷城教授赐笔题名，谨借此一并深表谢忱。

庄景辉

1985年春于厦门大学

